

股票代號：1522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 BROTHER IND. CO., LTD.

一〇六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五 月 三十一 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申報年報網址：<http://sii.tse.com.tw>

壹、發言人：職稱及聯絡電話

- 一、姓 名：翁一峰
- 二、職 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 三、聯絡電話：(06)2658781
- 四、電子郵件信箱：tyc2524@tyc.com.tw

貳、代理發言人：職稱及聯絡電話

- 一、姓 名：黃琴月
- 二、職 稱：董事長特助
- 三、聯絡電話：(06)2658781
- 四、電子郵件信箱：nancy_huang@tyc.com.tw

參、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u>地</u>	<u>址</u>	<u>電</u>	<u>話</u>
總 公 司：	臺南市新樂路 72 之 2 號		(06)	2658781
科 工 廠：	臺南市本田路 2 段 377 號		(06)	3841888

肆、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 一、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二、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 三、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
- 四、電 話：(02)27023999

伍、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 一、會計師姓名：胡子仁、黃世杰
- 二、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三、地 址：70051 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89 號 11 樓
- 四、網 址：<http://www.ey.com>
- 五、電 話：(06)2925888

陸、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無

柒、公司網址：<http://www.ty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七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他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3
十、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本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	43
五、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4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2

四、環境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16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者	24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246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246
二、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247
三、現金流量分析	24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24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4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1
玖、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 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過去一年來，提維西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營業收入達 16,063,682 仟元，較 105 年營收 15,959,200 仟元成長 0.65%，銷貨毛利為 3,504,861 仟元，稅前淨利 873,356 仟元。

單位：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實績	106 年度實績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5,959,200	16,063,682	0.65%
營業成本	12,281,786	12,558,821	2.26%
營業毛利	3,677,414	3,504,861	(10.40%)
營業費用	2,627,390	2,973,010	3.91%
營業利益	1,050,740	531,851	(49.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8,072	341,505	37.66%
稅前淨利	1,298,812	873,356	(32.76%)

(二)預算執行情形：一〇六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65.40%	67.71%
財務結構(%)	資產報酬率	5.92%	3.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64%	9.62%	
獲利能力(%)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3.58%	17.00%
		稅前利益	41.51%	27.91%
	純益率	6.57%	3.98%	
	每股盈餘(元)	3.17	2.12	

(四)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1)105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433,707 仟元，占 105 年度營業收入 2.72%。

(2)106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441,579 仟元，占 106 年度營業收入 2.75%。

2、研發成功項目：

(1)高精密厚件 TIR LED 汽車頭燈。

(2)高精密 LED 導光汽車頭燈。

(3)TIR 導光機車方向燈。

二、一〇七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通過產品認證，擴增相關產品群組業績，以提昇營業額及獲利。
- 2、積極佈局大陸及東協市場，並藉由大量新產品開發，加速提升業績。
- 3、強化全球資源調配運用，以快速反應顧客的需求。
- 4、善用集團內外部資源，使產品成本及品質更具競爭力。
- 5、加快新產品開發速度，有效縮短新品上市時間，確保市場領先地位。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1、預期銷售數量：預計 107 年度預期 AM 及 OEM 銷售數量都將會有所成長。
- 2、依據：依據國內外市場預估需求規劃。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消除內部浪費，持續不斷改善，以強化經營體質及市場價格競爭力。
- 2、建置省人力及自動化生產體系，提升生產效能，朝向智能化工廠邁進。
- 3、有效管理固定資產支出，降低固定成本分攤，提升資金之靈活運用。
- 4、建構技術資料庫，強化研發管理系統，提昇開發創新能力及品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致力於照明燈具的研發，生產符合法規、尺寸及配光精準的燈具，提供使用者、駕駛及行人最安全的保障。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汽機車車燈，提供 OEM 及售後市場各種不同功能及用途燈具，除了通過 ISO14001、ISO19001、IATF16949 和 FORDQ1 的品質認證，同時也是北美 CAPA 及 NSF 兩大保險認證體系之合格供應商，並要導入 ISO26262 車用部品功能安全認證，以進一步符合車廠需求，爭取取得更多 OEM 業績之機會。

公司對產業的前景深具信心，車輛工業未來仍將蓬勃發展，除了歐美車廠在全 globalization 競爭及降低成本考量下，零件訂單不斷釋出，大陸售後市場也愈趨成熟發展，為掌握市場擴大競爭優勢，配合國際化及全球佈建的需求，積極培育人才研發新技術，提高產品品質並積極開發新產品，充分運用資源優勢及核心技術以增加市佔率及獲利。

最後，還請各位股東女士、先生，一本初衷，能繼續給予支持與指教，使本公司能不斷的茁壯與成長，我們一定會竭盡所能，盡心盡力，把公司經營的一年比一年好，一年比一年進步，以不辜負全體股東的厚望。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能在百忙中撥冗光臨股東會，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吳俊信



經理人：陳勁兆



主辦會計：翁一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九日

二、公司沿革：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此情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參閱第 251 頁。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整之情形：無此情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此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此情形
- (四)其他資訊：
 - 七十五年 九月九日成立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陸佰萬元。營業項目：車燈之製造買賣、汽車零件之買賣。
 - 七十六年 四月辦公室、廠房新建工程完工，正式遷入安平工業區新樂路 72-2 號生產營運。
 - 七十六年 十月增資為新台幣參仟陸佰萬元，從業人員 150 名。
 - 七十七年 六月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元。
 - 七十七年 十二月購置台北市松江路 76 號 12 樓辦公大樓，設立台北辦事處。
 - 七十八年 元月購置安平工業區新義路廠地，成立堤維西第二廠（新義廠）從事塑膠射出，押出成型作業。
 - 七十八年 三月增資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從業人員 200 名。
 - 七十八年 十二月增資為新台幣肆億貳仟萬元。
 - 七十九年 元月份併購大儀精機公司，成立安順廠，生產電動千斤頂、空氣濾清器、汽車打臘機、空壓機及汽車百貨等。
 - 七十九年 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貳仟萬元，從業人員 300 名並轉投資新加坡 BRICH PARTS PTE. LTD. 公司作為進入中東、東南亞、大陸市場之據點，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口貿易。
 - 八十年 元月車燈品質通過 TUV 之認證，達到 BCE 之水準，進軍歐洲共同市場。
 - 八十年 自行設計開發光陽機車豪邁 125 車燈而正式加入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 OEM 行列。
 - 八十年 三月投資美國 TYC INDUSTRIAL U.S.A. 公司作為進入美洲市場之據點(四年後改名為 GENERA CORPORATION)，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出口之貿易。
 - 八十二年 元月轉投資成立億億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高科技模具之設計、開發、製造。
 - 八十二年 六月通過 ISO 9002 認證，積極拓展歐洲市場。
 - 八十四年 三月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通過補辦公開發行。
 - 八十四年 三月於中國大陸常州設立大茂車燈廠。
 - 八十四年 六月增資為新台幣肆億柒仟捌佰捌拾萬元。
 - 八十四年 九月投資 INNOVA HOLDING CORP. 100% 轉投資 LANDFORCE CORPORATION 作為進入美東市場之據點。

- 八十五年 七月增資為新台幣陸億零伍佰萬。
- 八十六年 五月增資為新台幣柒億貳仟陸佰萬元，並於十月六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掛牌上市。
- 八十七年 七月增資為新台幣壹拾壹億肆仟參佰捌拾萬元整，並於 12 月通過美國三大車廠之 QS9000 認證。
- 八十八年 七月增資為新台幣壹拾參億柒仟貳佰伍拾陸萬元整，並於十二月投資成立泰國 T. I. T INTERNATIONAL CO., LTD.，從事汽車車燈之製造。
- 八十九年 元月份與加拿大 DBM 合資成立台灣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全段式電鑄模仁技術製造。
- 八十九年 七月增資為新台幣壹拾陸億肆仟柒佰零柒萬貳仟元整。
- 八十九年 九月份與美國第三大保險公司 Nationwide 完成簽約，獲選為全球唯一認證核可之汽車車燈供應廠商。
- 九十年 三月投資設立泰國 TIT INDUSTRIAL CO., LTD.。
- 九十年 六月增資為新台幣壹拾陸億玖仟陸佰肆拾捌萬肆仟元整。
- 九十年 八月投資設立常州大茂精密模具廠。
- 九十一年 六月增資為新台幣壹拾捌億參仟貳佰貳拾萬參仟元整。
- 九十一年 獲准於臺南科技工業園區成立營運總部。
- 九十一年 七月通過 ISO14001 認證。
- 九十二年 七月增資為新台幣壹拾玖億貳仟參佰捌拾壹萬參仟零伍拾元整。
- 九十二年 十月通過 TS-16949 認證。
- 九十三年 二月投資設立長春一汽四環堤維西車燈廠。
- 九十三年 六月獲准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拾億元整。
- 九十三年 六月與 IC AUTO COMP. 合資成立歐洲西班牙銷售發貨倉。
- 九十三年 八月增資為新台幣貳拾壹億陸仟肆佰貳拾捌萬玖仟陸佰捌拾元整。
- 九十三年 九月設立歐洲立陶宛車燈裝配線。
- 九十三年 十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壹佰捌拾捌萬零肆佰參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壹億陸仟陸佰壹拾柒萬零壹仟壹拾元整。
- 九十四年 獲選為台灣前 20 大優良品牌殊榮。
- 九十四年 七月正式加入美國保險系統 CAPA 組織，九月第一組燈通過認證上市，取得 CAPA 合格證書。
- 九十四年 八月通過 FORD Q1 品質認證。
- 九十四年 九月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肆億貳仟陸佰壹拾壹萬零伍佰貳拾元整。
- 九十四年 十二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貳仟參佰伍拾萬零柒仟貳佰參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肆億肆仟玖佰陸拾壹萬柒仟柒佰伍拾元整。
- 九十五年 三月取得 Q1 品質獎證書。
- 九十五年 四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壹佰捌萬壹仟參佰壹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肆億伍仟零陸拾玖萬玖仟零陸拾元整。
- 九十五年 七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參仟伍佰陸拾捌萬參仟玖佰捌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肆億捌仟陸佰參拾捌萬參仟零肆拾元整。
- 九十五年 十二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肆仟貳拾參萬壹仟貳佰捌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肆億玖仟零陸拾壹萬肆仟參佰貳拾元整。

- 九十六年 四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玖萬肆仟零貳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肆億玖仟零柒拾萬捌仟參佰肆拾元整。
- 九十六年 五月與越南 TAFACO 簽訂技術支援合約。
- 九十六年 九月增資為新台幣貳拾伍億貳仟捌佰零陸萬捌仟玖佰陸拾元整。
- 九十六年 十月取得阿根廷 IRAM 認證。
- 九十六年 十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捌仟貳佰陸拾壹萬參仟陸佰壹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陸億壹仟零陸拾捌萬貳仟伍佰柒拾元整。
- 九十六年 十二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柒仟壹拾萬伍仟貳佰陸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柒仟柒佰柒拾捌萬柒仟捌佰參拾元整。
- 九十七年 四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伍仟捌仟柒拾玖萬柒仟參佰玖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陸億柒仟零伍仟捌仟貳佰貳拾元整。
- 九十七年 五月正式加入美國 LKQ/KEYSTONE AQRP 系統，十二月第一組燈通過認證上市。
- 九十七年 七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玖萬伍仟參佰柒拾元，增資為新台幣貳拾陸億柒仟陸佰陸拾捌萬零伍仟玖拾元整。
- 九十七年 九月核准執行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6,103,000 股。
- 九十七年 十一月盈轉增資為新台幣貳拾柒億捌仟參佰貳拾壹萬柒仟伍佰肆拾元整。
- 九十七年 十二月註銷庫藏股陸仟壹佰零參萬元，減資為貳拾柒億貳仟貳佰壹拾捌萬柒仟伍佰肆拾元整。
- 九十七年 十二月核准執行第二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3,300,000 股。
- 九十八年 一月正式對外發表 HID 高效路燈。
- 九十八年 十月盈轉增資為新台幣貳拾捌億貳佰捌拾陸萬參仟壹佰陸拾元整。
- 九十九年 二月取得南非 SABA 證書。
- 九十九年 十月盈轉增資為新台幣參拾億柒仟玖佰捌拾肆萬玖仟肆佰捌拾元整。
- 九九年 十二月通過財政部關稅總局 AEO(優質企業)認證。
- 九九年 十二月通過 OHSAS18001、TOSHMS 認證。
- 九九年 十二月獲選經濟部國貿局第 19 屆台灣精品獎。
- 00 年 四月獲選外貿協會 2011AMPA 創新產品獎。
- 00 年 十月核准執行第三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8,000,000 股。
- 00 年 十月盈轉增資為新台幣參拾壹億柒仟壹佰貳拾伍萬肆仟玖佰陸拾元整。
- 01 年 一月註銷庫藏股肆仟柒佰捌拾柒萬元，減資為參拾壹億貳仟參佰參拾捌萬肆仟玖佰陸拾元整。
- 01 年 十一月核准執行第四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3,000,000 股。
- 01 年 十月盈轉增資參仟壹佰貳拾參萬參仟捌佰伍拾元，並註銷庫藏股壹仟貳佰萬元後，實收資本額為參拾壹億肆仟貳佰陸拾壹萬捌仟捌佰壹拾元整。
- 01 年 十月通過 NSF-APCP 認證，成為合格供應廠商。
- 01 年 十二月獲選經濟部國貿局第 21 屆台灣精品獎。
- 02 年 一月核准執行第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3,000,000 股。
- 02 年 四月獲選外貿協會 2013AMPA 創新產品獎。

- 一〇二年 五月註銷庫藏股壹仟參佰陸拾肆萬元，減資為參拾壹億貳仟捌佰玖拾柒萬捌仟捌佰壹拾元整。
- 一〇二年 十二月獲選經濟部國貿局第 22 屆台灣精品獎。
- 一〇二年 十二月通過台灣第一家 LED 路燈環保“碳足跡”認證。
- 一〇三年 四月獲選外貿協會 2014AMPA 創新產品獎。
- 一〇四年 一月全 LED 機車頭燈榮獲 2015 年創新獎殊榮。
- 一〇五年 一月獲得 104 年度製造場所—減碳行動獎。
- 十二月獲選經濟部國貿局第 25 屆台灣精品獎。
- 一〇六年 二月獲得五合一全功能巴士頭燈台灣精品獎、全 LED 巡航車款重型機車頭燈台灣精品獎、全 LED 應眼式機車頭燈台灣精品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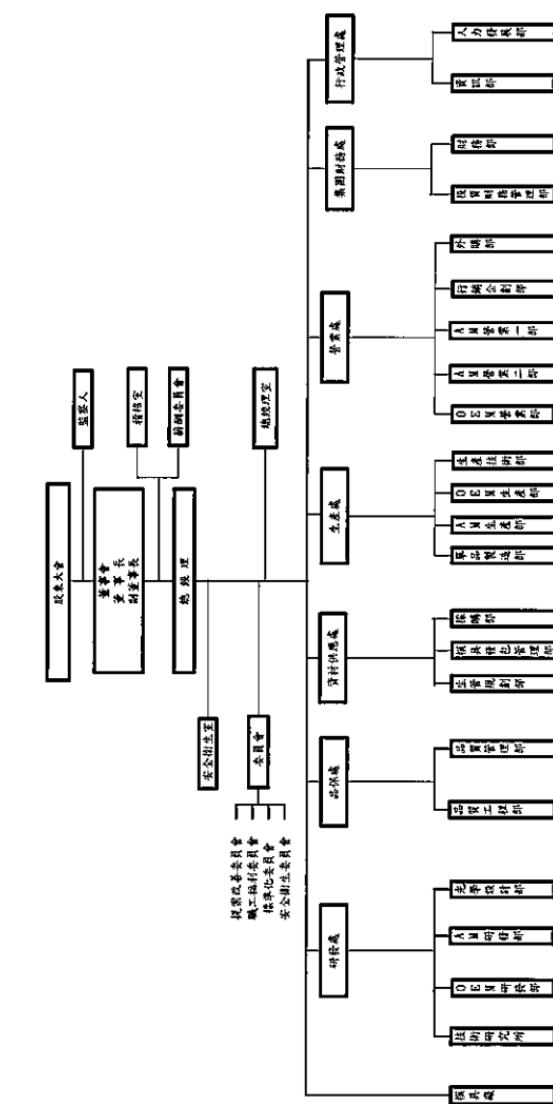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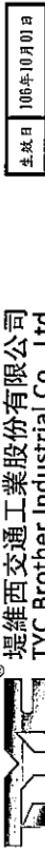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表單編號：5233-46

⑤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 Brother Industrial Co., Ltd.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職 嘉 業 務
稽 核 室	負責全公司內部規章及各項管理制度，執行稽核工作計畫，落實各項制度管理與改善。
安 全 衛 生 室	1. 肇訂職業災害防止計畫、緊急應變計畫，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2. 規劃、督導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檢查。
總 經 理 室	各海外事業單位中長期方針及目標之核定與執行之督導管理。
行 政 管 理 處	1. 人力資源架構的維持與發展。 2. 維持公司資訊服務、管理策略的高績效營運。
集 團 財 務 處	1. 財務與會計業務處理，提供管理決策必要資訊。 2. 掌握國內外金融動向，資金運用管理。
營 業 處	1. 適時取得客戶及國內外市場動態，並進一步探求消費需求動向，展開銷售策略。 2. 結合生產及相關部門的活動，讓組織有效率運作，並且展開強而有利銷售活動，始能提高客戶滿意度及增加公司獲利。
生 產 處	1. 培育與養成生產各機能，推進生產力總合的均衡化，實現安定生產。 2. 落實作業品質，適時改善生產體系，提昇產品品質及生產力。
資 材 供 應 處	1. 規劃整合採購資源，強化系統化產銷體系。 2. 了解市場發展趨勢，掌握採購政策。
品 保 處	1. 建立完整的品質體系，並進而提昇產品品質。 2. 顧客聲音的回饋。
研 發 處	1. 推展適當的品質系統或制度，以確保產品品質，持續不斷改善，減少變異及浪費。 2. 展開產品評估、規劃、模具開發、試作至量產之間開發計劃。
模 具 廠	模具承製及修改、模具製造技術、修模及相關設備之保養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現值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效股份	本公司持有效股份比例	本公司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現值	本公司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比例	目前兼任本公司 之其他主要董事監察人 及其關係人稱姓	目前兼任本公司 之其他主要董事監察人 及其關係人稱姓		
董事長	吳 健	男	104.5.17	3 年	86.4.26	824,381	0.28%	824,081	0.23%	828,833	0.26%	0	吳健		
副董事長	吳 健	男	104.5.17	3 年	86.4.26	5,401,363	1.73%	5,401,363	1.73%	828,278	0.26%	0	吳健		
董事	陳 勉	男	104.6.17	3 年	101.6.21	0	0	0	475	0	0	陳 勉	陳 勉		
董事	吳 國	男	104.6.17	3 年	05.6.21	5,354,451	1.71%	5,354,451	1.71%	0	0	0	吳國	吳國	
董事	吳 國	男	104.6.17	3 年	104.6.17	0	0	296,211	0.03%	0	0	0	吳國	吳國	
董事	吳 國	男	104.6.17	3 年	05.6.21	9,931,756	3.17%	9,931,756	3.17%	0	0	0	吳國	吳國	
獨立董事	李 希	男	104.6.17	3 年	104.6.17	0	0	0	0	0	0	0	李希	李希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監察人	吳 伯	男	104.6.17	3 年	104.6.17	0	0	0	0	0	0	吳伯	吳伯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監察人	吳 健	男	104.6.17	3 年	05.6.21	4,592,613	1.47%	4,593,613	1.47%	823,474	0.26%	0	吳健	吳健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監察人	吳 健	男	104.6.17	3 年	86.4.26	23,978	0.01%	13,978	0.005%	0	0	0	吳健	吳健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4月23日

法人股東名稱 遠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吳俊郎、吳恭亮文、吳恬綠、吳承遠
國欣數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俊信、王麗霞、吳英穎、吳國樞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不適用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 名	性別	工作經歷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財務、會計、檢察官、律師、會務、財務、會計 本公司業務所須和計師或其它執業會計師或公司業務所 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學當之國家考試及格榜有證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吳俊郎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0
吳俊信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0
黃崇輝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0
林伯文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3
吳俊億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1
翁仁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並非其母公司，子母公司依本法並非總公司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配偶。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理事)、代理人、合夥人、委員會成員、公司或機構之金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或技術之專業人士、顧問、合夥、公司或機構之金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助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2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遷(就)任日期	持股票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股票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内關係之總理人職稱、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勁光	男	101.02.01	0	0	475	0	0	簡億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品保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富湖	男	96.03.01	0	0	0	0	0	大茂經營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無
營業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丁正台	男	95.11.01	0	0	1,055	0	0	昆山堤錦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營执行董事	中華民國	吳國祐	男	101.02.01	296,211	0.03%	0	0	0	大茂傳媒柯柯董	無
資材供應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炳輝	男	95.08.10	0	0	1,690	0	0	大科畢業董	無
財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一峰	男	97.06.01	0	0	0	0	0	研究所畢業國研所董事	無
行政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徐玉慧	女	101.02.01	1,212	0	0	0	0	儒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研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明峰	男	101.02.01	0	0	0	0	0	大科畢業	無
生產處協理	中華民國	劉宇忠	男	105.02.01	0	0	0	0	0	大茂精密機具有限公司董事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資本酬金			A、B、C、D、E 等四項應額 佔稅後純益 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金 退休(P)			兼任員工福利相關酬金		
	報酬(A)	退緊退休 金(D)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I)	本公司 財務部 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內部公司	本公司 財務部 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 俊 佑	0	0	0	2,000,000	12,000,000	240,000	240,000	1,85%	1,85%	30,248,942	38,071,540	0	0	0	
董事長 劉 勤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長 侯 明 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長 侯 明 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 宗 駒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 宗 駒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 伯 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 伯 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酬金級距表

薪 資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種酬金級距(A,B,C,D)			第五種酬金級距(A,B,C,D,E)			第六種酬金級距(A,B,C,D,E,F)			第七種酬金級距(A,B,C,D,E,F,G)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助惠、侯國強、張治欽投資、 道洪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侯慶德、吳慶華	林易先、侯國強、張治欽投資、 道洪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侯慶德、吳慶華	林易先、侯國強、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侯慶德、吳慶華	國政投資、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林易先、侯國強、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侯慶德、吳慶華	國政投資、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林易先、侯國強、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侯慶德、吳慶華	國政投資、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林易先、侯國強、張治欽投資、黃崇輝、張伯文 侯慶德、吳慶華	黃崇輝、吳慶華	黃崇輝、吳慶華	黃崇輝、吳慶華	黃崇輝、吳慶華	黃崇輝、吳慶華	黃崇輝、吳慶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	-	-	-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	-	-	-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	-	-	-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	-	-	-	-	-	-	-
3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	-	-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	-	-	-	-	-	-
總	41	8	8	8	8	8	8	8	8	8	8	8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報酬(A) 本公司	薪酬(B) 本公司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A、B、及C等三項總額佔 規後純益之比例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監察人吳俊儀	0	3,000,000	3,000,000	80,000	0.47%
監察人蘇甘仁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獎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吳俊儀、蘇甘仁	吳俊儀、蘇甘仁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2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	2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稱姓	姓名	本公司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薪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佔稅後 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持 投資事 業公司 之股 東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股票 金額	現金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陳慶光											
执行董事	吳國楨											
副總經理	丁正台											
副總經理	翁一年	21,412,215	21,412,215	0	0	0	0	0	0	0	3.24%	無
副總經理	吳培輝											
副總經理	吳富湖											

附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 元	-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勁北、吳國楨、丁正台 翁一年、吳炳輝、吳富湖	陳勁北、吳國楨、丁正台 翁一年、吳炳輝、吳富湖	陳勁北、吳國楨、丁正台 翁一年、吳炳輝、吳富湖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計	6	6

(四)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 經 球	陳 勳 光				
執 行 董 事	吳 國 柏				
副 總 經 球	丁 正 台				
副 總 經 球	翁 一 峰	0	0	0	0
副 總 經 球	吳 炳 辉				
副 總 經 球	吳 富 湖	0	0	0	0
副 總 經 球	徐 玉 慧				
副 總 經 球	林 明 峰				
副 總 經 球	劉 宇 忠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度、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	105 年度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05 年度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合併財務報告)	106 年度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06 年度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合併財務報告)	106 年度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監 察 人	3.81%	4.86%	6.44%	7.62%	
總 經 球 及 副 總 經 球	2.04%	0.42%	0.47%	0.47%	

1. 比例差異分析：106 年度酬金總額與 105 年度酬金總額並無大幅增加，主要是因 106 年稅後純益減少，導致比率放大。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給付酬金政策係依公司法第二十四條之一為規定標準；經理人之酬金則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授權董事長依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及相關薪資作業標準，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訂定之，且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送交董事會決議執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吳俊信	7	0	100 %	-
董事	吳俊郎	7	0	100 %	-
董事	陳勁光－遠洪投資 (股)公司法人代表	7	0	100 %	-
董事	吳國楨－國啟敏投資 (股)公司法人代表	6	0	86 %	-
獨立董事	黃崇輝	7	0	100 %	-
獨立董事	耿伯文	6	0	86 %	-
監察人	吳俊億	2	0	29 %	-
監察人	蔡甘仁	2	0	29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獨立董事皆無異議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迴避有關董事酬勞議案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依本公司所訂定的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執行。
-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稽核董事會之運作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
-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主管機關規定應公告之事項及重大訊息揭露，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在執行職務時，得秉持誠信原則。
-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2席，加強董事會職能運作。
- 本公司預計於107年設立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預計於 107 年設立。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吳俊億	2	29 %	-
監察人	蔡甘仁	2	29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透過公司發言人及稽核人員為窗口及股東會等，作為與員工、股東各種溝通(電話、書件、電子郵件等方式)之管道。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提報稽核項目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定期列席董事會並提報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視必要性與簽證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的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時皆無表達任何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逐件情形	摘要說明 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內部已制定各項管理辦法，(如：廉潔管理辦法、道德行為規範等)並有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並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確實執行，並將相關管理辦法於公司網站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獎勵、獎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行？	V	(一)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代理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獎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主要股東依規定向公司告知股權增減或質押情形，公司依法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並由稽核部門、財務部門或委會計師定期進行查核。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機制？	V	(四)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及「廉潔管理辦法」，規範內部人，不因職務之後有圖利之機會。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報稅，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本公司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执行？	V	(一)1.本公司董事(目前有2席獨立董事)其中一位獨立董事具有會計師執照，另一位獨立董事具有資訊管理專業背景，其他董事皆有多年的工作經驗，故能確實溝通董事會會議運作並維護股東相關權益。 2.今年也新增加一名具有管理資訊專業技能女性獨立董事，已於5月董事會審查合格、持麗東會選舉通過後更能增強董事會相關運作。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預計於107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尚在研議中。	(二)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研議訂定。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惟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均訂有定期稽核董事會評估董事會的運作與管理之效益，均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確實執行。	(三)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研議訂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定期於董事會依職業道徳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就財務利益、融資及保證、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聘僱關係、植物徵購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輪調及非審計業務等方面，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且取得簽證會計師具之獨立性聲明書，並未察覺有可能影響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盈余分配方案等)？	V	本公司設置服務單位兼任處理及推動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作業，其中包括： 1.召開薪酬委員會、董事會、股東會並製作各會議之議事錄。 2.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作業。 3.辦理公開資訊所需求公告事項。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是 否	違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1.本公司於網站上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做為投資關係人及利害關係人間溝通及回應的管道。同時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2.本公司利用以上溝通管道，妥適回應相關關係人所關切的相關議題。</p> <p>A.員工可透過內部員工意見信箱提出相關建議及看法或有發現不當行為或違背誠信原則，皆可提出。</p> <p>B.供應商及客戶如對公司同仁在工作態度、意識上，或合作過程中有所不當行為或違反誠信原則，或是對於我司經營管理、政策制度上有不錯的異議意見，均可透過寫信或聯繫電話反應。</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大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服務代理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詳細聯絡方式：詳年報內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p>(一)公司是否榮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通報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本公司網站：http://www.tyc.com.tw投資人專區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資訊供各投資人參閱，並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且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制度；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確保公司與股東權益。</p>

评估项目	是 否	运 作 情 形 摘要说明	与上市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 及原因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並臺資訊(包括不限於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單之执行情形、客戶政策之执行情形等)？	V	<p>1.員工權益暨僱員關係：</p> <p>(1)辦理員工勞健保及團保，並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p> <p>(2)積極運作職工福利委員會，提升員工福利。</p> <p>(3)辦理員工內部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專業技能。</p> <p>(4)定期召開營業會議，和諧營造關係。</p> <p>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發言人及代理經行人制度，處理投資人各項建議。</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設有供應鏈管理系統處理相關資訊，且關係和諧並無糾紛及訴訟情形發生。</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以保障應有之權利。</p> <p>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105年度本公司獨立董事皆完成進修時數，其他董事、監察人因時間因素並未能完全參與進修課程，但公司仍持續提供專業課程資訊，以供董事、監事進修之參考。</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执行情形：本公司稽核單位依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報告，並確實執行程序中對風險管理的評估。</p> <p>7.客戶政策之执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的關係，並無訴訟情形發生。</p> <p>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將視其需要評估辦理。</p>	<p>與上市公司治理实务守则规定並無重大差异。</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屢發佈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備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p>本公司106年公司治理評鑑改善對策如下：</p> <p>1.本公司將於年報評鑑揭露至董事會並大股東之意見。</p> <p>2.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將加強揭露相關資訊。</p>	

(四)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資料：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法官、檢察官、律師、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會計或法律知識者		商務、法務、法官、檢察官、律師、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會計或法律知識者		財務、會計或公司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學者試用期滿者之專門技術人員		財務、會計或公司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學者試用期滿者之專門技術人員		其他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監督委員會委員	
姓名 分列 (註1)	姓 名	董 事 長 兼 董 事 會 秘 書 及 財 務 部 經 理 人 員	黃 榮 輝	V	V	V	V	V	V	V	V
姓 名 分 列 (註1)	姓 名	董 事 長 兼 董 事 會 秘 書 及 財 務 部 經 理 人 員	張 伯 文	V	V	V	V	V	V	V	V
姓 名 分 列 (註1)	姓 名	董 事 長 兼 董 事 會 秘 書 及 財 務 部 經 理 人 員	林 財 源	V	V	V	V	V	V	V	V
其 他	其 他	其 他	其 他	V	V	V	V	V	V	V	V
註1：身分別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應具足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符合上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後打下空格中打“V”。											

註2：各成員應具足五年以上工作經驗符合上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後打下空格中打“V”。

- (1)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本法第十七條所定經營事業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其他人名義持有百分之五以上上場股票或股權前百分之五之自然人股東。
- (4)非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三以下之股票或股權。
- (5)非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上場人數來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委任股權持有人或總股權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總股權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委任股權持有人或總股權之董事、監察人。
- (8)未有本公司法第30條各款不得擔任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17日至107年6月1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1)，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 荣 輝	2	0	100%	-
委 員	張 伯 文	2	0	100%	-
委 員	林 財 源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依明董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前薪資報酬係因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為依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其決策事項，如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並當面聲明者，應說明折衷方案；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公司治理	V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尚未在研議中。</p> <p>(二)本公司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評結果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二、發展永續環境	V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三、落實公司治理	V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尚未在研議中。</p> <p>(二)本公司定期舉辦職安衛宣導，對新進員工給予員工工訓，明確傳達員工應有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設有環安衛室、行政管理處及總經理室兼職相副事務之運作，取得相關資訊，據所訂定之決策能促進公司願景的實現，依據公司經營理念制定並執行行動計畫，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四)本公司設有人事評議委員會組織，依據人事獎懲規定管理辦法，並確實執行績效考核作業，建立合理獎賞制度。</p>
四、發展永續環境	V	<p>(一)1.本公司在研發設計階段中，儘可能研發綠色環保產品，以降低環境生態衝擊；導入友善環境的設備製程技術方案，以妥善控制與防汙弊產生，其中所生產的LED燈已取得環保署“碳足跡”認證。 2.針對廠區製程廢水透過前處理作為二級用水，以節省水資源。產線相關之製程原料透過回收系統以達原料減量。</p> <p>(二)本公司在推動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已取得 ISO41011 之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推動工業減廢、節省能源消耗與資源回收再利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注重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本公司制定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辦法，依據國際ISO 14064-1:2006(CRS 14064-1)碳排放標準定期盤查，並符合品管等級，且生產廠房已取得環保署頒布之減碳行動獎。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制度與程序？	V		(一)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制訂本公司員工管理辦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員工申诉机制及管道，並委由處理？	V		(二)本公司制定廉潔管理辦法及委員會制度，員工相關申訴管道，並定期召開廉潔會議。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新檢查，並有特約醫生定期提供健康新諮詢；實施安全教育及宣導，定期舉辦安全訓練，獎勵全員自管管理安全的能力與認知，落實安全管理制度。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運用各態樣通訊或工具來激勵部屬有更的工作表現，並藉由公告及全員集會方式宣傳公司的營運策略。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制定年度之內部外訓課程，依據5大類職能別提供員工培訓計畫。	(五)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請程序？	V		(六)本公司各職能別均制定有標準作業流程，保證產品品質；本公司網站亦設有聯絡窗口，供消費者提供意見管道。	(六)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違規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產品除以取得ISO多項認證外，同時通過貨品企業(IEC)認證，正式成為全球供應鏈安全廠商之一。	(七)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訂有安全供應鏈審查管理制度辦法，評鑑貨物的安全規範。	(八)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間的契約是否包含為商而和諧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對環境與社會有負擔等形態時，得隨時終止及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訂有安全供應鏈風險評估管理辦法，用行動及規範降低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行為，進而採取適當對策及控制方法。	(九)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為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關資訊網站等處 揭露具依循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本公司於公司網站 http://www.tyc.com.tw 及公開資訊揭露網站等處揭露依循屬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一)與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守則，但透過相關活動的運作，實踐社會企業責任。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透過愛心基金會的運作，定期或不定期捐贈社會公益團體、弱勢族群急難救助及參與饑荒救援款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結果，為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做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於「公司章程」、「道德行為準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示公司誠信經營方針及重要事項，並承擔成員與管理階層遵守誠信原則；董事對於有害於公司利益之內容時，不得加入討論及決議且當即迴避。 (二)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防範不誠信的行為，執行嚴密為準則之規範。 (三)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第2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执行防範措施？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標款？	V	(一)本公司制定徵信原則及信用制度管理辦法，有效掌握對象資料，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二)本公司組織架構中設有薪酬委員會及薪資委員會並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就相關事務進行運作，依據公司相關制度之規定並執行相關稽查，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公司是否設置總監督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三)本公司制定「廉潔管理辦法」為建立企業良好形象，與利害關係人維持誠信合作關係並依據「公司總監督單位依據「公司總監督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審計準則，長輩監督並定期辦理董事會報告並核結。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通報機制並告退，並易費執行？	V	(四)本公司總監督單位依據「公司總監督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審計準則，長輩監督並定期辦理董事會報告並核結。
(四)公司是否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五)本公司制定年度的內外訓課程，依據職能別，落實全體員工誠信經營的理念。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優秀檢舉管道，及針對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制定「廉潔管理辦法」及「道德行為準則」，建立合理獎懲制度，並建立舉報信箱，由人力資源單位及稽核單位受理相關檢舉事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依據「廉潔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內部規定處理相關檢舉程序及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供證檢舉人不因檢舉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公司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案件，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力全力保護善意呈報者的安全。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一)本公司於公司網站 http://www.tyc.com.tw 提供有關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關資訊報報站，揭露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一)本公司尚未制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範研議訂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已不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作業辦法及準則，均可落實誠信經營的運作。 其他有助于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訂定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七、本公司遵守誠信守則，並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對於利害關係人未有涉及不誠信之行為且重視每一位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等相關規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已訂定相關公司治理規章如下：

- (1)公司章程。
- (2)董事會議事規則。
- (3)股東會議事規則。
- (4)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5)董事保證作業程序。
- (6)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7)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 (8)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9)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0)道德行為準則。
- (11)廉潔管理辦法。
- (12)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2.揭露及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四人中，有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投票表決結果	執行情形
106.06.22	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	本案投票表決通過 贊成權數：194,176,616 權， 佔出席股東權數 94.98%	不適用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投票表決通過 贊成權數：194,173,420 權， 佔出席股東權數 94.98%	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0 元，並於 106/8/25 發 放完畢
	修訂「公司章程」案	本案投票表決通過 贊成權數：194,173,513 權， 佔出席股東權數 94.98%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案	本案投票表決通過 贊成權數：194,171,512 權， 佔出席股東權數 94.98%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 理程序」案	本案投票表決通過 贊成權數：194,171,525 權， 佔出席股東權數 94.98%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董事會

期別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13-11	106.02.17	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 立董事)皆無異議通 過。
13-12	106.03.28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2. 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方式案 3. 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討論案 4.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5. 修訂「公司章程」案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8. 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9. 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 立董事)皆無異議通 過。
13-13	106.05.08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 立董事)皆無異議通 過。
13-14	106.06.29	1. 一〇五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訂定案 2. 董監事酬勞發放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 立董事)皆無異議通 過。

期別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13-15	106.08.11	IN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辦理購入股權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皆無異議通過。
13-16	106.10.02	科工一廠土地由承租轉承購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皆無異議通過。
13-17	106.11.09	擬向彰化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辦理新台幣三十六億聯合授信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皆無異議通過。
13-18	107.03.23	1.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方式案。 3.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 4.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5.本公司因應業務需求，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6.「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7.「公司章程」修訂案。 8.「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9.「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10.「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11.「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12.「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13.「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14.「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修訂案。 15.「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案。 16.「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17.「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18.「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修訂案。 19.「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20.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案。 21.一〇七年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22.董事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案。 23.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4.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全體出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皆無異議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胡子仁	106.01.01~106.12.31	-
	黃世杰	106.01.01~106.12.31	-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V	V
2 2,000 仟元(含) ~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含) ~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含) ~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含) ~ 10,000 仟元		V	-	V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三)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106 年度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故不適用。

(四)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五)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106 年度審計公費並未較 105 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他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吳俊信	0	0	0	0
董事	吳俊郎	0	0	0	0
董事	吳國楨一國啟 敏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	0	0	0	0
董事	陳勁兆一遠洪 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崇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耿伯文	0	0	0	0
監察人	吳俊億	0	0	0	0
監察人	蔡甘仁	(2,000)	0	0	0
大股東	大億大投資 (股)公司	0	(20,330,000)	0	2,000,000
經理人	陳勁兆	0	0	0	0
經理人	吳富湖	0	0	0	0
經理人	丁正台	0	0	0	0
經理人	吳國楨	0	0	0	0
經理人	翁一峰	0	0	0	0
經理人	吳炳輝	0	0	0	0
經理人	徐玉慧	0	0	0	0
經理人	林明峰	0	0	0	0
經理人	劉宇忠	0	0	0	0

2、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形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票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章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關係關係，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性質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大德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偉億	110,930,175	35.46%	0	0	0	0	無
鼎力投資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吳參為娘	4,593,613	1.47%	823,474	0.29%	0	0	鼎力代表人吳參為娘、國故代表人吳偉信、遠洪代表人吳偉信 兄弟
國故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偉信	10,522,852	3.36%	0	0	0	0	無
吳 健 騰 代表人：吳偉億	823,474	0.26%	4,593,613	1.47%	0	0	大德大投資代表人吳偉億 配偶
9.931,755 代表人：吳偉信	3.17%	0	0	0	0	0	無
5.401,383 代表人：吳偉億	0.26%	828,833	0.28%	0	0	0	大德大投資代表人吳偉億、遠洪代表人吳偉信 兄弟
5.354,451 代表人：吳偉億	1.73%	828,278	0.29%	0	0	0	國故代表人吳偉信、遠洪代表人吳偉信 兄弟
5.401,383 代表人：吳偉億	1.73%	828,278	0.28%	0	0	0	無
5.220,993 代表人：吳偉信	1.67%	0	0	0	0	0	大德大投資代表人吳偉億、遠洪代表人吳偉信 兄弟
2,895,000 代表人：吳偉億	0.26%	828,833	0.25%	0	0	0	國故代表人吳參為娘、遠洪代表人吳偉信 兄弟
2,654,000 Q1B一般信託投資專戶	0.85%	0	0	0	0	0	無
2,640,648 億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4%	0	0	0	0	0	無

十、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 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捷源投資(股)公司	5,731	100%	-	-	5,731	100%
捷福投資(股)公司	12,000	100%	-	-	12,000	100%
儒億科技(股)公司	27,923,401	72.10%	1,660,280	4.29%	29,583,681	76.39%
大茂經營顧問(股)公司	260,000	100%	-	-	260,000	100%
捷維西節能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SUPRA-ATOMIC CO., LTD	70,172,450	100%	-	-	70,172,450	100%
BESTE MOTOR CO., LTD	12,072,000	100%	-	-	12,072,000	100%
CONTEK CO., LTD.	736,000	100%	-	-	736,000	100%
ARUBA CO., LTD.	610,000	100%	-	-	610,000	100%
INNOVA HOLDING CORP.	5,549	100%	-	-	5,549	100%
TSI TECH CO., LTD.	-	-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GREAT MORE CORP.	-	-	989,000	100.00%	989,000	100.00%
PTL ASTRA JUCKO	-	-	462,500	50.00%	462,500	50.00%
迪比恩科技(成)公司	-	-	8,750,000	50.00%	8,750,000	50.00%
DP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	-	-	100.00%	-	100.00%
EUROPILOT CO., LTD	-	-	14,359,821	100.00%	14,359,821	100.00%
MOTOR-CURIO CO., LTD	-	-	1,893,400	100.00%	1,893,400	100.00%
SPARKLING CO., LTD	-	-	30,915,717	100.00%	30,915,717	100.00%
EUROLITE CO., LTD	-	-	16,757,972	100.00%	16,757,972	100.00%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	-	7,367,000	100.00%	7,367,000	100.00%
TYC EUROPE B. V	-	-	120,000	100.00%	120,000	100.00%
TYC SPAIN S. L.	-	-	3,350	100.00%	3,350	100.00%
T. I. T INTERNATIONAL CO., LTD	-	-	5,749,300	99.98%	5,749,300	99.98%
VARROC TYC CORPORATION	-	-	14,072,000	50.00%	14,072,000	50.00%
GENERA CORPORATION	-	-	12,388,505	100.00%	12,388,505	100.00%
W&W REAL PROPERTY, INC.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SERAJ NOOR TOOS CO., LTD	-	-	2,220,000	40.00%	2,220,000	40.00%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	-	-	50.00%	-	50.00%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浙大旭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	-	-	30.00%	-	30.00%
昆山顯亮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	-	-	20.00%	-	20.00%
昆山捷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萊吉普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福州千里馬節能燈具有限公司	-	-	-	30.00%	-	30.00%
昆山迪洋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	-	50.00%	-	50.00%
常州堅鼎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	-	-	72.10%	-	72.1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本：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股本		金額	股數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75.09	10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資立	30,000,000	無
76.10	10	3,600,000	36,000,000	3,600,000	36,000,000	3,600,000	36,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無
77.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64,000,000	無
78.03	10	17,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	170,0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無
78.12	10	42,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無
84.06	10	47,800,000	478,000,000	47,800,000	478,000,000	47,800,000	47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6,800,00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42,000,000	無
85.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60,500,000	605,000,000	60,500,000	605,000,000	盈餘轉增資	71,820,00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23,940,000	無
86.05	10	80,000,000	800,000,000	72,600,000	726,000,000	72,600,000	726,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440,00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121,000,000	無
87.05	10	186,000,000	1,860,000,000	114,380,000	1,143,800,000	114,380,000	1,143,800,000	盈餘轉增資	181,500,00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36,300,000	無
88.06	10	190,000,000	1,900,000,000	137,256,000	1,372,560,000	137,256,000	1,372,560,000	盈餘轉增資	200,000,000	無
								現金增資	228,700,000	無
89.05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64,707,200	1,647,072,000	164,707,200	1,647,072,000	盈餘轉增資	192,158,40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82,353,600	無
90.06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69,648,416	1,696,484,160	169,648,416	1,696,484,160	盈餘轉增資	49,412,160	無
								現金增資	131,646,400	無
91.05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83,220,250	1,832,202,900	183,220,250	1,832,202,900	盈餘轉增資	91,610,15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92,717,000	無
92.07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92,381,305	1,923,813,050	192,381,305	1,923,813,050	盈餘轉增資	91,610,150	無
								現金增資	92,717,000	無
93.06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16,426,958	2,164,289,680	216,426,958	2,164,289,680	盈餘轉增資	240,476,63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93,0127901	無
93.10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16,617,011	2,166,170,110	216,617,011	2,166,170,1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880,430	無
								現金增資	93,0118720	無
94.07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42,611,052	2,426,110,520	242,611,052	2,426,110,520	盈餘轉增資	259,940,410	無
								資本公司轉增資	94,0127302	無

年月	各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金額	股東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款數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94.10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44,561,775	2,449,517,7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3,507,230		無	95年01月18日綏芬河市資本
95.04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45,069,906	2,450,659,0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081,310		無	09501010450 資本
95.07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48,638,304	2,485,38,30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633,980		無	95年07月28日綏芬河市資本
96.0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49,061,432	2,490,614,3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231,230		無	96年01月16日綏芬河市資本
96.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49,070,834	2,490,078,3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94,020		無	96年04月19日綏芬河市資本
96.09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52,805,896	2,523,008,960	盈餘轉增資	37,360,620		無	96年09月12日綏芬河市資本
96.10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61,068,257	2,610,682,5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82,613,610		無	96年10月25日綏芬河市資本
97.0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61,778,783	2,617,778,8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105,250		無	97年01月21日綏芬河市資本
97.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67,653,522	2,676,555,2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8,797,390		無	97年01月22日綏芬河市資本
97.07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67,663,059	2,676,680,5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95,370		無	97年04月30日綏芬河市資本
97.1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78,321,754	2,783,217,540	盈餘轉增資	106,536,050		無	97年11月05日綏芬河市資本
97.12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78,218,754	2,722,187,560	註銷庫藏股	61,030,000		無	97年12月22日綏芬河市資本
98.10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80,236,316	2,802,383,160	盈餘轉增資	80,675,620		無	98年10月01日綏芬河市資本
99.10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07,384,948	3,079,849,480	盈餘轉增資	276,986,320		無	99年10月04日綏芬河市資本
100.10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17,125,496	3,171,254,960	盈餘轉增資	91,405,480		無	100年10月05日綏芬河市資本
101.0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12,338,496	3,123,384,960	註銷庫藏股	47,870,000		無	101年01月01日綏芬河市資本
101.10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14,261,881	3,142,618,810	盈餘轉增資	31,233,850		無	101年10月10日綏芬河市資本
102.05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12,897,381	3,128,978,810	註銷庫藏股	13,640,000		無	102年05月17日綏芬河市資本

2、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份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種 類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312,897,881	87,102,119	400,000,000	上 市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2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關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個 人	合 讟
人 數	1	1	50	114	26,764	26,930
持 有 股 數	78,000	58,000	152,094,220	25,250,110	135,417,551	312,897,881
持 股 比 例	0.03%	0.01%	48.61%	8.07%	43.28%	100.00%

(三)股權分情形：

1.普通股：

每 股 面 額 十 元

107 年 4 月 23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046	1,769,254	0.57%
1,000 至 5,000	14,406	32,329,799	10.33%
5,001 至 10,000	2,541	20,604,694	6.59%
10,001 至 15,000	643	8,201,750	2.62%
15,001 至 20,000	466	8,758,223	2.80%
20,001 至 30,000	356	9,308,608	2.98%
30,001 至 40,000	149	5,318,319	1.70%
40,001 至 50,000	86	3,990,962	1.28%
50,001 至 100,000	200	14,418,522	4.61%
100,001 至 200,000	61	8,210,795	2.62%
200,001 至 400,000	36	10,093,545	3.22%
400,001 至 600,000	12	5,919,905	1.89%
600,001 至 800,000	2	1,487,000	0.47%
800,001 至 1,000,000	6	5,074,373	1.62%
1,000,001 以 上	20	177,412,132	56.70%
合 计	26,930	312,897,881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7 年 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大億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939,175	35.46%	
鼎丸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22,852	3.36%	
國啟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31,756	3.17%	
吳俊郎	5,401,383	1.73%	
遠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54,451	1.71%	
啟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20,893	1.67%	
吳俊億	4,593,613	1.47%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2,895,000	0.93%	
德銀託管股票借貸 QIB 一般信託投資專戶	2,654,000	0.85%	
億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40,648	0.8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最高	39.40	37.80	34.50
	最低	20.40	29.15	26.80
	平均	29.63	33.26	31.34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20.17	20.11	21.10
	分配後	18.1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12,897,881	312,897,881	312,897,881
	每股盈餘	3.17	2.12	0.81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2	1.6	0
	無償 配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9.35	15.69	38.57
	本利比	14.82	20.79	0
	現金股利殖利率	6.75%	4.81%	0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照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企業正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60,060,089 元(以下金額均為新台幣)，106 年度經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638,112,483 元，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6,006,009 元，補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92,754,617 元，總計 106 年度累計可分配盈餘為 1,139,411,946 元，擬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500,636,61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照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最多為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之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106 年度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 11,093,296 元，與 105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 11,093,296 元，無差異。

(2)本期估列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106 年度股東會決議分派董監事酬勞 20,000,00 元，與 105 年度估列之董監事酬勞 20,000,000 元，無差異。

(3)本期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未以股票方式分派。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擬議配發員工酬勞：107 年度董事會擬議分派員工酬勞 8,074,658，以現金方式發放。

(2)擬議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無此情形。

(3)擬議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107 年度董事會擬議配發董監酬勞 15,000,000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4)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7 年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 8,074,658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5,000,000 元，均無差異。

(5)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

106 年實際配發金額為員工酬勞 11,093,296 元及董監事酬勞 20,000,000 元。

(2)前一年度實際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年4月23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7年7月10日至97年9月8日	97年10月22日至97年12月19日	100年09月13日至100年10月14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單價新台幣11元至25元	每股單價新台幣8元至18元	每股單價新台幣8.75元至20.76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6,103,000股	普通股/ 3,300,000股	普通股/ 1,487,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95,865,633元	新台幣 34,476,022元	新台幣 18,820,541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經 97年12月22日 經濟部核准申請註銷庫藏股變更登記 6,103,000股	經 101年01月04日 經濟部核准申請註銷庫藏股變更登記 3,300,000股	經 101年01月04日 經濟部核准申請註銷庫藏股變更登記 1,487,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107年4月23日

買回期次	第四次	第五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1年6月4日至101年8月3日	101年11月19日至102年01月18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單價新台幣8.50元至16元	每股單價新台幣8.50元至14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200,000股	普通股/1,364,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14,157,848元	新台幣14,422,096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經101年10月03日 經濟部核准申請註銷 庫藏股變更登記 1,200,000股	經102年05月17日 經濟部核准申請註銷 庫藏股變更登記 1,364,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普通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第1次(期)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3年6月25日
面額	每張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債 格	本公司債依累西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1,000,000,000元
利 率	票面利率0%
期 限	5年期 到期日：98年6月24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簽 證 律 師	長安法律事務所 黃正安
簽 證 會 計 師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蔡清典、吳健源
償 返 方 式	不適用
未 償 返 本 金	0元
購回或提前清償之條件	<p>(一)本轉換債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含)以上時，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購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壹億元(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購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三)購回殖利率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以年利率1.00%為債券購回殖利率。 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1.25%為債券購回殖利率。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購回本轉換公司債。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到期購回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債權人以帳簿劃撥方式或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依轉換價格辦理轉換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 度	9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9 年 4 月 20 日
	轉換公司 債市價	最高 最低 平均	已於 98 年 6 月 24 日 到期，並全數贖回
轉 换 價 格		20.15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 行時轉換價格		93 年 6 月 25 日發行/發行時轉換價 格 33.5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轉換發行後之新股交付，其權利與 義務與普通股股份相同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不適用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四、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不適用

五、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六、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並未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 (1) 汽機車零件（照明設備、引擎、車體零件、車燈、喇叭、電品、收錄音機、點煙器、車鏡、飾條、輪圈蓋、門把、門鎖、起動開關鎖、儀表板、後視鏡、汽車測識儀）之製造、加工及銷售業務。
- (2) 航空飛機零件及航海船舶零件之製造、加工、銷售業務。
- (3) 交通用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銷售業務。
- (4) 交直流空氣壓縮機、吸塵器、打臘機、抽油機及維修器具之製造裝配業務。
- (5) 塑膠射出成型製品（吸塵器、打臘機、空氣壓縮機等塑膠零件及汽車零件）之製造加工銷售業務。
- (6) 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7) 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前各項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公司目前之產品、營業比重：

產 品	營業比重(106 年)
汽 車 類	89.13 %
機 車 類	4.29 %
其 他	6.58 %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小尺寸透鏡式全 LED 新機車頭燈研究。
- (2) 自動感應是全功能 LED 機車頭燈研究。
- (3) CAN/LIN BUS 通訊平台之研究與開發。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狀與發展：

(1) 產業之現況：

據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統計表示，台灣車輛工業總產值持續成長，2014 年達 6,637 億元，為歷史最高峰；2017 年為新台幣 6,305 億元，佔台灣製造業總產值約 4.84%，成長 0.66%，係台灣極為重要之工業。

汽 車 業	94 年達 2,309 億元之歷史新高，106 年為 1,831 億元，衰退 3.92%
機 車 業	84 年達 557 億元之最高峰，106 年為 605 億元，成長 13.72%
自 行 車 業	104 年達 622 億元之歷史最高峰，106 年為 470 億，衰退 8.74%
汽 車 零 件 業	104 年達 2,342 億元之歷史新高峰，106 年為 2,316 億元，衰退 1.01%
機 車 零 件 業	103 年為 512 億元之最高峰，106 年為 510 億元，成長 2.62%
自 行 車 零 件 業	104 年達 559 億元之歷史新高峰，106 年為 573 億元，成長 7.21%

台灣汽車零件業具有少量多樣、彈性製造之優勢，在業者不斷投入研發及提升生產技術後，已具國際競爭能力。

近幾年來，雖然整車內銷市場震盪起伏，但汽車零件在累積競爭實力後，每年外銷金額均持續擴大，2015 年成長約 3.26%，達新台幣 2,145 億元之歷史新高峰，2017 年金額為 2,149 億元，成長 1.70%。

台灣汽車零件外銷金額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 度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金 銀	1,479	1,526	1,397	1,713	1,848	1,948	1,979	2,077	2,145	2,113	2,149
成 長 率	11.29%	3.18%	-8.45%	22.62%	7.88%	5.41%	1.60%	4.96%	3.26%	-1.47%	1.70%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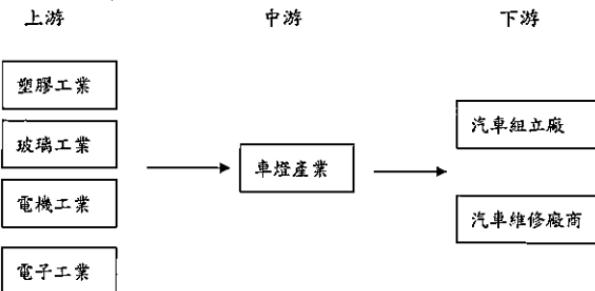
(2) 產業未來發展趨勢：

在新產品方面，台灣中小企業靈活創新能力的最佳舞台，尤其是結合電子科技的汽車安全概念配件產品，如：迷你 CCD 倒車攝影機 (MinicCD color camera)、自動防炫光後照鏡 (Anti-glare autodimming rear viewmirror)、無線胎壓監測系統 (Wireless tire pressure monitoring systems)、雨刷感測器 (Rain sensor)、衛星導航等；此外，吸引許多買主的汽車用各種影音設備，也有創新的產品推出，如：結合 TFT LCD 螢幕並有 DVD/VDC /CD/MP3/TV +AM/FM 功能的影音設備。

綜而言之，汽車電子產品已是汽車產業中成長最快速的項目，實力雄厚的台灣資訊電子業將是未來台灣汽車零配件業另一次轉型的推力之一。根據 Strategy Analysis 的估計，與駕駛資訊相關的汽車電子市場約有 7% 的年複合成長率，與底盤系統相關的汽車電子市場則有 8% 的年複合成長率，而與安全系統相關的汽車電子產品更有高達 14% 的年複合成長率。

未來車輛產業的技術與趨勢仍在於油電/電動汽車的開發，台灣已具備電動車輛關鍵零組件的自主研發能力並有整車自主品牌，目前美國與日本為主要電動汽車的發展區域，歐洲其次，對台灣部分關鍵零組件廠商應有相對機會切入歐洲電動汽車的產業鏈缺口。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聯繫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隨著 LED 光源技術的蓬勃發展，新式的汽車尾燈，包括行車燈、煞車燈、幾乎都全面 LED 化，主要係因 LED 擁有省電與造型多變化等優勢，使尾燈消耗功率從 27W 降 5W 以下，又可藉由 LED 的不同排列，設計各種傳統車燈無法作出的造型。

高功率 LED 的發光效率不斷提昇與熱阻不斷降低，也提供了照明車燈使用 LED 作為光源的機會，包括 LED 方向燈、LED 畫行燈、LED 前霧燈、LED 近遠燈等。本公司 2010 年也有第一款近燈含畫行燈功能 LED 頭燈產出，不僅是技術能力上另一項重要突破，更有別於台灣售後市場(AM)競爭廠商更高一層意味，勢必能為公司帶來更高的市場利潤商機。2013 年更產出自然散熱之全功能 LED 頭燈，可靠性更高，更具節能省電效果，已獲得 Audi 車系家族之子公司 Ducati 重型機車之認可與採用！

此外致力於光學設計與光源的演進，為了增加駕駛的安全性，順應各種駕駛狀況所具備的自動轉向或自動調整光型的道路反應照明系統(AFS)也逐漸成為各車燈廠的研發重點。本公司 2012 年完成 AFS 頭燈的量產，採用最新的技術，主動偵測車況，經過 MUC 運算，再將訊號傳送給車燈，即時反應補償車燈之照明光域，提昇車燈之安全性。

更積極的與國內各研發單位共同研究，本公司發展出 HID 路燈，太陽能路燈、風力發電燈…等具有節能與環保價值的新產品。

4. 競爭情形：

(1) 研發改裝車燈(PM)：

由於公司具備優於同業競爭者之設計能力及品質，故在市場上產品接受度高於其他競爭者，未來仍將提昇產品設計能力並朝向產品精緻化，以提昇公司品牌價值，避免與同業惡性競爭。

(2) 一般售後市場(AM)：

在全球景氣不明的局勢下，民眾車輛使用年限也相對拉長，售後市場的規模可望能持續維持成長動力，TYC 在售後市場提供的產品著重的是品質、交期及服務，不但先後通過多項法規要求(SAE、ECE、ADR、JIS、GB、CAPA、CCC、IRAM、SABS、CZ、APCP 認證)，為了能更領先更多競爭對手，縮短開發時程，除已使用 PDM/PLM 系統，更積極設立研發部門專屬的試模中心與模具廠，以期能將新產品提早開發上市。

(3) OEM 市場：

OEM 燈具通常在設計技術上需較高的層次，本公司除既有的光學基礎外，積極在 HID、LED、PES、AFS 等方面，尋求技術的突破，並且改善開發流程，取得車廠認證及多項產品專利，與車廠同步設計及開發，準時配合車廠上市時間，並經由與 LED 光源技術大廠的合作致使 TYC 能在市場上有更大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 度	
	106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度 3 月 31 日
研究發展費用	441,579	94,164
營業收入	16,063,682	4,281,901

2.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高精密厚件 TIR LED 汽車頭燈
- (2) 高精密 LED 導光汽車頭燈
- (3) TIR 導光機車方向燈

3.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LED 在車燈使用上已越來越普及化，從 LED 尾燈至 LED 投燈，從高價高級汽車使用至目前一般輕型機車也開始使用 LED 頭燈技術，已經為目前先新車燈設計主流，在高功率 LED 頭燈光源趨於多元化與成熟，LED 頭燈的技術已朝更精密技術發展，因此在 LED 精密頭燈技術上，投入相當資源在做研究開發，也是公司目前一項重點。

LED 頭燈技術已經普及進入車用市場，目前使用厚件透鏡與 TIR 導光技術，在車燈光學設計上以被廣泛使用，相同在設計的精進與創新為車燈廠積極投入研究一項重點，堤維西公司目前在光學元件上的研究開發上從光學設計、材料、LED、模具開發、生產技術上等投入相當大資源來研究開發。光學設計上增加視覺模擬功能可以增加導光元件之開發優勢。LED 亮度提升下，頭燈透鏡在設計上尺寸也朝小型化與多類化方式設計，因此模具技術上需使用更精密加工技術，也投入超精密 NC 加工機，可使產品更能符合設計，及設計出更具競爭力 LED 燈具，因此在導光元件生產上也增加相當人力與研究更佳生產技術及生產效率。

堤維西公司近年來也積極投入 CAN/LIN BUS 技術能力，與 CAN/LIN BUS 平台建立，能與車廠同步開發具備相關訊號控制之車燈。LED 燈具中相關電子系統功能越來越多，與燈具連結功能也一直增加，因此燈具之控制方式需搭配其他系統連結，多數使用 CAN/LIN BUS 連接以加快各系統作動速度。車燈中 ADB、AFS 系統為燈具與感測系統連接，將各種路況立即回饋燈具以變換光型提升駕駛安全性。各大車廠積極投入無人車開發，因此各項車用電子產品系統互相連接與反應都是非常 important。在車用電子系統開發中堤維西公司也有導入 ISO26262 系統，預計在 2018 年取得 ISO26262 證書，在車用電子產品在評估、設計、開發、生產等都有安全標準規範，此標準規範可對車用電子產品安全性有更嚴謹的把關，可給客戶更安全的車燈。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1)持續開發 AM 市場車燈並將陸續於海外設立發貨倉庫，掌握經銷通路，為了拓展最大的北美 AM 市場，投入資金及人力，取得 CAPA 認證和 APCP 認證；截至 106 年 CAPA 認證已通過認證燈數 930 組，預估至 107 年累計會通過認證燈數 1040 組以上；APCP 認證於 2011 年下半年正式投入，累計至 106 年已過認證燈數 1865 組，預估累計至 107 年通過認證燈數為 2000 組以上。
- (2)新增外購產品線，搭配公司優勢行銷通路擴充產品組合如車鏡、冷凝器、風扇、水箱、鼓風機、升降機、空氣濾清器、底盤件、電裝類、車用電子等產品，積極尋找優質且具競爭力之國內外廠商策略聯盟，強化市場競爭力，致力成為全球車用照明及安全部品的最佳品牌。
- (3)積極開發 OEM 市場，強化品質。加強與國際汽車廠之關係。

2. 長期計劃：

- (1)建立全球配銷系統，拓展經銷網路。
- (2)掌握大陸當地市場，擴大公司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公司主要銷售地區以國外為主，105 年及 106 年之外銷比例分別為 94.19% 及 94.82%，外銷比重甚高，主要乃因國內汽車市場胃納量有限，近年來除持續 AM 市場拓展外，更致力於其他市場的開發。

此外，由於歐美地區之市場規模較大，其對產品品質要求層次較高，須分別通過美國 SAE (美國汽車工程師協會)之品質測試及取得歐洲 ECE (歐洲經濟委員會)品質之認證許可，始可銷往歐美地區，唯此二區域之產品單價及車輛數較高，故近年來極力拓展此二區域之業務。其中銷往美國之銷售金額 106 年為 7,424,551 仟元，佔總銷售淨額比率為 46.22%，而銷往荷蘭之銷售金額 106 年為 1,778,383 仟元，佔總銷售淨額比率為 11.07%，總計美國及荷蘭銷售金額為 9,202,934 仟元。

最近二年齡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銷售對象及區域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金額	比率	比率
內 銷	926,830	5.81%	832,661	5.18%
外 美 國	7,304,811	45.77%	7,424,551	46.22%
大 陸	574,452	3.60%	486,182	3.03%
荷 蘭	1,620,379	10.15%	1,778,383	11.07%
其 他 國 家	5,532,728	34.67%	5,541,905	34.50%
銷 小 計	15,032,370	94.19%	15,231,021	94.82%
合 計	15,959,200	100.00%	16,063,682	100.00%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 (1)補修市場需求目前未趨飽和，因為新市場新客戶的帶入，相對造成需求增加，有利於訂單提升。
- (2)歐洲地區設倉佈點業績發酵，訂單增加及銷售通路拓展，進而造就市佔率提高。
- (3)為配合新的銷售策略，公司持續加強品保系統建立與執行，82年通過ISO9002認證，已達到國際公認品質水準。為不斷提昇品質，公司於85年度開始導入美國三大汽車廠品質保證系統規範(QS9000)，並於87年12月通過認證。公司於91年7月通過ISO14001之認證，92年10月通過TS-16949認證，94年9月取得CAPA廠商合格證書與台灣前20大優良品牌殊榮；95年3月取得Q1品質獎證書；96年2月取得中國大陸CCC認證，96年10月取得阿根廷IRAM認證，99年2月取得南非SABS證書，同年12月取得OHSAS18001、TOSNMS認證以及AEO優質企業，101年7月歐洲CZ認證；9月通過NSF認證機構的APCP廠評，並於10月第一組燈具通過該認證而成為NSF-APCP的合格供應商；新技術方面的肯定更有榮獲經濟部國貿局第19屆台灣精品獎兩項(LED車用光源頭燈含DRL晝行燈、精緻天井燈)，第20屆台灣精品獎AFS智慧型轉向頭燈，第21屆台灣精品獎三項(全LED光源尾燈+LED導光條機車頭燈+帆船號LED路燈)，第22屆台灣潛精品獎LED DRL導光條頭燈，第23屆精品獎兩項(變形金剛全LED機車頭燈、節能路燈-如意)，第24屆精品獎3D全LED景深尾燈，第25屆精品獎三項(五合一全功能巴士頭燈、全LED巡航車款重型機車頭燈、全LED鷹眼式機車頭燈)，顯現本公司不僅致力於年年提昇技術水準與產品品質之競爭力，更加快國外客戶當地通關速度，使本公司躍昇至世界級大廠水準。
- (4)隨著環保意識升溫，本公司積極強化經營體質，於104年年底獲得行政院環保署頒發的減碳行動獎 繢優廠商獎。
- (5)為因應大陸廣大市場發展需求，本公司積極在大陸的行銷佈局。分別於大陸常州設立車燈廠及模具廠，以及成立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生產汽車車燈。另藉由本公司所擁有之設計團隊，配合主要車廠之需求，做車燈造型修改設計，提供高品質之服務，積極擴展大陸內需市場，期能掌握通銷網路。

3.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A.車燈配光技術提昇，產品符合法規和市場需求，提昇產品品質、縮短交期及降低成本，有助拓銷。
- B.資訊貿易系統轉換完成，國際網路通訊能力提昇。
- C.公司在汽車燈具市場品牌形象佳，品質、技術均為業界之最，歷史悠久，銷售地區廣，有助於業績之成長。
- D.公司重視員工教育訓練及人格培養，強調團隊合作的重要，建立顧客導向的認知及良好的向心力。
- E.全球佈局的生產據點已完成資源整合，可大幅降低成本，具國際化優勢。

F.經濟衰退，造成新車需求減少，但相對舊車的使用率提高，接連影響補修產品的需求。

G.國際及企業進行全球分工體系加強海外採購，將台灣零組件列為重要來源之一。

(2)不利因素：

A.全球車燈廠價格競爭激烈，影響售價及獲利水準。

B.匯率變動幅度大，影響公司對於業績及獲利預測的準確度。。

C.大陸汽車零件發展快速，強力瓜分部分市場，而日系車廠在中國大陸的積極布局下，將主力轉移至亞太地區。

D.中國大陸、印度與東歐等新興國家有低廉成本優勢。

E.因應環境要求，選擇材料與測試更嚴苛，開發成本上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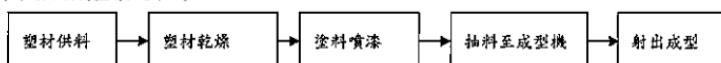
F.產品技術門檻需求越來越高。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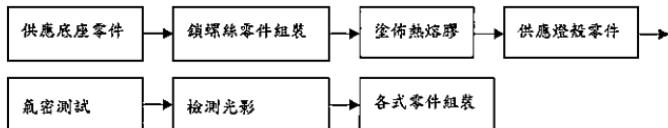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本公司主要車燈產品使用於各種廠牌之汽機車照明。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1)射出成型製造程序：



(2)零件組裝製造程序：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情形
底座、燈殼	良好
五金類、鐵件類零件	良好
橡膠零件殼	良好
電線組類	良好
燈泡類	良好
玻璃燈殼類	良好
塑膠、BMC 原料	良好
紙盒包裝類	良好

公司生產之汽機車車燈，主要原料為燈殼、燈泡及塑膠原料等，多由國內知名廠商供應，僅少部分自行進口，由於進貨對象相當廣泛，且長期以來與主要進貨廠商均保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因此，所供應之原料品質尚屬穩定，原料之供應來源應可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 司	757,423	8.70%	非關係人	A 公 司	825,314	9.11%	非關係人	A 公 司	207,912	6.20%	非關係人									
2 其 他	7,888,342	91.24%	無	其 他	8,229,541	90.85%	無	其 他	3,112,664	93.74%	無									
進貨淨額	8,646,265	100.00%		進貨淨額	9,054,855	100.00%		進貨淨額	3,320,576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1)106 年度營業額為 16,063,682 千元，較 105 年度營業額 15,595,200 千元增加。

(2)美洲地區為本公司主力銷售市場，主要進貨產品為冷凝器、水箱、風扇等。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 戶	3,203,296	20.11%	非關係人	A 客 戶	2,628,908	17.61%	非關係人	A 客 戶	756,578	17.07%	非關係人									
2 其 他	12,749,304	79.89%	無	其 他	13,234,774	82.39%	無	其 他	3,525,323	82.33%	無									
銷貨淨額	15,950,200	100.00%	-	銷貨淨額	16,053,682	100.00%	-	銷貨淨額	4,281,901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1)106 年度營業額為 16,063,682 千元，較 105 年度營業額 15,595,200 千元增加。

(2)美洲地區為本公司主力銷售市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個；仟元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0五 年 度			-0六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汽 車 車 燈	23,906,667	23,016,951	14,866,101	25,544,002	24,693,308	9,449,477
機 車 車 燈	2,353,246	2,308,316	676,086	2,550,080	2,469,242	753,417
其 他 類	369,768,535	367,947,320	7,788,922	388,994,149	387,484,199	8,010,602
合 計	396,028,448	393,272,587	23,331,109	417,088,231	414,646,749	18,213,49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個；仟元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銷 售 量 值	-0五 年 度			-0六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汽 車 燈	1,039,068	971,964	18,747,972	13,225,891	997,639	642,262
機 車 燈	2,027,446	647,376	280,841	53,853	2,128,533	632,632
其 他 類	9,486,849	183,116	54,268,023	877,000	8,665,679	307,267
合 計	12,553,363	1,802,456	73,296,836	14,156,744	11,791,851	1,582,161
					81,114,676	14,481,52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7 年 03 月 31 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度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營業人員	251	241	238
	管理人員	1,056	1,020	1,014
	工廠人員	1,515	1,644	1,622
	合 計	2,822	2,905	2,874
平均年齡		37.52	37.83	37.99
平均服務年資		8.20	8.26	8.3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27	130	127
	大 專	1,349	1,416	1,433
	高 中	1,085	1,109	1,059
	高中以下	261	250	255

四、環境支出資訊：

(一)本公司係生產無污染處理源之產品，故無污染之間題存在，而排放水之排放均經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處理。

(二)本公司防治污染設備：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裝置完成日期	耐用 年限	適用租稅減免 是 否	原始成本	累積 折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未折減 餘額	使用成效
射出機空污防 治設備	102.10.31	10	✓	9,193	4,137	5,056	良好
空污系統	102.11.30	10	✓	1,650	729	921	良好
空氣污染防治 工程	94.02.28	10	✓	5,516	5,516	0	良好
VOC廢氣吸附 處理設備	93.01.31	10	✓	7,749 (含其他修繕成本)	7,749	0	良好
空氣污染防治 設備	104.11.30	5	✓	1,143	552	590	良好
BMC 空污設備	106.10.31	5	✓	514	51	463	良好

(三)最近年度並未發生環境污染情形。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污染環境遭受損失或賠償。

(五)未來二年尚無重大環保支出之計劃。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本著創業精神“誠信、勤儉、創新、突破”的經營理念。結合優秀員工誠實苦幹、勤儉踏實、兢兢業業的工作態度，創造了“TYC”車燈製造的佼佼者。

由公司高瞻的領導及正派經營，並將利潤分享員工，因此勞資關係甚為融洽，不但使企業茁壯，更使員工權益得到更多，更好的保障，茲將簡述如下：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全公司員工均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2)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健康防護資訊宣導。

(3)提供員工伙食補助，並設置餐廳提供員工用餐。

(4)補助年終晚會餐費，贊助摸彩禮品。

(5)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福利委員會舉辦事項如下：

A. 舉辦員工旅遊或發放旅遊補助金。

B. 發放員工生日禮金、三節禮金。

C. 舉辦年終晚會，提供摸彩禮品。

D. 發放喪葬補助金。

E. 發放結婚祝賀金。

F. 發放生育補助費。

G. 舉辦康樂活動。

H. 傷病住院慰問金。

I. 補助社團活動經費。

J. 簽訂特約商店。

2. 員工進修與訓練實施情形：

- (1) 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目標及策略，培育經營管理及專業技術人才，並協助新進員工迅速進入狀況，勝任工作。
- (2) 為落實公司教育訓練的目標，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區分為內訓與外訓；
106 年度共開立 430 個內訓課程、233 個外訓課程及稽核主管、財務主管持續進修課程，共支付教育訓練費為 1,601 仟元。

相關內容如下：

內外訓別	職能類別	總開班數	受訓人數	開課總時數	證照人數
內訓	一般職能訓練	230	4,637	8,983	0
	核心職能訓練	4	106	868	0
	特定工作訓練	13	343	1,974	5
	專業職能訓練	178	5,045	11,247	0
	管理職能訓練	5	144	728	0
小計		430	10,275	23,800	5
外訓	一般職能訓練	17	17	151	2
	特定工作訓練	54	54	787	41
	專業職能訓練	162	162	1,080	16
	小計	233	233	2,018	59

- (3) 本公司為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於 99 年 12 月通過 OHSAS 18001 及 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落實安全衛生管理，並舉辦定期員工消防教育訓練及相關設備定檢。

3. 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 依勞基法及相關解釋令規定實施，本公司並每月提撥薪資之 3% 於中央信託局作為退休基金，並設員工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保障員工福利。
- (2)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如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 本公司為活絡組織和人員新陳代謝，並鼓勵員工自我發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標準書，凡提出退休申請的員工，依此辦法所制定的程序標準，審查員工退休資格，符合資格之員工，給予合法應有的保障。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至今並無勞資糾紛問題發生，因本公司對勞資雙方是本著“勞資一體不可分”、“合則兩利、分則兩害”之理念，努力創造和諧之勞資關係，本公司在未來仍將持續且積極推動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應無勞資糾紛所帶來之所損失情形發生。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8,959,055	7,938,429	7,879,284	8,383,934	8,071,100	8,380,4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48,073	6,707,652	7,155,771	7,528,261	7,992,519	7,960,580
無形資產	62,218	101,618	99,107	117,721	104,569	105,300
其他資產	2,722,937	2,982,076	3,333,520	3,536,129	3,996,559	4,321,740
資產總額	19,092,283	17,729,775	18,467,682	19,566,045	20,164,747	20,768,082
分配前	8,750,319	6,998,650	7,075,030	7,093,797	6,870,008	6,892,440
流動負債	8,750,319	7,311,548	7,544,377	7,719,59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分配後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4,532,263	4,545,776	4,752,267	5,702,808	6,784,242	7,055,534
分配前	13,282,582	11,544,426	11,827,297	12,798,805	13,854,250	13,947,974
負債總額	13,282,582	11,857,324	12,296,644	13,422,40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40,268	5,568,198	5,926,477	6,310,168	6,291,219	6,601,635
股本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資本公積	1,299,621	1,316,743	1,317,683	1,324,176	1,377,236	1,377,231
分配前	489,407	1,005,474	1,421,580	1,922,089	1,942,835	2,214,156
保留盈餘	489,407	692,576	952,233	1,296,29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分配後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8,257	122,998	64,231	(58,080)	(151,835)	(112,735)
庫藏股票	(5,996)	(5,996)	(5,996)	(5,996)	(5,996)	(5,996)
非控制權益	869,433	617,151	713,908	459,272	219,278	218,473
權益總額	5,809,701	6,185,349	6,640,385	6,769,440	6,510,497	6,820,108
分配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分配後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102 年-106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4,159,605	4,694,970	4,410,987	4,772,287	4,622,6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60,975	4,937,165	5,156,498	5,334,000	5,686,408
無形資產		31,072	29,514	30,179	56,748	50,443
其他資產		4,128,585	4,391,777	4,475,065	4,930,383	5,748,104
資產總額		12,980,237	14,053,426	14,072,729	15,093,418	16,107,64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56,882	4,583,418	4,222,325	4,390,846	4,457,549
	分配後	4,456,882	4,896,316	4,691,672	5,016,64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583,087	3,901,810	3,923,927	4,392,404	5,358,8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039,969	8,485,228	8,146,252	8,783,250	9,816,426
	分配後	8,039,969	8,798,126	8,615,599	9,409,046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40,268	5,568,198	5,926,477	6,310,168	6,291,219
股本	本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3,128,979
資本公积		1,299,621	1,316,743	1,317,683	1,324,176	1,377,2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9,407	1,005,474	1,421,580	1,922,089	1,942,835
	分配後	489,407	692,576	952,233	1,296,293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8,257	122,998	64,231	(59,080)	(151,835)
庫藏股	股票	(5,996)	(5,996)	(5,996)	(5,996)	(5,996)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940,268	5,568,198	5,926,477	6,310,168	6,291,219
	分配後	4,940,268	5,255,300	5,457,130	5,684,372	尚未分配

註1：102年-106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6,496,008	13,958,913	15,045,091	15,959,200	16,063,682	4,281,901	
營業毛利	2,928,818	2,677,913	3,300,170	3,878,130	3,504,628	976,401	
營業損益	466,659	347,982	830,284	1,050,740	531,851	261,8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7,188)	469,458	289,479	248,072	341,505	629	
稅前淨利	309,471	817,440	1,119,763	1,298,812	873,356	262,5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99,451	621,338	870,690	1,048,671	638,823	253,8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99,451	621,338	870,690	1,048,671	638,823	253,8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7,109	112,419	(78,010)	(163,665)	(116,653)	15,5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6,560	733,757	792,680	885,006	522,170	269,38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3,583	512,023	759,391	987,367	660,060	253,7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36,068	109,315	111,299	61,304	(21,287)	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47,633	609,220	670,237	846,545	553,787	270,2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68,927	124,537	122,443	38,461	(31,617)	(864)	
每股盈餘	0.20	1.64	2.43	3.17	2.12	0.81	

註1：102年-106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8,991,785	9,738,760	10,278,042	10,594,463	10,975,127
營業毛利	1,019,498	975,674	1,515,319	1,737,439	1,580,299
營業損益	2,350	24,947	522,488	698,095	515,0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917	508,346	323,819	380,141	269,298
稅前淨利	105,287	533,293	846,307	1,078,236	784,39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3,383	512,023	759,391	987,367	660,06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3,383	512,023	759,391	987,367	660,0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4,250	97,197	(89,154)	(140,822)	(106,2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7,633	609,220	670,237	846,545	553,78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0.20	1.64	2.43	3.17	2.12

註1：102年-106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查核會計師	查核意見	說 明
102 年度	胡子仁、黃世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胡子仁、張嵐菁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胡子仁、張嵐菁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胡子仁、黃世杰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胡子仁、黃世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9.49	65.11	64.04	65.40	67.71	67.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8.00	159.98	159.21	165.67	166.34	174.30
債務能力 %	流动比率	100.64	113.43	111.37	118.19	117.48	121.59
	速動比率	69.40	48.40	46.33	54.72	51.58	56.63
	利息保障倍數	2.81	8.37	11.62	13.54	8.67	9.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1	4.92	6.20	6.33	6.29	6.50
	平均收現日數	101.10	74.19	58.87	57.66	58.02	56.15
	存貨週轉率(次)	6.96	3.93	2.80	2.91	2.99	3.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2	4.05	4.09	4.25	4.12	4.13
	平均銷貨日數	52.44	92.88	130.35	125.42	122.07	115.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4	2.08	2.10	2.17	2.07	2.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0	0.84	0.83	0.84	0.81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9	4.26	5.92	5.92	3.69	5.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3.54	10.95	13.58	15.64	9.62	15.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 6)	9.89	26.12	35.79	41.51	27.91	33.56
	純益率(%)	1.21	4.45	5.79	6.57	3.98	5.93
	每股盈餘(元)	0.20	1.64	2.43	3.17	2.12	0.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08	19.44	22.09	30.47	23.00	2.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53	69.45	60.16	73.38	70.10	67.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8.99	7.28	6.49	8.31	4.52	0.6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61	9.60	4.74	2.22	3.54	2.28
	財務槓桿度	1.58	1.47	1.15	1.11	1.27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							
2. 資產報酬比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							
3. 股東權益報酬比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							
5. 純益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							
6.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原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							
7. 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原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							
8. 營運槓桿度變動原因：主係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註 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註 2：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 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本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
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期=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購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
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
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
資+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 橫桿度

(1)營運橫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橫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
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
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
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营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
應注意其合理性和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計算，則改以
資產負債表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2)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79	60.38	57.89	58.19	60.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1.81	191.81	191.03	200.65	204.88
償債能力%	流动比率	93.33	102.43	104.47	108.69	103.70
	速動比率	72.86	76.34	78.64	83.42	80.46
	利息保障倍數	2.80	9.25	14.33	18.98	13.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9	3.26	3.36	3.36	3.32
	平均收現日數	114.42	111.96	108.63	108.63	109.94
	存貨週轉率(次)	12.02	10.10	9.16	9.56	10.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4	3.67	3.71	3.85	3.81
	平均銷貨日數	80.37	86.14	39.85	38.18	3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3	1.97	1.99	1.99	1.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69	0.73	0.70	0.68
	資產報酬率(%)	0.88	4.15	5.74	7.08	4.57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0	9.74	13.21	16.14	10.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35	17.04	27.05	34.46	25.07
	(註6)					
	純益率(%)	0.70	5.26	7.39	9.32	6.01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20	1.64	2.43	3.17	2.12
	現金流量比率(%)	30.20	30.80	43.36	33.39	39.69
	現金流量充當比率(%)	107.41	89.20	88.88	87.87	85.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1	8.49	8.92	5.66	6.03
槓桿程度	營運槓桿程度	765.32	95.51	5.25	4.31	3.02
	財務槓桿程度	(0.04)	(0.63)	1.14	1.09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						
2.資產報酬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						
3.股東權益報酬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						
5.純益率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						
6.每股盈餘變動原因：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						
7.營運槓桿程度變動原因：主係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較上期增加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 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期=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 檢桿度

(1)營運檢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檢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营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和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資收資本額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

董事會造送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胡子仁會計師及黃世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等，復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吳俊億



監察人 蔡甘仁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俊信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查核意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2,724,424仟元及275,357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約12%，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備抵呆帳之群組評估係針對非個別客戶依其信用風險並考量歷史經驗，評估各帳齡區間備抵估列之比例，此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備抵呆帳提列政策的一致性與適當性；抽核測試帳款帳齡的正確性；重新計算應收帳款減損金額之正確性；抽核重大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其可回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6中有關應收帳款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4,218,652仟元，約佔合併資產總額21%，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企業營運所處市場經濟環境變化與同業競爭的影響下，因存貨品項眾多，使存貨跌價、呆滯或過時存貨之備抵跌價金額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存貨備抵跌價提列政策之一致性與適當性；抽核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並加以測試；另取得入庫相關文件以測試庫齡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7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258,472仟元及1,159,104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6.24%及5.92%，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1,902,613仟元及1,751,148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11.84%及10.97%；(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566,722仟元及1,371,354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7.77%及7.01%，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45,181仟元及357,313仟元，分別占合併前淨利之39.52%及27.5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9,090)仟元及(97,837)仟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33.51)%及(59.7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

情況可能導致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胡子仁 
會計師：

黃世杰 
會計師：

中華民國 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单位：新嘉坡仟元

代码	会 计 项 目	金 额	%	金 额	%
1100	流动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283	4	\$893,891	5
1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允价值衡量之金融资产-流动	50	-	11,986	-
1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流动	38,537	-	24,534	-
1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非流动	22,729	-	24,538	-
1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4,407	12	2,462,419	13
1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流动	84,660	-	87,742	-
130x	存货	4,181,113	21	4,181,113	21
1460	待出售流动资产(净额)	-	-	182,469	1
1476	其他流动资产-流动	213,114	1	194,230	1
1479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	308,668	2	321,012	2
11xx	流动资产合计	8,071,100	40	8,353,934	43
15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流动	126,333	1	110,892	1
1543	长期股权投资之金融资产-非流动	43,961	-	94,542	-
1550	按揭贷款及投资	1,889,937	9	1,634,53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92,519	40	7,528,261	38
1780	無形資產	104,569	1	117,72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2,070	2	488,11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224,991	6	929,957	5
1920	存出保證金	48,757	-	62,798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96,479	-	100,583	1
1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	104,031	1	114,707	1
15xx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93,647	60	11,182,111	57
	資產總計	\$20,164,747	100	\$19,566,04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足利商事有限公司
及利公司

代码	项目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额	%	金	额	%
2100	短期借款	\$1,028,484	10	-\$1,723,893	9		
2110	应付票据	408,544	2	-749,642	4		
2120	应付票据公允价值衡量之金融负债 - 流动	10,828	-	-1,922	-		
2150	应付账款	326,516	2	-237,609	1		
2170	应付账款	2,325,713	12	-2,239,082	11		
2180	应付账款 - 预付人	457,888	2	-503,281	3		
2200	其他应付款	918,210	5	-1,119,627	6		
2230	本期应付利息	54,649	-	-39,192	-		
2322	一年及一年以上长期借款	70,643	-	-137,555	1		
2399	其他流动负债 - 其他	368,533	2	-341,994	2		
21XX	流动负债合计	6,670,008	35	-7,093,797	37		
2540	长期借款	6,272,349	31	-5,178,245	27		
25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068	-	-49,546	-		
2640	净资产福利负债 - 非流动	415,893	2	-417,734	2		
26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其他	55,932	-	-57,283	-		
25XX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84,242	33	-5,702,808	29		
2XXX	负债总额	13,654,250	68	-12,795,605	66		
3100	股本	3,128,979	16	3,128,979	16		
3110	普通股股本	1,377,236	7	1,324,176	7		
3200	资本公积	585,581	3	486,844	3		
3300	保留盈余	59,081	-	64,231	-		
3310	特别盈余公积	1,296,173	6	1,371,014	7		
3320	未分配盈余公积	1,042,835	9	1,922,089	10		
3350	保留盈余合计	3,128,979	16	3,128,979	16		
3400	其他流动负债	102,949	(1)	(146,588)	(1)		
3410	国外经营核算折价/溢价差额 - 兑换差额	(151,835)	-	37,508	-		
3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未实现损益	(5,906)	(1)	(59,080)	(1)		
3500	净资产	6,291,219	31	6,310,168	32		
31XXX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之权益合计	6,310,497	32	6,759,440	34		
36XXX	非控制权益	6,310,747	100	6,956,045	100		
3XXX	股东权益总计	12,795,605	100	19,556,045	100		

(请参阅合併財務报表附註32)



董事长：

经办人：



会计主管：



見付書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全額	%	全額	%	全額	%
4000	營業收入	\$16,063,682	100	\$15,959,4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12,559,054)	78.1	(12,048,075)	75.3	\$1,111,256	1.75
5910	未實現貨值盈	3,501,628	22	3,911,125	25		
5950	已實現貨值損	(11,133)	-	(6,065)	-		
6000	營業利潤	3,501,361	22	3,911,341	25		
6100	換算費用	(1,582,028)	(10)	(1,517,075)	(10)		
6200	研究及發明	(949,403)	(6)	(909,119)	(6)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441,579)	(3)	(433,207)	(3)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2,973,010)	(19)	(2,861,010)	(19)		
6600	營業外益	531,851	3	531,851	3		
67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7,073	1	92,056	1		
7010	其他收入	(28,000)	-	(89,000)	-		
7020	其他利潤及盈余	(111,805)	(1)	(103,566)	(1)		
7050	折舊成本	387,157	2	348,072	2		
7060	折舊方法之調整企及合資損益之分擔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1,505	2	248,072	2		
7200	稅前淨利	873,536	5	1,298,412	8		
7300	所得稅費用	(23,533)	(1)	(250,441)	(1)		
7500	所耗費用	(63,823)	(4)	(108,671)	(7)		
8200	本期盈餘						
8300	不分配盈餘之項目						
8310	不分配盈餘之所有權						
8311	除不外分派外，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2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3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4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5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6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7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8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19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0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1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2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3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4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5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6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7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8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29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330	惟惟可使，應由所有權人同負之盈餘						
8400	淨利差額：						
8610	母公司營業	\$660,060	4	\$987,367	7		
8620	非持制權益	(21,237)	-	61,304	-		
8700	綜合盈餘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營業	\$63,823	4	\$1,038,671	7		
8720	非持制權益						
9750	母營業盈餘：						
9850	母營業盈餘	\$553,787	3	\$846,545	5		
		(31,617)	-	(38,461)	-		
		\$522,170	3	\$885,096	5		
		\$7,123		\$1,175			
		\$2,111		\$1,166			

(1) 各項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金主：

經理人：

金主：





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號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本期盈餘公積	其他開獎項目			總計	折合財團盈	保益他項	
						股東盈餘	累積盈餘	庫藏股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3,128,979	\$3,200	\$310	\$111,499	\$899,76	\$350	\$46,357	\$17,874	\$55,996	\$55,926,477	
B1	105年度盈餘結存分配					75,939	(75,939)					\$713,908
BS	普通股盈餘公積					(47,268)	(469,347)					362XX
BT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47,268					3XXXX
D1	105年度淨利					987,367	(17,511)	(192,945)	69,634	987,367	61,304	1,048,671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69,856	(192,945)	69,634		(140,822)	(22,843)	(161,66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46,545	38,461	885,006
M1	資本子公司資料調整資本公司											
M5	實際盈餘或赤字公司盈虧											
O1	非核銷盈餘公積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3,128,979	\$1,324,176	\$486,844	\$64,231	\$1,371,014	\$1(146,588)	\$87,508	\$15,996	\$6,310,168	\$459,272	\$6,769,440
B1	長期法定盈餘公積及分配					98,737	(98,737)	(625,796)				
BS	普通股盈餘公積					(5,150)	5,150					
BT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D1	106年度淨利					660,060	(113,518)	(108,196)	15,441	660,060	(21,237)	638,823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08,196)	15,441	(106,233)	(10,380)	(116,6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6,542				553,787	(31,617)	521,70
M1	資本子公司資料調整資本公司											
M5	實際盈餘或赤字公司盈虧											
O1	非核銷盈餘公積					1,879				1,879	(203,877)	1,879
T1	其他					47,328				47,328	(4,500)	(156,549)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853	\$1,377,236	\$585,581	\$1,298,173	\$254,784	\$3,853	3,853
										\$6,291,219	\$219,278	\$6,510,97

(季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簽章人：



風雨一〇六 一月三十日

代 碼	項 目	-○六年度		-○五年度		-○六年度		-○五年度	
		全額	全額	全額	全額	全額	全額	全額	全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盈餘(赤字)	\$7,356	\$1,298,812	B01400 以成本衝銷金融資產或單項頭款其 他子公司之投資	50,581	19,866				
A20000 賦息項目：			B02180 以成本衝銷金融服務或單項頭款其 他子公司之投資	(43,094)	(28,014)				
A20100 賦息費用：	1,316,082	1,249,966	B02200 期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549)	(156,549)				
A20200 折舊費用：	36,842	35,837	B02280 期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348	-				
A20900 利息費用	111,895	103,566	B03270 期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3,244)	(2,113,244)				
A21000 財利收入			B03390 有出售金額減少	12,659	6,605				
A21200 收取的收入			B04500 有承租金額減少	14,041	877				
A22300 核算後淨增加額之開辦金、委託金及合資利潤之分額	(387,157)	(348,67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核算後淨減少額(bal.)	(23,877)	(53,021)				
A22500 赤字及短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赤字)	18,913	(2,539)	BBB88 期付不動產之淨現金(淡出)	14,280	(15,874)				
A23100 分段核算(利潤)	(196,611)	(191,656)		(1,875,365)	(2,250,143)				
A23500 金融資本之損益									
A23900 未償債務的利息									
A24000 已實質的利息	1,133	606	CCCCC 等質所持之淨現金流量：						
A24010 收益賬折合日合計	(1,366)	(1,412)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204,591	-				
A30000 其他營業相關之金融負債淨額：	899,419	1,021,543	C00200 應付短期借款及如 應付短期借款及如	-	(645,345)				
A31110 拆借至其他相關之金融負債淨額(增加)	11,936	(273)	C00500 應付短期借款及 應付短期借款及	-	381,939				
A31130 拆借至其他相關之金融負債淨額(增加)	11,003	15	C01600 供應長期借款 供應長期借款	(341,098)	-				
A31140 拆借至其他相關之金融負債淨額(增加)	1,809	(4,039)	C01700 優先長期借款 優先長期借款	1,754,000	1,353,699				
A31150 拆借至其他相關之金融負債淨額(增加)	98,012	(193,516)	C04400 其他非流動資料 其他非流動資料	(716,088)	(315,177)				
A31160 拆借至其他相關之金融負債淨額(增加)	3,082	20,332	C05270 期付不動產 期付不動產	(1,351)	(10,731)				
A31200 待償債務減少			C05800 非控制權益轉 非控制權益轉	(623,977)	(467,937)				
A3124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C09900 其他營業活動 等質所持之淨現金流入	(4,590)	(10,000)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CCCCC	3,853	-				
A32110 有利交易之金融負債增 有利交易之金融負債增	8,906	1,909		274,770	266,248				
A32130 有利交易之利差	68,907	59,981							
A32150 有利交易之利差	96,631	94,707	DDDD 匯丰參與現金淨現金之影響						
A32160 有利交易之利差(減少)增加	(45,93)	81,561	EEEE 本期現金及期初現金之變動加 本期現金及期初現金之變動加	(51,183)	(59,226)				
A32180 有利交易之利差(減少)增加	(203,205)	118,546	E00100 期初現金及期初現金之變動減 期初現金及期初現金之變動減	(73,628)	234,075				
A32230 有利交易之利差(減少)增加	26,539	25,803	E00200	893,891	659,816				
A32240 有利交易之利差(減少)增加	(21,674)	(28,545)		\$830,384	\$893,891				
A33000 告別產生之現金流入	1,761,558	2,582,446							
A33100 告別之利差		8,019							
A33200 告別之利差		115,993							
A33300 告別之利差		127,572							
A33500 告別之利差		(128,662)							
A33500 告別之利差		(189,627)							
AAAA		1,580,070		2,277,99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堤維西交通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九日設立，登記地址及主要事業經營地址為臺南市新樂路72-2號。本公司主要營利事業項目係汽、機車車燈及其他汽機車零組件與用品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

2. 本集團就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酬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9)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單僅管理當局對不動產之使用意圖改變並無法對用途改變提供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利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利。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該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此解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2)、(5)及(6)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由民國一〇六年版升級至民國一〇七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初次適用日之調整對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表：

	民國106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版本升級調整數	民國107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333	(126,333)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43,961	(43,961)	-	(2)
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0,527	210,527	(2)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337,753	337,753	(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8,533	(337,753)	30,780	(1)
權益：				
保留盈餘	1,942,835	17,585	1,960,420	(2)
其他權益	(151,835)	22,648	(129,187)	(2)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本集團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初次適用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A. 本集團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提供產品之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提供產品之義務，現行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初次適用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初次適用日將自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337,753仟元。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須新增附註揭露。

C. 過渡條款

本集團適用之過渡條款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期初餘額之調整。此外，本集團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前述之過渡條款將須額外提供民國一〇七年度每一財務報表單行項目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數，及前述影響數為重大變動之理由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

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將以初次適用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屬權益工具)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於初次適用日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之金額為84,194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現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已認列減損 17,585 仟元；惟依 IFRS 9 規定，除無須認列減損損失外，尚須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評估其公允價值為 84,194 仟元，因此將於初次適用日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外，另調整保留盈餘 17,585 仟元及其他權益 22,648 仟元。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將以初次適用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屬權益工具)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於初次適用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為 126,333 仟元。

其他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現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因此將於初次適用日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就其他損益內之會計項目進行重分類。

c.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此係針對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債務工具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包括準備矩陣)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前述評估減損之規定與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型不同，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另權益工具毋須適用減損規定。

B. 其他

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適用，同時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相關揭露之規定，其中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初次適用之揭露規定，故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將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該解釋規範，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此解釋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據其對過去交易或事件之原始認列，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於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及(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06.12.31	105.12.31	備註
本公司	堤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堤源)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堤福)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CONTEK CO., LTD. (CONTEK)	汽、機車零組件之進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SUPRA-ATOMIC CO., LTD. (SUPRA-ATOMIC)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本公司	ARUBA CO., LTD. (ARUB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茂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大茂經營)	從事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100.00%	100.00%	
本公司	BESTE MOTOR CO., LTD. (BESTE)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本公司	INNOVA HOLDING CORP. (INNOV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83.528%	(註一)
本公司	儒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儒億科技)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72.10%	72.10%	
本公司	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堤維西節能)	照明設備製造業	100.00%	100.00%	
堤福	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迪比恩)	模具製造	50.00%	50.00%	
SUPRA-ATOMIC	POLLKA CO., LTD. (POLLK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	100.00%	(註二)
SUPRA-ATOMIC	SPARKING CO., LTD. (SPARKING)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ATOMIC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UNIMOTOR)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6.12.31	105.12.31	備註
SUPRA- ATOMIC	EUROLITE CO., LTD. (EUROLITE)	從事轉投資控 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 ATOMIC	EUROPILOT CO., LTD. (EUROPILOT)	從事轉投資控 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 ATOMIC	MOTOR-CURIO CO., LTD. (MOTOR- CURIO)	從事轉投資控 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 ATOMIC	NE MOTOR CO., LTD. (NE MOTOR)	從事轉投資控 股活動	-	100.00%	(註三)
儒億科技	GREAT MORE CORP. (GREAT MORE)	從事轉投資控 股活動	100.00%	100.00%	
儒億科技	TSM TECH CO., LTD. (TSM)	從事轉投資控 股活動	100.00%	100.00%	
UNIMOTOR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 限公司(大茂模具)	精密模具生產 銷售自產品	100.00%	100.00%	
EUROLITE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T.I.T)	生產及銷售照 明燈具及機動 車日用製品等	99.98%	99.98%	
EUROPILOT	TYC EUROPE B.V (TYC EUROPE)	銷售車燈具	100.00%	100.00%	
NE MOTOR	長春堤勝車燈有限公 司(長春堤勝)	生產及銷售車 燈具	-	-	(註四)
SPARKING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 科技有限公司(昆山 節能)	生產、加工、 組裝各種高效 節能燈具及配 件	100.00%	100.00%	
TYC EUROPE	TYC SPAIN S.L. (SPAIN)	銷售車燈具	100.00%	100.00%	
大茂模具	萊吉普光學科技有限 公司(萊吉普)	生產及銷售照 明燈具	100.00%	100.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6.12.31	105.12.31	備註
萊吉普	上海同濟高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同濟)	銷售照明燈具	-	59.185%	(註五)
迪比恩	DP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DP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DPA	昆山迪燁光學科技有限公司(昆山迪燁)	生產及銷售光學元件	100.00%	100.00%	
INNOVA	GENERAL CORPORATION (GENERAL)	銷售汽車車燈、汽車零配件	100.00%	100.00%	
INNOVA	W&W REAL PROPERTY, INC. (W&W)	買賣及租售房地產	100.00%	100.00%	
GREAT MORE	常州堅鼎汽車配件有限公司(常州堅鼎)	銷售汽、機車及農業機械配件	100.00%	100.00%	

(註一)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向子公司INNOVA之其他股東購買股權共計914股，投資比例由83.528%變動為100%。

(註二)本集團之子公司POLLKA公告中止與哈發工業公司合作案，今POLLKA已無任何投資案，故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結束營運並辦理註銷。

(註三)本集團之子公司NE MOTOR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辦理註銷。

(註四)本集團之子公司長春堤勝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出售轉讓，請詳附註六.24。

(註五)本集團之子公司上海同濟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出售轉讓。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258,472仟元及1,159,104仟元，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902,613仟元及1,751,148仟元。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回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目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土地改良物	3~5年
房屋及建築	2~6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模具設備	3~10年
水電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2~10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1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5.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專利權、商標權及其他

專利權、商標權及其他係依法定年限(一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非確定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商標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若可收回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收回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798,503	\$876,196
定期存款	21,780	17,695
合 計	<u>\$820,283</u>	<u>\$893,891</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50	\$11,097
換匯換利合約	-	889
合 計	<u>\$50</u>	<u>11,986</u>
流 動	<u>\$50</u>	<u>\$11,986</u>

- (1)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上述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 (2)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銀行簽訂換匯換利合約，有關因從事換匯換利合約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詳附註六.13。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股 票	<u>\$126,333</u>	<u>\$110,892</u>
非 流 動	<u>\$126,333</u>	<u>\$110,892</u>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u>\$43,961</u>	<u>\$94,542</u>
非 流 動	<u>\$43,961</u>	<u>\$94,542</u>

(1)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一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一因營業而發生	<u>\$38,846</u>	<u>\$24,707</u>
減：備抵呆帳	<u>(309)</u>	<u>(173)</u>
小 計	<u>\$38,537</u>	<u>24,534</u>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	<u>22,920</u>	<u>24,759</u>
減：備抵呆帳一關係人	<u>(191)</u>	<u>(221)</u>
小 計	<u>22,729</u>	<u>24,538</u>
合 計	<u>\$61,266</u>	<u>\$49,072</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2,458,056	\$2,536,052
減：備抵呆帳	(93,649)	(73,633)
小計	2,364,407	2,462,419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66,368	260,752
減：備抵呆帳一關係人	(181,708)	(173,010)
小計	84,660	87,742
合計	<u>\$2,449,067</u>	<u>\$2,550,161</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loss	群組評估 之減損loss	合計
106.1.1	\$37,409	\$209,234	\$246,64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20,530	9,127	29,65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943)	(943)
106.12.31	<u>\$57,939</u>	<u>\$217,418</u>	<u>\$275,357</u>
105.1.1	\$21,309	\$246,012	\$267,321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32,135	(36,778)	(4,64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6,035)	-	(16,035)
105.12.31	<u>\$37,409</u>	<u>\$209,234</u>	<u>\$246,643</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減損loss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未逾期					
	且未減損	60天內	61-183天	184-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106.12.31	\$1,977,059	\$414,787	\$37,932	\$17,641	\$1,648	\$2,449,067
105.12.31	2,222,226	264,614	35,914	15,213	12,194	2,550,161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存貨

	106.12.31	105.12.31
原 料	\$608,178	\$545,310
半 成 品	40,974	39,993
在 製 品	325,932	250,783
製 成 品	605,001	608,264
商 品	2,638,567	2,736,763
合 計	<u>\$4,218,652</u>	<u>\$4,181,113</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559,054仟元及12,048,075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使產生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2,573仟元及137,550仟元。

前述存貨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12.31		105.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謹源實業(股)公司	\$213,936	17.27%	\$169,927	17.27%
SERAJ NOOR TOOS CO., LTD	64,271	40.00%	75,962	40.00%
昆山顯亮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103,688	20.00%	92,736	20.00%
浙大旭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5,764	30.00%	1,110	30.00%
小計	<u>387,659</u>		<u>339,735</u>	
投資合資：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52,949	50.00%	54,908	50.00%
VARROC TYC CORPORATION	1,449,329	50.00%	1,239,889	50.00%
小計	<u>1,502,278</u>		<u>1,294,797</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u>\$1,889,937</u>		<u>\$1,634,532</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帳面金額為387,659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4,828	\$47,8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2,747)</u>	<u>(11,93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32,081</u>	<u>\$35,928</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投資合資

①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合資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VARROC TYC CORPORATION (VARROC)

關係之性質：VARROC 主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其子公司為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大茂偉瑞柯)，大茂偉瑞柯為生產及銷售照明燈具機動車用製品及其工模製具等。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大茂偉瑞柯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流動資產	\$3,570,424	\$4,061,944
非流動資產	2,103,376	1,966,631
流動負債	<u>(2,454,999)</u>	<u>(3,106,872)</u>
非流動負債	<u>(319,733)</u>	<u>(440,688)</u>
權益	2,899,068	2,481,015
集團持股比例	50%	50%
小計	1,449,534	1,240,508
公司間交易扣除調整數	<u>(205)</u>	<u>(619)</u>
投資之帳面金額	<u>\$1,449,329</u>	<u>\$1,239,889</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12.31	105.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7,727	\$612,895
流動金融負債(排除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與負債準備)	(233,302)	(418,711)
非流動金融負債(排除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與負債準備)	(319,733)	(418,711)
營業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舊費用	\$6,192,793	\$6,896,605
攤銷費用	170,522	172,489
利息收入	9,056	13,359
利息費用	6,276	3,936
所得稅費用	16,584	63,6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8,279	119,375
其他綜合損益	678,223	697,102
本期綜合損益	(26,080)	(91,755)
本期綜合損益	<u>\$652,143</u>	<u>\$605,347</u>

此合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大茂偉瑞柯於取得二位合資合夥人之一致同意前不得分配其淨利。

②本集團對PT ASTRA JUOKU INDONESIA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PT ASTRA JUOKU INDONESIA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52,949仟元及54,908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的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801	\$(13,3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52)	(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51)</u>	<u>\$(13,377)</u>

此合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③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566,722仟元及1,371,354仟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45,181仟元及357,313仟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9,090)仟元及(97,837)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土地改良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機具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長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1.1	\$646,102	\$6,394	\$3,245,721	\$2,385,048	\$9,608,489	\$294,641	\$132,444	\$5,301	\$672,721	\$137,429	\$17,134,290	
增減	463,995	-	30,708	196,231	808,783	6,207	22,023	1,704	76,676	226,438	1,834,765	
處分	-	(93,091)	(140,619)	(839,296)	(16,773)	(7,765)	-	(43,086)	-	-	(1,140,6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56)	28	(16,241)	(7,660)	852	113	643	(30)	56	(247)	(26,142)	
其他變動	-	-	3,726	10,071	4,586	33,114	-	110,979	(1,62,476)	-	-	
106.12.31	\$1,108,441	\$6,422	3,170,823	\$2,445,071	\$9,583,414	\$317,302	\$147,345	\$6,975	\$817,346	\$201,144	\$17,892,281	
105.1.1	\$546,083	\$6,432	\$2,452,590	\$2,387,870	\$9,444,980	\$218,158	\$135,448	\$5,825	\$620,747	\$910,721	\$16,728,854	
增減	1,508	-	83,325	182,865	1,016,118	855	11,174	1,479	54,344	539,338	1,891,006	
處分	-	-	(11,075)	(50,162)	(836,118)	(23,173)	(7,307)	(340)	(22,15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89)	(38)	(8,101)	(17,340)	(5,447)	(235)	(2,100)	(149)	(8,409)	(40,676)	(920,328)	
其他變動	160,000	-	914,048	16,784	1,756	99,056	692	(1,514)	55,092	(1,185,914)	(84,084)	
並分類至待出售	-	-	(185,066)	(134,969)	(12,800)	-	(5,463)	-	(26,900)	(86,040)	(451,238)	
105.12.31	\$646,102	\$6,394	\$3,245,721	\$2,385,048	\$9,608,489	\$294,641	\$132,444	\$5,301	\$672,721	\$137,429	\$17,134,290	
折舊及減損：												
106.1.1	\$36,799	\$6,161	\$929,602	\$1,799,022	\$6,075,816	\$179,650	\$89,899	\$2,951	\$486,129	\$-	\$9,606,029	
折舊	-	127	108,972	135,381	983,956	13,394	11,779	1,008	61,465	-	1,316,082	
處分	-	-	(72,474)	(132,460)	(837,340)	(16,723)	(7,494)	-	(12,632)	-	(1,109,0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612)	(5,213)	1,141	123	7	(20)	2,231	-	(3,314)	
106.12.31	\$29,399	\$6,317	\$951,888	\$1,796,730	\$6,223,573	\$176,444	\$94,281	\$3,939	\$507,193	\$-	\$9,809,764	
105.1.1	\$36,799	\$5,965	\$971,196	\$1,829,413	\$5,948,577	\$194,736	\$89,743	\$3,279	\$493,375	\$-	\$9,573,083	
折舊	-	234	74,967	133,033	981,828	8,270	12,450	100	38,924	-	1,249,806	
處分	-	-	(11,069)	(46,900)	(835,794)	(23,171)	(6,683)	(340)	(21,960)	-	(945,9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8)	(4,021)	(9,189)	(3,323)	(185)	(1434)	(6,159)	-	(24,437)	
並分類至待出售	105.12.31	\$36,799	\$6,161	(101,471)	(107,335)	(15,472)	-	(4,177)	(18,051)	-	(26,506)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1,039,042	\$105	\$2,218,935	\$646,341	\$1,359,841	\$140,858	\$53,064	\$3,036	\$10,153	\$201,144	\$7,992,519
105.12.31	\$609,303	\$293	\$2,316,119	\$586,026	\$3,532,673	\$114,991	\$42,545	\$2,250	\$186,592	\$137,429	\$7,528,261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555	\$20,220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20%~1.71%	1.32%~1.79%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廠房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60年及35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加工機設備，並按其耐用年限10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商譽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106.1.1	\$18,928	\$16,995	\$10,174	\$119,396	\$55,148	\$220,641
增添—單獨取得	1,252	1,027	-	16,508	5,090	23,877
本期減少	(1,529)	(1,999)	-	(16,214)	(5,505)	(25,2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70)	-	(270)
106.12.31	<u>\$18,651</u>	<u>\$16,023</u>	<u>\$10,174</u>	<u>\$119,420</u>	<u>\$54,733</u>	<u>\$219,001</u>
105.1.1	\$31,128	\$21,635	\$10,174	\$147,697	\$123,621	\$334,255
增添—單獨取得	1,231	1,193	-	39,396	11,201	53,021
本期減少	(13,431)	(5,833)	-	(65,927)	(79,674)	(164,8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36)	-	(1,036)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734)	-	(734)
105.12.31	<u>\$18,928</u>	<u>\$16,995</u>	<u>\$10,174</u>	<u>\$119,396</u>	<u>\$55,148</u>	<u>\$220,641</u>
攤銷及減損：						
106.1.1	\$8,613	\$10,818	\$-	\$67,150	\$16,339	\$102,920
攤銷	1,881	1,110	-	20,648	13,203	36,842
本期減少	(1,529)	(1,999)	-	(16,214)	(5,505)	(25,2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83)	-	(83)
106.12.31	<u>\$8,965</u>	<u>\$9,929</u>	<u>\$-</u>	<u>\$71,501</u>	<u>\$24,037</u>	<u>\$114,432</u>
105.1.1	\$19,859	\$15,392	\$-	\$116,379	\$83,518	\$235,148
攤銷	2,185	1,259	-	17,898	12,495	33,837
本期減少	(13,431)	(5,833)	-	(65,927)	(79,674)	(164,8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478)	-	(478)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722)	-	(722)
105.12.31	<u>\$8,613</u>	<u>\$10,818</u>	<u>\$-</u>	<u>\$67,150</u>	<u>\$16,339</u>	<u>\$102,920</u>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u>\$9,686</u>	<u>\$6,094</u>	<u>\$10,174</u>	<u>\$47,919</u>	<u>\$30,696</u>	<u>\$104,569</u>
105.12.31	<u>\$10,315</u>	<u>\$6,177</u>	<u>\$10,174</u>	<u>\$52,246</u>	<u>\$38,809</u>	<u>\$117,721</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10,237	\$10,320
營業費用	26,605	23,517
合計	<u>\$36,842</u>	<u>\$33,837</u>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95%~2.75%	\$1,172,273	\$938,356
擔保銀行借款	1.25%~3.95%	756,211	785,537
合計		<u>\$1,928,484</u>	<u>\$1,723,893</u>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部分應收帳款及存貨等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 短期票券淨額

保證或承兌機構 應付商業本票	106.12.31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	\$20,000	無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4%~1.25%	40,000	〃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0.99%	50,000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1.00%~1.78%	80,000	〃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4%~1.75%	89,000	〃
臺灣票券金融公司	1.60%	50,000	〃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1.60%	80,000	〃
小計		<u>409,000</u>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456)</u>	
淨額		<u>\$408,544</u>	

保證或承兌機構 應付商業本票	105.12.31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5%	\$100,000	無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5%~1.25%	220,000	〃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1.04%	100,000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1.04%	100,000	〃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5%~1.24%	230,000	〃
小計		<u>750,000</u>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358)</u>	
淨額		<u>\$749,642</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6.12.31</u>	<u>105.12.31</u>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	\$10,828	\$1,922
流動	\$10,828	\$1,922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聯貸額度管理銀行)	\$2,000,000	1.69%	自103年5月9日至108年5月9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起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10%	自106年3月30日至108年3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凱基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1.10%	自106年12月28日至108年12月28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瑞穗銀行信用借款	299,500	1.10%	自106年11月20日至108年11月20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元大銀行循環額度 信用借款	120,000	1.15%	自106年5月31日至108年5月31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1.12%	自106年6月21日至108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王道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6%	自106年6月15日至108年8月15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300,000	1.10%	自106年6月30日至108年6月30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起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台新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13%	自106年9月30日至108年9月30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用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支付。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11%	自106年4月17日至108年4月17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0%	自105年4月18日至108年4月18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支付。
中國信託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0%	自106年7月31日至108年7月31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8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15%	自106年6月14日至108年6月13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2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國泰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13%	自106年7月21日至108年7月21日，利息按月支付，到期還本。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466,000	1.58%	自105年12月27日至120年12月27日，自107年12月27日開始償還，每3個月為一期分52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152,000	1.44%	自106年12月8日至107年1月24日，利息按月付息，一年後重新議定授信條件。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101,000	1.72%	自105年11月29日至112年11月29日，貸放期限7年期(含寬限期2年)，期滿每3個月為1期平均攤還本金。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66,000	1.71%	自102年9月18日至109年9月18日，自104年12月18日開始償還，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56%	自106年11月24日至107年2月26日，到期償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53%	自106年12月1日至107年3月21日，到期償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信用借款(註)	100,000	1.69%	自105年12月15日至108年12月15日，自106年11月15日開始償還，分5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70,000	1.89%	自106年2月24日至109年2月24日，自106年3月24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70,000	1.69%	自106年1月24日至111年1月24日，自108年2月24日開始償還，寬限期2年，寬限期滿分37期平均攤還本金。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43,750	1.89%	自102年11月11日至109年11月11日，於撥貸日期滿兩年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分60期摊還，利息按月付息。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19,967	1.85%	自103年9月12日至108年10月9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60期摊還，利息按月付息。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4,260	1.65%	自104年5月12日至107年5月12日，自104年6月12日開始每月償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California Bank & Trust (CBT)	82,315 <u>(USD 2,770)</u>	4.65%	自102年7月12日至109年7月1日，每月為一期分84期摊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6,344,792		
減：一年內到期	(70,643)		
減：未攤銷費用	(1,800)		
合計	<u>\$6,272,349</u>		

(註) 原台灣工業銀行於106年1月1日更名為王道銀行。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購貨額度管理銀行)	\$2,200,000	1.69%	自103年5月9日至108年5月9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10%	自105年4月20日至107年4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凱基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13%	自105年12月27日至107年12月27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元大銀行循環額度 信用借款	230,000	1.20%	自105年6月6日至107年6月6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信用借款(註)	200,000	1.16%	自105年5月31日至107年5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200,000	1.13%	自105年6月30日至107年6月30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資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5%	自105年7月1日至107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新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5%	自105年12月7日至107年12月7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8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15%	自105年6月14日至107年5月23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20%	自105年9月1日至107年9月1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中國信託銀行信用借款	60,000	1.25%	自105年7月31日至107年7月31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8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銀行循環額度 信用借款	50,000	1.25%	自105年6月14日至107年6月13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2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466,000	1.58%	自105年12月27日至120年12月27日，寬限期兩年，寬限期滿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52期平均攤還本金。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90,000	1.71%	自102年9月18日至109年9月18日，自104年12月18日開始償還，每三個月為一期分2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54,500	1.72%	自105年11月29日至112年11月29日，自107年11月29日開始償還，每三個月為一期分2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安泰銀行信用借款	211,000	1.49%~1.51%	自104年3月27日至107年3月27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60%	自104年6月23日至106年6月23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信用借款(註)	100,000	1.81%	自105年12月15日至107年11月15日，自106年12月15日開始償還分5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58,750	1.90%	自102年11月11日至109年11月11日，於撥貸日期滿兩年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65%	自105年11月28日至108年11月28日，自106年12月28日開始償還，每一個月為一期分24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14,367	1.80%	自104年5月12日至107年5月12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36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30,967	1.85%	自103年10月9日至108年10月9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凱基銀行信用借款	27,894	1.64%	自103年11月14日至106年11月14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36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22,500	1.85%	自105年6月28日至107年6月28日，自105年12月28日開始償還，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California Bank & Trust(CBT)	93,422 <u>(USD2,992)</u>	4.65%	自102年7月12日至109年7月1日，每月為一期分84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5,309,400		
減：一年內到期	(127,555)		
減：未攤銷費用	(3,600)		
合計	<u>\$5,178,245</u>		

(註)原台灣工業銀行於106年1月1日更名為王道銀行。

- (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為額度管理銀行)第14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3,600,000仟元，本授信案之用途，係供借款人償還既有金融負債(包括九十八年聯貸案)，暨充實營運週轉金。授信額度契約期間為自本合約簽約日起算六個月內完成之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而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以每一年為一期，計分三期分別遞減本授信案授信總額度之10%、30%及60%；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聯貸案可使用額度3,240,000仟元，實際貸款金額為2,000,000仟元，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公司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借款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90%。
 - ②借款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不得高於250%。
 - ③借款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5倍。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④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額度管理銀行有權依合約或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暫停借款人動用合約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
 - b.取消合約任何尚未動用授信額度之全部或一部
 - c.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到期
 - d.就本票為付款之請求
 - e.逕行行使依法律、合約或其相關合約文件所賦與各授信銀行或額度管理銀行之其他權利
 - f.其他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之處理方式

- (2)合併子公司儒億科技(股)公司與安泰商業銀行除願遵守原受信約款外，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簽定增補約定書，確認約定如下：
- ①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約定期率改依郵匯儲金兩年期定期儲機動利率加碼0.505%，機動計息，稅賦由借戶負擔。
 - ②取消案號201750046、201650114之財務比率限制。

- (3)合併子公司儒億科技(股)公司與安泰商業銀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新增之借款額度300,000仟元，自合約簽約日起，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年底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最新簽證報告或查核報告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款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下列各款所定之財務比率數值：
- ①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②金融負債比率不高於350%。
 - ③有形淨值不得低於300,000仟元。
 - ④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一倍。

- (4)合併子公司儒億科技(股)公司與新光銀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新增之借款額度為50,000仟元，自合約簽約日起，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年底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最新簽證報告或查核報告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款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下列各款所定之財務比率數值：
- ①流動比率不得低於90%。
 - ②負債比率（含或有負債）不高於400%。
 - ③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五倍。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合併子公司儒億科技(股)公司與臺灣凱基銀行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新增之借款額度為80,000仟元，自合約簽約日起，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年底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最新簽證報告或查核報告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款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下列各款所定之財務比率數值：
- ①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②負債比率（含或有負債）不高於300%。
 - ③有形淨值不得低於350,000仟元。
 - ④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二倍。
- (6) 合併子公司 INNOVA HOLDING CORP.與 California Bank & Trust (CBT)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十二日新增之借款額度為美金3,450仟元，自合約簽約日起，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年底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最新簽證報告或查核報告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款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下列各款所定之財務比率數值：償債保障比率不得低於1.25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6,793仟元及64,193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3%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2,292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20年及19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4,453	\$4,8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153	5,459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 計	<u>\$8,606</u>	<u>\$10,26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69,656	\$551,294	\$524,52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3,763)	(133,560)	(101,309)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之帳列數	<u>\$415,893</u>	<u>\$417,734</u>	<u>\$423,212</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5.1.1	\$524,521	\$(101,309)	\$423,212
當期服務成本	4,805	-	4,805
利息費用(收入)	6,830	(1,371)	5,459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536,156	(102,680)	433,47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94	-	99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562	-	5,562
經驗調整	16,032	-	16,03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479	479
小計	22,588	479	23,067
支付之福利	(7,450)	7,450	-
雇主提撥數	-	(38,809)	(38,809)
105.12.31	<u>\$551,294</u>	<u>\$(133,560)</u>	<u>\$417,734</u>
當期服務成本	4,453	-	4,453
利息費用(收入)	5,607	(1,454)	4,15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561,354	(135,014)	426,340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21	-	1,421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769	-	6,769
經驗調整	11,493	-	11,493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50	150
小計	19,683	150	19,833
支付之福利	(11,381)	11,381	-
雇主提撥數	-	(30,280)	(30,280)
106.12.31	<u>\$569,656</u>	<u>\$(153,763)</u>	<u>\$415,893</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0.70%	0.9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9,494)	\$-	\$(10,533)
折現率減少0.5%	27,522	-	14,786	-
預期薪資增加0.5%	66,989	-	54,771	-
預期薪資減少0.5%	-	(9,523)	-	(10,601)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4,000,000仟元，實收股本均為3,128,979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312,898仟股，分別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940仟股，實際流通在外股數均為311,958仟股。

(2) 資本公積

	106.12.31	105.12.31
發行溢價	\$1,023,509	\$1,023,509
庫藏股票交易	28,891	28,891
轉換公司債增益	239,469	239,4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3,530	26,202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7,979	6,100
其　　他	3,858	5
合　　計	<u>\$1,377,236</u>	<u>\$1,324,17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庫藏股票

a.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39,707	-	-	939,707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39,707	-	-	939,707

b.本公司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投資視為庫藏股，其相關資料揭露明細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子公司持 有本公司 股票	10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12.31		特別庫 藏股票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持股比 率	市價總值
堤維投資 (股)公司	939,707	\$5,996	-	-	-	-	939,707	\$5,996	100%	\$5,996 \$31,198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子公司持 有本公司 股票	10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12.31		特別庫 藏股票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持股比 率	市價總值
堤維投資 (股)公司	939,707	\$5,996	-	-	-	-	939,707	\$5,996	100%	\$5,996 \$33,829

- c.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有買回尚未註銷之庫藏股票。
- d.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 e.前述股票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公司法修正前，為因應財務運作而持有。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擬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最多為百分之三)及股東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百分之十)，並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惟依民國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最多為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盈虧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惟公司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負數，故未予提列。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6,006	\$98,737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92,755	(5,150)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0,637	625,796	每股1.6元	每股2.0元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5)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459,272	\$713,90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21,237)	61,30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7,437)	(21,20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43)	(1,634)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203,877)	(283,097)
子公司分配股利	(4,500)	(10,000)
期末餘額	\$219,278	\$459,272

17.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售收入-自製品	\$4,422,779	\$4,395,640
銷售收入-外購品	11,639,103	11,393,430
銷售收入-其他	549,272	715,05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47,472)	(544,926)
合計	\$16,063,682	\$15,959,2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五至十年，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184,919	\$199,5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11,485	713,929
超過五年	669,875	415,701
合 計	<u>\$1,466,279</u>	<u>\$1,329,227</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247,937</u>	<u>\$223,821</u>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55,244	\$822,089	\$1,677,333	\$757,364	\$825,571	\$1,582,935
勞健保費用	87,269	64,700	151,969	76,566	64,514	141,080
退休金費用	36,326	39,073	75,399	36,751	37,706	74,4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1,248	21,238	52,486	29,136	19,172	48,308
折舊費用	1,187,807	128,275	1,316,082	1,130,885	118,921	1,249,806
攤銷費用	10,237	26,605	36,842	10,320	23,517	33,83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075仟元及15,000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已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8,075仟元及15,00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1,093仟元及20,000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7,516	\$5,688
利息收入	8,929	8,039
股利收入	2,383	1,809
其他收入—其他	78,245	76,520
合 計	<u>\$97,073</u>	<u>\$92,056</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8,913)	\$2,359
處分投資利益	196,611	19,656
淨外幣兌換(損)益	(137,689)	(56,7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損失)	(35,838)	11,36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585)
其他支出	(33,001)	(48,163)
合 計	<u>\$28,830</u>	<u>\$(89,090)</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3,895)	\$(103,566)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833)	\$3,372	\$(16,4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024)	13,870	(75,1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41	-	15,4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769)	8,290	(40,479)
合計	<u>\$(142,185)</u>	<u>\$25,532</u>	<u>\$(116,653)</u>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067)	\$3,921	\$(19,14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702)	18,274	(110,4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9,634	-	69,6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4,970)	21,245	(103,725)
合計	<u>\$(207,105)</u>	<u>\$43,440</u>	<u>\$(163,665)</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82,406	\$198,90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7,194	6,98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63,022	29,592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0,754)	14,131
其 他	2,665	530
所得稅費用	<u>\$234,533</u>	<u>\$250,1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870)	\$(18,27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72)	(3,9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8,290)	(21,24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5,532)</u>	<u>\$(43,440)</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873,356</u>	<u>\$1,298,812</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u>\$239,425</u>	<u>\$328,748</u>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89,119)	(85,85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7,537	15,51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9,212)	(34,40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4,590	19,1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7,195	6,98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54,11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234,533</u>	<u>\$250,141</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

	認列於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未實現兌換損(益)	\$(7,768)	\$12,764	\$-	\$	\$4,996
備抵呆帳超限	36,555	3,027	-	(81)	39,501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227	(14,566)	-	(3,024)	33,6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070	(17,838)	-	-	25,2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9,804	-	22,160	-	51,964
未實現金融評價損(益)	(1,711)	3,543	-	-	1,83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6,312	2,073	-	-	98,385
土地增值稅準備	(38,717)	-	-	-	(38,717)
未休假獎金準備	8,489	(758)	-	(350)	7,38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1,015	(3,685)	3,372	-	70,702
折舊財稅差異	56,187	(18,130)	-	201	38,258
存貨成本財稅差異	62,926	(22,517)	-	(5,037)	35,372
應付租賃款	22,804	(5,853)	-	(1,825)	15,126
金融資產減損	5,664	(184)	-	-	5,480
其他	(3,393)	(898)	-	282	(4,009)
未使用課稅損失	6,108	30,754	-	-	36,86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2,268)</u>	<u>\$25,532</u>	<u>\$(9,834)</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38,572</u>			<u>\$422,00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 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88,118</u>			<u>\$462,07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9,546</u>			<u>\$40,068</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認列於 期初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未實現兌換損(益)	\$(8,251)	\$483	\$-	\$-	\$(7,768)	
備抵呆帳超限	36,621	(47)	-	(19)	36,555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8,562	(45,616)	-	(1,719)	51,2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821	28,249	-	-	43,0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9,715)	-	39,519	-	29,804	
未實現金融評價損(益)	(216)	(1,495)	-	-	(1,711)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05,672	(9,360)	-	-	96,312	
土地增值稅準備	(38,717)	-	-	-	(38,717)	
未休假獎金準備	8,492	84	-	(87)	8,48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5,129	(8,035)	3,921	-	71,015	
折舊財稅差異	59,927	(3,782)	-	42	56,187	
存貨成本財稅差異	64,734	(516)	-	(1,292)	62,926	
應付租賃款	25,246	(1,938)	-	(504)	22,804	
金融資產減損	-	5,664	-	-	5,664	
其他	(10,309)	6,717	-	199	(3,393)	
未使用課稅損失	20,239	(14,131)	-	-	6,10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3,723)	\$43,440	\$(3,38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42,235</u>				<u>\$438,57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 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502,966</u>			<u>\$488,11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0,731</u>			<u>\$49,546</u>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集團個體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單位：仟元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6.12.31	105.12.31	
儒億	97年	\$156,890	\$35,928	\$35,928	108年度
	106年	180,908	180,908	-	117年度
			<u>\$216,836</u>	<u>\$35,928</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6.12.31	105.12.31
	\$152,237	\$154,389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及一〇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5.85%及14.62%。依所得稅法第六十六條之六，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民國一〇五年度可扣抵稅額比率應予以減半。另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廢除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資訊僅供參考。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子公司—儒億	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子公司—迪比恩	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年度	105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660,060	\$987,36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1,958</u>	<u>311,95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12</u>	<u>\$3.17</u>
(2) 稀釋每股盈餘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1,958</u>	<u>311,958</u>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仟股)	577	50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2,535</u>	<u>312,46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2.11</u>	<u>\$3.16</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4. 處分子公司

(1) 收取之對價

依據NE MOTOR CO., LTD與非關係人簽訂之股權買賣合約書，轉讓子公司-長春堤勝車燈有限公司股權，交易價款為369,442仟元(人民幣83,000仟元)。

(2)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長春堤勝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
應收帳款淨額	1,532
存貨	14,6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1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806
長期預付租金	17,6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6
處分之淨資產	<u>\$182,469</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長春提勝
收取之對債	\$369,442
處分之淨資產	(182,469)
匯率影響數	7,585
處分子公司利益	<u>\$194,558</u>

(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長春提勝
收取之對債	\$369,442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369,348</u>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投資合資公司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本集團之投資合資公司
富添工業(股)公司(富添)	母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SERAJ NOOR TOOS CO., LTD.	本集團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宇光企業(股)公司	母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溢源實業(股)公司	本集團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億交通工業製造(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9,661	\$160,415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18,594	124,498
合計	<u>\$228,255</u>	<u>\$284,913</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售予部分關係人為單一廠商其售價無法比較，收款條件為T/T150天；部分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T/T60天，與一般交易相當；其餘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銷貨之隔月收款，票期約2~3個月，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47,992	\$53,615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1,703,924</u>	<u>1,719,717</u>
合 計	<u>\$1,751,916</u>	<u>\$1,773,332</u>

本集團向部分關係人進貨，進貨之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進貨之次月付款，票期約1~3個月，與一般交易相當。其餘關係人之進價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370	\$8,593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21,550</u>	<u>16,166</u>
合 計	<u>22,920</u>	<u>24,759</u>
減：備抵呆帳	<u>(191)</u>	<u>(221)</u>
淨 領	<u>\$22,729</u>	<u>\$24,538</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5,725	\$97,479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160,643</u>	<u>163,273</u>
合 計	<u>266,368</u>	<u>260,752</u>
減：備抵呆帳	<u>(181,708)</u>	<u>(173,010)</u>
淨 領	<u>\$84,660</u>	<u>\$87,742</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665	\$16,067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富添	296,141	267,303
其他	161,082	219,911
小計	457,223	487,214
合計	<u>\$457,888</u>	<u>\$503,281</u>

6. 重大財產交易

106.12.31：無此情事。

105.12.31：無此情事。

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0,525	\$48,789
退職後福利	653	649
合計	<u>\$41,178</u>	<u>\$49,43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454,697	\$458,705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771,519	732,208	銀行借款
存出保證金	29,472	47,697	土地承租擔保金
存貨	1,684,468	1,978,477	銀行借款
應收帳款	792,835	799,939	銀行借款
合計	<u>\$3,732,991</u>	<u>\$4,017,026</u>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1.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向銀行辦理保稅倉庫登記所應繳之保證金額為8,000仟元。
2.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協助子公司 T.I.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取得借款額度，開立 Stand-by L/C 美金5,000仟元為其保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為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分別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81,542仟元及7,071仟元。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61、\$94,542)	\$44,011	\$106,528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26,333	110,89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809,070	888,852
應收款項	2,510,333	2,599,233
其他金融資產	213,114	194,230
存出保證金	48,757	62,798
小計	3,581,274	3,745,113
合計	<u>\$3,751,618</u>	<u>\$3,962,533</u>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337,028	\$2,473,535
應付款項	4,028,327	4,109,59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342,992	5,305,8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660	694
小計	<u>12,709,007</u>	<u>11,889,62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10,828	1,922
合計	<u>\$12,719,835</u>	<u>\$11,891,550</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450仟元及12,568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158仟元及4,156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462仟元及6,141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權及未上市權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權及未上市權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6.86%及29.7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期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12.31					
借款	\$2,000,227	\$5,937,220	\$145,202	\$392,863	\$8,475,512
應付短期票券	409,000	-	-	-	409,000
應付款項	4,028,327	-	-	-	4,028,327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12.31					
借款	\$1,880,949	\$4,725,630	\$231,517	\$427,620	\$7,265,716
應付短期票券	750,000	-	-	-	750,000
應付款項	4,109,599	-	-	-	4,109,599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應付款項、存入保證金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利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6.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EUR 500仟元	106年11月28日至107年01月11日
105.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EUR 7,000仟元	105年11月02日至106年03月24日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換匯換利合約

換匯換利合約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及利率風險，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6/6/16~	-	1.92%	106/2/16~
換入臺幣155,000仟元	107/5/17	0.85%	-	107/2/16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6/6/16~	-	1.98%	106/11/3~
換入臺幣150,800仟元	107/5/17	0.72%	-	107/11/5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6/6/28~	-	2.41%	106/6/13~
換入臺幣150,500仟元	107/6/13	0.77%	-	107/6/13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5/9/26~	-	1.49%	105/11/28~
換入台幣159,350仟元	106/9/26	0.95%	-	106/11/2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3,000仟元	105/6/14~	-	1.71%	105/5/24~
換入台幣98,340仟元	106/6/13	1.05%	-	106/5/24

前述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逾期外匯合約	\$-	\$50	\$-	\$5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10,828	-	10,828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1,097	\$-	\$11,097
換匯換利合約	-	889	-	8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10,892	-	-	110,892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922	-	1,92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0,812	29.71868	\$2,401,626
歐元	14,489	35.6042	515,869
人民幣	39,934	4.56762	182,40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190	29.71868	\$956,644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7,970	32.3045	\$2,518,782
歐元	12,223	34.0011	415,595
人民幣	33,862	4.65234	157,53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9,064	32.3045	\$1,261,943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137,689)仟元及(56,718)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一)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二。
-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三。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及附表九。
- (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依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五)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六)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及附表九。
-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九)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2及六.13。
- (十)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八及附表九。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十。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收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九。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表二、附表三、及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台灣地區所有燈具及模具等產品之接單及生產業務。

亞洲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亞洲地區所有燈具及模具等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業務。

美洲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美洲地區所有燈具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業務。

歐洲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歐洲地區所有燈具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業務。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

	台灣 營運部門	亞洲 營運部門	美洲 營運部門	歐洲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674,427	\$400,055	\$7,221,752	\$1,767,448	\$-	\$16,063,682
部門間收入(註)	6,360,526	646,675	-	-	(7,007,201)	-
收入合計	\$13,034,953	\$1,046,730	\$7,221,752	\$1,767,448	\$(-7,007,201)	\$16,063,682
 利息收入						
利息費用	\$6,461	\$2,272	\$-	\$196	\$-	\$8,929
	(88,387)	(14,183)	(11,325)	-	-	(113,895)
 營運結果						
部門損益	\$704,741	\$478,909	\$237,541	\$86,337	\$(-634,172)	\$873,356

民國一〇五年度

	台灣 營運部門	亞洲 營運部門	美洲 營運部門	歐洲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857,439	\$347,362	\$7,144,955	\$1,609,444	\$-	\$15,959,200
部門間收入(註)	5,906,360	716,531	-	-	(6,622,891)	-
收入合計	\$12,763,799	\$1,063,893	\$7,144,955	\$1,609,444	\$(-6,622,891)	\$15,959,200
 利息收入						
利息費用	\$6,121	\$319	\$-	\$1,599	\$-	\$8,039
	(71,193)	(12,625)	(18,318)	(1,430)	-	(103,566)
 營運結果						
部門損益	\$1,220,421	\$288,319	\$320,799	\$69,642	\$(-600,369)	\$1,298,812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消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收入以客戶所在地國家為基礎歸類

地	區	106年度	105年度
台	灣	\$832,661	\$926,830
美	國	7,424,551	7,304,811
大	陸	486,182	574,452
荷	蘭	1,778,383	1,620,379
其 他	國 家	5,541,905	5,532,728
合	計	<u>\$16,063,682</u>	<u>\$15,959,200</u>

B.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6年度	105年度
台	灣	\$8,191,149	\$7,640,353
大	陸	849,690	681,922
其 他	國 家	481,749	468,954
合	計	<u>\$9,522,588</u>	<u>\$8,791,229</u>

3.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車	燈		\$12,943,648	\$12,548,738
百	貨		1,715,573	1,819,681
模	具		836,176	1,084,955
其	他		568,285	505,826
合	計		<u>\$16,063,682</u>	<u>\$15,959,200</u>

4.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美洲部門之 A 客戶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金額	銷貨金額
	<u>\$2,828,908</u>	<u>\$3,209,296</u>

鼎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一〇六年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注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来對象	與交易人之間關係 (注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燃燈	1	進貨	\$207,592	T/T90天	1.20%
0	本公司	燃燈	1	應付帳款	167,779	T/T90天	0.83%
0	本公司	燃燈	1	採購花磚	104,593	月結依據專利驗收完成後3-4個月收款	0.57%
0	本公司	遠比恩	1	採買設備	58,048	預付50%會款，而餘款後一箇月內再付50%尾款	0.29%
0	本公司	T.I.T	1	進貨	23,369	T/T90天	1.46%
0	本公司	T.I.T	1	應付帳款	84,208	T/T90天	0.47%
0	本公司	T.I.T	1	銷貨收入	47,000	T/T90天	0.25%
0	本公司	T.I.T	1	應收帳款	20,530	月結依專利驗收完成後3-4個月收款	0.10%
0	本公司	EUROPE	1	銷貨收入	1,242,723	T/T120天	8.87%
0	本公司	EUROPE	1	應付帳款	430,341	T/T120天	2.13%
0	本公司	大盈機具	1	應付帳款	68,475	T/T90天	0.34%
0	本公司	大盈機具	1	採購設備	493,764	T/T180天	2.10%
0	本公司	GENERAL	1	銷貨收入	4,326,598	T/T135天	26.93%
0	本公司	GENERAL	1	應收帳款	1,783,637	T/T135天	8.82%
0	本公司	昆山燦鋐西	1	銷貨收入	123,000	T/T90天	0.77%
0	本公司	昆山燦鋐西	1	應收帳款	66,745	T/T90天	0.33%
0	本公司	昆山燦鋐西	1	進貨	27,621	T/T90天	0.17%
0	本公司	昆山燦鋐西	1	應付帳款	13,460	T/T90天	0.07%
1	SUPRA-ATOMIC	昆山燦鋐西	3	其他應收款	26,739	資金融通 (USD 900)	0.13%

(注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撰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集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3. 與交易人之間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為：

(注2)：與交易人之間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為：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注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為1：29.71。

(注4)：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5.37。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5.37。

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資金貸與他
人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
人：

單位：仟元										
編號 (註)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杠東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質 押性質	定期融資 原期 (註8)	定期融資 債券 名稱
0	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GENERAL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	是	238	9	-	1	4,376,598	-
0	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昆山維西節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0	-	-	1	123,071	*
0	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TLT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619	1,619	-	1	233,969	-
0	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明科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884	-	-	2	-	營運週轉
1	SUPER-ATOMIC CO., LTD	昆山維西節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元	26,739 (USD900)	26,739 (USD900)	2.70%	2	-	營運週轉
2	常州大成特鋼 有限公司	上海明濟高科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元	12,803 (CNY1,820)	-	-	2	-	營運週轉
3	東吉普光華 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明濟高科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元	11,849 (CNY1,610)	-	-	2	-	營運週轉
4	TYC SPAIN S.L.	TYC EUROPE B.V	其他應收款	是	28,296 (EUR800)	-	-	2	-	營業週轉
5	電機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PT ASTRA JIJKU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28,500 (IDR 15,000,000)	28,500 (IDR 15,000,000)	9.81%	2	-	營業週轉
5	電機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PT ASTRA JIJKU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35,333 (RM8530.2)	26,229 - (RM8530.2)	-	1	63,314	-
6	地大惠科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達光季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97 (RM8530.2)	-	-	1	32,212	*

鼎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有短期融資 需求 之原因 及用途 (註7)	短期融資 備抵 呆帳 金額 (註8)	短期融資 備抵 呆帳 金額 之百分 比 (註8)	對短期對象 貸 款 名 稱 及 金 額 (註9)	資金貸與 總額 總額品 種 名 稱 及 金 額 (註9)
6	湖北惠科技術 有限公司	昆山池洋先導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890 (RMB3,500)	15,890 (RMB3,500)	15,890 (RMB3,500)	4.00%	-	-	-	45,064 (註4)	90,128 (註5)
7	(CONTEK CO., LTD.	NB MOTOR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3,862 (USD130)	-	-	-	營業運轉	-	-	25,981 (註4)	25,981 (註5)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參見於總說明、編號之專章方法如下：

(1)存入帳戶。

(2)存放貸出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3)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資訊。

(4)存放貸出者：總所管資金新以不超過期初存款淨值百分之二十一且不超過當期存款淨值百分之二十二為限。

(5)公司對外資金融通資訊不超過期初存款淨值百分之四十四。

(6)本公司置及開立持有未決權證券百分之一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該資金淨額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4)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資訊：

(1)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過短期存款淨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指定期間貨款或貸賃金額。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過定期存款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子公司對外資金融通資訊不超過期初存款淨值百分之二十之限制，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二十二之限制，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二百之限制。

(4)本公司對外資金融通資訊不超過當期存款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5)子公司對外資金融通資訊不超過期初存款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一百為限。

(6)資金貸與之其餘方法如下：

(1)存入帳戶。

(2)存放貸出資金之必要者詳情2。

(3)資金貸與之質質1者，應列營收之呆帳呆賸往來金額。

(4)有資金貸與之必要者：總所管資金新以不超過期初存款淨值百分之二十，另系者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二十為限。

(5)子公司對外資金融通資訊不超過期初存款淨值百分之四十，另系者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六十為限。

(6)本公司對外資金融通資訊不超過當期存款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一百為限。

(7)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詳情2。

(8)資金貸與之質質2者，應具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代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9)編製合併損益表時已評估。

(註10)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29.71。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5.37。

泰銖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4.54。

申尼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0.0019。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為他人背書保證：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號 (注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賬面額 (注 2)	期末累高背 書保證餘額 (注 5)	實際動支金額 (注 6)	以財產 擔保之 保證額 (注 7)	累計資本保 證金額佔最 近一期財務報 表淨值比率 (注 8)	被背書保證 公司背書保 證餘額 (注 9)	母公司 對子公 司背書 保證 (注 10)	母公司 對母公 司背書 保證 (注 11)
		公司名稱	關係								
0	堤維西交通長春製勝車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關係	\$1,258,244 (USD 6,000)	\$178,260 (USD 6,000)	\$-	\$-	\$2,516,488 Y	N	Y	
0	堤維西交通(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關係	1,258,244 (USD 6,000)	356,520 (USD 12,000)	356,520 (USD 12,000)	282,245 (USD 9,500)	5.67%	2,516,488 Y	N	Y
0	堤維西交通(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關係	1,258,244 (USD 6,000)	148,550 (USD 5,000)	148,550 (USD 5,000)	148,550 (USD 5,000)	2.36%	2,516,488 Y	N	N
0	堤維西交通(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關係	1,258,244 (USD 6,000)	800,000 (USD 500)	800,000 (USD 500)	-	12.72%	2,516,488 Y	N	N
1	迪比恩科特(昆山)地磅光學科 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關係	45,064 (USD 300)	14,855 (USD 500)	14,855 (USD 500)	14,855 (USD 500)	6.59%	90,128 Y	N	Y

(注 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屬於總統類說明，敘述之撰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集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注 2)對單一企業之會保證餘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注 3)對外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注 4)美金兌換折合幣率基準為：1：29.71。

(注 5)係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之金額。

(注 6)依據背書保證公司於該背書保證額度/金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額。

(注 7)若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已經於總統合併报表時業已沖銷。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具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註 2)	
本公司	未上市(權)股票-富添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1,722	\$4,852	19.59%
	未上市(權)股票-宇光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00	4,270	18.00%
	未上市(權)股票-普實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4,094	5,780	1.60%
	未上市(權)股票-普訊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378	571	0.42%
	未上市(權)股票-普訊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3,750	3,945	1.67%
	未上市(權)股票-普訊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2,500	2,630	1.14%
上市股票-麗清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791	21,366	0.45%	21,366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昇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昇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 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 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 據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 據	其他約定 及使用情 形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土地	106/10/02	\$465,996	\$465,996	中華民國經 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	依合約	節省營運 成本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易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
 提供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十以上：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时情狀及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期末餘額
			(進)銷貨	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4,326,598	39.42%	TTT 135 天 依美 國 OEM 價格 x 0.24 為 參考售價而定 價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月收帳，因運送途經較 遠，故予以較長之收帳 期。	為收帳款 \$1,713,637	51.30% (1)
TYC EUROPE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424,723	12.98%	TTT 120 天 係單一廠商可質比 價。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月收帳，因運送途經較 遠，故予以較長之收帳 期。	為收帳款 430,341	12.34% (1)
易山境復西節能照明 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23,071	1.12%	TTT 120 天 係單一廠商可質比 價。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月收帳，因運送途經較 遠，故予以較長之收帳 期。	為收帳款 66,745	1.92% (1)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33,969	3.31%	TTT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為付帳款 84,208	3.27% (1)	
燦悅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07,592	2.94%	TTT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為付帳款 167,779	6.51% (1)	
富添	本公司為其法 人董事	進 貨	825,314	11.68%	進貨之隔月 付帳，累積約 一~3 個月	為付帳款 278,702	10.81% -	
誠源	採購品項評價 之後投資公司 其董事長暨本公司 總經理	進 貨	275,003	3.89%	進貨之隔月 付帳，累積約 一~3 個月	為付帳款 84,301	3.27% -	
		進 貨	132,309	1.87%	進貨之隔月 付帳，累積約 一~3 個月	為付帳款 19,333	0.75% -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基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

基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長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ENERAL CORPORATION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83,637	2.39	\$25,151	-	\$620,969	\$-
	TYC EUROPE B.V.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430,341	3.50	3,254	-	172,111	-
	SERAI NOOR TOOS CO., LTD(註)	本公司之子公 司(ARUBA)採購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149,064	0.08	144,043	已加強催收	1,558	144,403
	昆山堤維西節能 照明科技有限公 司(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66,745	1.68	39,939	-	2,338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易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易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一半		被投資公司本期(純益)(注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注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本公司	憶科(麗)公司	台南市新興路1號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販賣	\$313,730	\$313,730	27,923,401	72.10%	\$ 250,345	\$ (174,113)	\$ (125,536) (注 2)
是源投資(麗)公司	台南市公園路681巷9號2樓	經營有價證券	買賣兼營	30,053	5,731	100%	46,494	1,355	1,355 (注 2)	
是福投資(麗)公司	台南市公園路681巷9號2樓	經營有價證券	買賣兼營	30,076	30,076	12,000	100%	180,972	12,088 (注 2)	
大炭經營營業(股)公司	臺南市垂平路573號18樓	從事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1,000	1,000	260,000	100%	4,043	(15) (注 2)	
是維西部燈照明(股)公司	臺南市本山路2號黎明安樂製造 77號	從事玻璃管	之進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10,452	158 (注 2)	
SUPRA-ATOMIC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特種資產	從事特種資產活動	2,605,629	2,624,357	70,172,450	100%	1,191,075	198,174 (注 2)	
BESTE MOTOR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特種資產	從事特種資產活動	322,939	322,939	12,072,000	100%	1,452,699	340,329 (注 2)	
CONTEK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汽、機車零組件		22,073	1,239	736,000	100%	25,981 (325)	(325) (注 2)	
ARUBA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特種資產	從事特種資產活動	27,304	27,304	610,000	100%	64,271	2,868 (注 2)	
是源實業(股)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中興街25號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販賣		126,907	86,800	5,617,854	16.11%	204,039	110,938 19,159 係權益之成長 公司	
INNOVA HOLDING CORP.	Delaware, U.S.A.	從事轉投資	從事活動	745,370	588,820	5,549	100%	729,539	117,601 98,230 (注 2)	

(注1)係未包含公司間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另溢減率係以17.27%認列投資損失。
(注2)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鼎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A.期未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人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數量(股)	帳面金額	折減 比率	公允價值 (註 2)	備註
電德科技(股)公司	永上市(權)股票—晉凱隆創業	持有公司以成本衝 臺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	361,250	\$3,613	0.57%	\$-	-
TSM TECH CO., LTD.	福州慶合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以成本衝 臺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	-	9,271	3.73%	-	-
榮源投資(股)公司	永上市(權)股票—晉凱隆創業	無	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	640,000	6,400	1.06%	-	-
上權證券—聯源實業(股)公司	投資(股)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	405,914	9,898	1.13%	(註 1)	-
東福投資(股)公司	上市股票—鼎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偏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39,707	31,198	-	-	31,198	(註 3)
	上市股票—金台晶像(股)公司	無	偏提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06	564	0.03%	\$64	-
未上市(權)股票—晉凱盈創業	投資(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	541,875	1,972	0.83%	-	-
未上市(權)股票—晉凱隆創業	投資(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	180,625	657	0.29%	-	-
上權證券—聯清科技(股)公司	無	偏提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350	104,403	2.18%	104,403	-	

(註 1)於合併報表內列示本公司將向預投資併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項下。

(註 2)以成本衝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衝量。

(註 3)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昇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B.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冇之情形及原 因		為收付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應付(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按倍 期間		
GENERAL CORPORATION (總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持有人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4,409,736 (USD 148,426)	81.35%	佔應付(銷) 貨之比率	驗收後 T77 135 天	無	無	為付帳款 \$1,656,511 (USD 55,756)	(注 1)
GENERAL CORPORATION	墨維實業(總)公 司	母公司授權 益法智偉之 投資公司	進貨	334,178 (USD 11,248)	6.16%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1 ~3 個月收款，因運 送過程遠，故予以 較長之收款條件	無	無	為付帳款 23,530 (USD 792)	1.23% -
TYC EUROPE B.V. (總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持有人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1,363,124 (EUR 38,539)	99.80%	驗收後 T77 120 天	無	無	無	為付帳款 422,884 (EUR 11,956)	100.00% (注 1)
昌山凌維西節能照明科 技有限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持有人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133,898 (CNY 29,493)	61.35%	驗收後 T77 120 天	無	無	無	為付帳款 60,890 (CNY 13,412)	58.49% (注 1)
憶德科技(總)有限公 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持有人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343,109	18.80%	到貨後 T77 90 天	無	無	無	為付帳款 173,050	36.29% (注 1)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堤維西交通工業 持有人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274,660 (THB 305,994)	67.07%	驗收後 T77 90 天	無	無	無	為收帳款 89,697 (THB 99,930)	71.67% (注 1)
常州大成軸承機具限 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持有人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341,481 (CNY 75,216)	90.25%	驗收後 T77 90 天	無	無	無	為收帳款 135,039 (CNY 30,405)	79.55% (注 1)

(注 1)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注 2) 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29.71。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37。
 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4.54。
 泰銖兌換新台幣匯率為：0.8976。

鼎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C.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餘額	減值	按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損)益	
(註 1)	(註 2)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億億科技 (股)公司	TSM TECH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10,122	\$10,122	300,000	100.00%	\$8,911	\$(-31)
"	GREAT MORE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31,986	31,986	989,000	100.00%	21,065	(1,949)
"	PT ASTRA JUKU INDONESIA	生產及銷售車 輛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77,140	77,140	462,500	50.00%	52,949	(1,590)
"	景峽投資(股)公司	臺南市育平路212號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20,000	-	2,000,000	100.00%	19,773	(227)
景峽投資 (股)公司	迪比思科技(股)公 司	台中市新樂路54號	機具製造及國 際貿易業務	25,500	25,500	8,750,000	50.00%	112,660	15,951
迪比思科技 (股)公司	DP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Offshore Chambers, SAMOA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96,379	96,379	(USD 3,244)	-	13,227	(21,272)
SUPRA- ATOMIC CO., LTD.	EUROPILOT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426,636	426,636	(USD 14,360)	100.00%	329,558	65,526
"	MOTOR-CURIO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56,241	56,241	(USD 1,893)	1,893,400	100.00%	107,831
"	POLYKA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	117,117	(USD 3,942)	-	-	-
"	NEA-MOTOR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	405,244	(USD 13,640)	-	-	-
"	SPARKING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913,514	769,964	(USD 30,916)	30,915,717	100.00%	572,420
"	EUROLIT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暨 股活動	497,880	497,880	(USD 16,758)	16,757,972	100.00%	195,183

易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C.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初持 有	本期得 益(損失) 總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得 益(損失) 總金額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SUPRA- ATOMIC INDUSTRIAL CO., LTD.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機械販售 股活動	\$218,725 (USD 7,362)	\$218,725 (USD 7,362)	7,367,000 100.00%	\$289,804	\$1,832	\$1,832 (註 2)
EUROPILOT CO., LTD.	TYC EUROPE B.V.	Henry Moorest West 25 1328 LS	銷售車燈具 Almere HOLLAND	426,636 (USD 14,360)	426,636 (USD 14,360)	120,000 100.00%	329,533	65,526	65,526 (註 2)
TYC EUROPE B.V.	TYC SPAIN S.L.	Madrid, Spain	銷售車燈具	107,879	107,879	3,350 100.00%	32,470	1,096	1,096 (EUR 31) (EUR 31) (註 2)
EUROLITE CO., LTD.	T.I.T. INTERNATIONA L CO., LTD.	350/132 Srikrung House Rama 3 Road Chongnontsi Yannawa Bangkok, Thailand	生產及銷售照 明燈具及機動 車日用雜品等	497,880 (USD 16,758)	497,880 (USD 16,758)	5,749,300 99.98%	195,122	(30,407)	(30,401) (註 2)
BESTE MOTOR CO., LTD.	VARROCCY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機械販售 股活動	418,079 (USD 14,072)	418,079 (USD 14,072)	14,072,000 50.00%	1,449,534	682,519	341,259 -
INNOVA HOLDING CORP.	GENERA CORPORATION	State of California, U.S.A.	銷售汽車、 機器、汽車零配件	368,077 (USD 12,389)	368,077 (USD 12,389)	12,388,505 100.00%	1,138,279 (USD 38,313)	110,135 (USD 3,707)	110,135 (USD 3,707) (註 2)
INNOVA HOLDING CORP.	W&W REAL PROPERTY, INC.	State of California, U.S.A.	買賣及租售房 地產	29,710 (USD 1,000)	29,710 (USD 1,000)	1,000,000 100.00%	49,348 (USD 1,661)	5,407 (USD 182)	5,407 (USD 182) (註 2)

(註 1)係未包含公司間逆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 2)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該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1 日清算註銷。

(註 4)該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1 日清算註銷。

(註 5)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29.71。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33.37。

易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D.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元)	被投資公司本期盈 (虧)損(元)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元)	備註
				本期期末 (元)	去年年底 (元)						
ARUBA CO., LTD	SERAJ NOOR TOOS CO., LTD	Tehran Mirdamad Blvd. Nesast. No.10	生產及銷售單燈具	\$18,123 (USD 610)	\$18,123 (USD 610)	2,220,000	40.00%	\$65,748 (USD 2,213)	\$7,546 (USD 254)	\$3,001 (USD 101)	-

(註)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29.71。

易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
大陸投資資本額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幣匯出累計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委託投 資款	本期期初自台 幣匯出累計 投資金額	本期直接投資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總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總額	本期期初自台 幣匯出累計 投資金額
大氣佳能科技有限公司 生製造廠新車架有限公司 生產	有關汽車、機車燈具之 生產	\$892,707,000	(一) VAROCITY (USD 27,000) CORPORATION	\$40,106,555	\$-	\$40,106,555	\$682,583	50%	\$341,292
香港大成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生製造	精密保固、五金 耗材產品	192,135	(一) UNIMOTOR CO., LTD. (USD 6,467)	192,135	-	192,135	1,847	100%	1,847
上海大旭日自動控制有限公司 生產	工業控制型電子產品 設計	8,950	(一) SPARKING CO., LTD. (CNY 1,870)	4,932	-	4,932	15,376	30%	4,613
吉山麗光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生產	有關汽車零組件之 生產	297,120	(一) MOTOR-CURIO CO., (USD 10,000) LTD.	62,191	-	62,191	40,966	20%	5,764
科利有限公司 生產	壓克力板、壓克 力板、加工、組裝 及銷售	871,654	(一) SPARKING CO., LTD. (CNY 19,1902)	742,750	148,550	891,300	(USD 30,000)	(USD 30,000)	566,656
新吉光音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生產	生產及銷售照明天 地及音響設備	114,438	(二) 常州天音樂器有 限公司	-	-	-	(CNY 2,997)	(CNY 2,997)	(CNY 4,642)
上海因勝塑料五金有限公司 生產	塑料五金零件之研 發、生產及銷售	54,480	(二) 朱青華塑料機 (CNY 12,000) LTD.	-	-	-	(CNY 2,997)	(CNY 2,997)	21,075
杭州千馬亞岱投資有限公司 生產	高級智能監控系統 及監視器之研發、 生產及銷售	13,947	(二) 常州天音樂器有 限公司	-	-	-	-	-	-
山西通達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	光學鏡片之研 發、生產及銷售	89,130	(一) IDPA (USD 10,000) INVESTMENTS LTD.	89,130	-	89,130	(USD 3,000)	(USD 3,000)	10,310
常州堅航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生產	有關汽車零組件 之研發、生產及銷 售	10,359	(一) GREAT MORE CORP. (USD 350)	-	-	-	(USD 100)	(USD 100)	130

本期期初累计自台湾匯出 大陆地区投资金额(註3)	经总部投资会结转投资金额(註3)	依总部投资会定期定期汇出大陆地区投 资金额(註2)
\$1,540,972 (USD 55,333)	\$2,098,239 (USD 70,624)	\$3,774,731

(註1) 投資方式分下列三種：
（一）透過本公司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二）以本公司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三）由本公司對外借款，並以其60%為固定債務。

(註2) 本公司對外借款係以12月為一年，利率為年率29.71%，不列示。

(註3) 本公司定期匯出大陸人民幣100%之餘額。

(註4) 相關金額已折算。
(註5) 相關金額已折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查核意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3,446,817仟元及189,189仟元，約佔資產總額20%，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備抵呆帳之群組評估係針對非個別客戶依其信用風險並考量歷史經驗，評估各帳齡區間備抵估列之比例，此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層備抵呆帳提列政策的一致性與適當性；抽核測試帳款帳齡的正確性；重新計算應收帳款減損金額之正確性；抽核重大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其可回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6中有關應收帳款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909,566仟元，約佔資產總額6%，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企業營運所處市場經濟環境變化與同業競爭的影響下，因存貨品項眾多，使存貨跌價、呆滯或過時存貨之備抵跌價金額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存貨備抵跌價提列政策之一致性與適當性；抽核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並加以測試；另取得入庫相關文件以測試庫齡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7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049,062仟元及1,828,538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2.72%及12.11%，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84,426仟元及375,942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49.01%及34.8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6,911)仟元及(118,152)仟元，分別占個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25.32%及83.9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45851號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胡子仁
會計師

胡子仁



黃世杰

黃世杰



中華民國 一〇七年 三 月 二十三 日

堤姆士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資產	-○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1100	流动資產					
1110	現金及鈔票現金	四/六.1	\$223,636	1	\$249,492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动	四/六.2	50	-	11,98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	18,391	-	10,304	-
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七	11,410	-	13,147	-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	926,845	6	988,86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七	2,330,783	14	2,304,908	15
130x	存貨	四/六.7	909,566	6	952,389	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1479	其他流动資產-其他					
11xx	流动資產合計		126,618	1	157,212	1
			4,622,690	29	4,772,287	32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动	四/六.3	21,366	-	18,74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动	四/六.4	22,048	-	55,39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	4,159,910	26	3,682,255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5,686,408	35	5,334,000	35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	50,443	1	56,74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2	309,663	2	307,650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193,039	7	805,512	5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7,944	-	36,636	-
1995	其他非流动資產-其他		24,134	-	24,195	-
15xx	非流动資產合計		11,484,955	71	10,321,131	68
1xxx	資產總計		\$16,107,645	100	\$15,093,418	100

(請參閱信譽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尾鉤公司
總經理室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动負債		\$1,015,350	6	\$673,400	4
2110	短期借款	四/六/11	209,767	1	69,682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2	10,828	-	1,922	-
2130	應付票據	四/六/13	288,470	2	222,584	2
2170	應付帳款		1,547,770	10	1,466,266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1,493	5	664,818	4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428,743	3	412,71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2	53,484	-	25,29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1,644	1	224,160	1
21xx	非流動負債		4,457,549	28	4,390,846	29
2540	長期借款		4,967,700	31	3,986,400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2	40,068	-	49,0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六/15	350,494	2	356,306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15	-	62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58,877	33	4,392,404	29
2xxx	負債總計		9,816,426	61	8,783,250	58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資本		3,128,979	19	3,128,979	21
3200	資本公積	六/六/16	1,377,236	9	1,324,176	9
3300	法定盈餘	六/六/16	585,581	4	486,844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081	-	64,23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98,173	8	1,371,014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942,835	12	1,922,089	12
	保留盈餘合計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4,784)	(2)	(146,588)	(1)
3425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949	1	87,508	1
3500	庫藏股票		(151,835)	(1)	(59,080)	-
3xxx	權益總計		(5,960)	-	(5,960)	-
	負債及權益總計		6,291,719	39	6,310,168	42
			\$16,107,645	100	\$15,093,418	100

(請參閱備註財務報告附註)

處理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金額	合計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附註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1,075,127	四/六/17/四/七		\$1,075,127	100	\$1,594,463	100
5000 营業成本	(9,394,288)	四/六/18/六/19/七		(9,394,288)	100	(8,911,342)	100
5010 未實現銷售利益(利潤)損失	1,380,299		14	1,683,121	16	1,683,121	16
5020 已實現銷售利益(損失)	(376,197)		5	(562,624)	5	(562,624)	5
5050 营業毛利淨額	363,439		5	616,942	6	616,942	6
6000 营業費用	1,36,341		14	1,737,439	17	1,737,439	17
6100 推銷費用	(445,167)		4	(441,021)	4	(441,021)	4
6200 告售費用	(304,079)		3	(308,971)	3	(308,97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3,200)		12	(289,552)	12	(289,552)	12
營業費用合計	(1,052,446)		10	(1,039,444)	10	(1,039,444)	10
6500 营業利益	515,495		4	698,095	7	698,095	7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	38,003		-	38,123	-	38,123	-
7010 其他收入	(1,942,77)		2	(75,918)	1	(75,91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918)		1	(60,037)	1	(60,037)	1
7050 财務成本	488,638		4	477,973	5	477,973	5
7070 係用賸餘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9,296		1	380,141	3	380,141	3
7900 股東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8,391)		1	1,078,236	10	1,078,236	10
7950 股東淨利	(124,331)		1	(90,869)	1	(90,869)	1
8200 本期稅金	\$660,060		4	\$987,367	9	\$987,367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複累計以前之項目							
8311 不重複累計之再衝量數	(10,837)		-	(18,248)	-	(18,248)	-
8320 係用賸餘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複累計權益之項目	(4,524)		-	(2,365)	-	(2,365)	-
8349 但尚未能確定歸至權益之項目	1,843		-	3,102	-	3,102	-
8360 後轉可能重分類至權益之項目	(81,887)		1	(107,494)	1	(107,494)	1
8361 係用賸餘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見評價損益	(1,541)		-	69,634	1	69,634	1
8362 係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見評價損益	(48,769)		-	(124,970)	1	(124,970)	1
8380 係用賸餘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項目和關之所得稅	22,160		-	39,519	-	39,519	-
83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6,273)		1	(140,322)	1	(140,322)	1
8500 本期综合損益總額	\$553,787		1	\$846,545	1	\$846,545	1
9750 每股盈餘(元)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2.12			\$3.17		\$3.17	
9850 淨利每股市價	\$2.11			\$3.16		\$3.1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六年度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資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定期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外營運機 器折舊未實 足抵差額	售出售回金 額	庫藏股票	權益地點
(代號)									3XXX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3,128,979	\$1,317,683	\$410,905	\$111,499	\$899,176	\$46,357	\$17,874	\$5,996	\$5,926,477
B1 長期法定盈餘公積				75,939	(75,939)				
B5 品牌現金報利				(46,347)	47,268				
B7 特別盈餘公積轉									
D1 105年度淨利(註一)					987,367				987,367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511)	(192,945)	69,634		(140,92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9,856	(192,945)	69,634		846,545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基本公積									
M5 實際派發股息分子公司	1,410	5,083							1,410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3,128,979	\$1,324,176	\$486,844	\$64,231	\$1,371,014	\$146,588	\$87,508	\$5,996	\$6,310,168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3,128,979	\$1,324,176	\$486,844	\$64,231	\$1,371,014	\$146,588	\$87,508	\$5,996	\$6,310,168
B1 長期法定盈餘公積						(98,737)			
B5 品牌現金報利						(625,796)			
B7 特別盈餘公積轉						5,150			
D1 106年度淨利(註二)						660,060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3,518)	(108,196)	15,44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6,542	(108,196)	15,441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基本公積									
M5 實際派發股息分子公司									
T1 其他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128,979	\$1,377,236	\$585,381	\$59,081	\$1,298,173	\$125,744	\$102,949	\$5,996	\$6,309,219

(詳參明細財務報告第11項)

- 註一：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1,093及20,000仟元，已自當年度個別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8,075及15,000仟元，已自當年度個別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經理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2000	本賬戶淨利	\$784,391	\$1,078,256	B014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以成本衝銷之金融資產或資產退回原狀				
A20010	收匯會計項目：	1,106,647	1,112,03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或資產退回原狀				
A20100	折舊費用	19,877	16,422	B027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或資產退回原狀				
A20200	折舊費用	63,918	60,037	B02800	貸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A20900	折舊費用	(1,589)	(1,628)	B03800	存貨減少				
A21200	利息收入	(2,385)	(1,84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增加)				
A21300	利息收入	(488,638)	(477,07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A22400	採用權益法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4,706	12,990	B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A22500	金融資產或損失	-	(976)						
A22500	應收帳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76,197	562,234	C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500	未實現的利潤	(563,459)	(616,942)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A24000	收付款項項目合計	725,296	665,67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A30000	經營業務和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C00500	萬貿定期票券增加				
A31110	應收帳款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936	(273)	C01600	短期期票款				
A3111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087)	492	C01700	借長期借款				
A31140	應收帳款-關聯人減少(增加)	1,737	(2,476)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2,022	(69,623)	C04500	發行現金股利				
A31160	應收帳款-關聯人增加	(25,875)	(254,673)	C09900	其他等值活動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2,823	(40,104)	CCCCC	等值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30,594	21,104	E00500	萬貿定期票券減少(增加)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金融減少	8,366	15,053	E005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A32110	應收帳款之金融負債增加	8,906	1,90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A32130	應付帳款增加	65,886	61,42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81,504	38,112						
A32160	應付帳款-關聯人增加(減少)	76,675	(24,6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4,425	46,503						
A32200	其他應付負債(減少)(增加)	(62,516)	65,886						
A32240	溢評定福利負債(減少)	(16,649)	(24,091)						
A33000	生息資產之現金流入	1,801,454	1,578,570						
A33100	生息資產之利息	1,589	1,628						
A33200	收取之利息	127,097	135,52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8,179)	(70,438)						
A33500	支付所得稅	(82,936)	(179,126)						
A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68,985	1,466,255						

(請參照總財務報告書)

董事長：

經理人：

監察人：

會計主管：





堤維西門子臺灣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九日設立，登記地址及主要事業經營地址為臺南市新樂路72-2號。本公司主要營利事業項目係汽、機車車燈及其他汽機車零组件與用品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

2. 本公司就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專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酬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9)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單僅管理當局對不動產之使用意圖改變並無法對用途改變提供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債」

該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債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債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此解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2)、(5)及(6)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由民國一〇六年版升級至民國一〇七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初次適用日之調整對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表：

	民國106年版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	版本升級 調整數	民國107年版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66	(21,366)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22,048	(22,048)	-	(2)
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5,093	85,093	(2)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89,539	89,539	(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1,644	(89,539)	72,105	(1)
權益：				
保留盈餘	1,942,835	12,990	1,955,825	(2)
其他權益	(151,835)	28,689	(123,146)	(2)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本公司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初次適用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A. 本公司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提供產品之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產品之義務，現行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初次適用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將自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 89,539 仟元。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須新增附註揭露。

C. 過渡條款

本公司適用之過渡條款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期初餘額之調整。此外，本公司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前述之過渡條款將須額外提供民國一〇七年度每一財務報表單行項目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數，及前述影響數為重大變動之理由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

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將以初次適用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屬權益工具)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於初次適用日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為 63,727 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現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已認列減損 12,990 仟元；惟依 IFRS 9 規定，除無須認列減損損失外，尚須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評估其公允價值為 63,727 仟元，因此將於初次適用日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外，另調整保留盈餘 12,990 仟元及其他權益 28,689 仟元。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將以初次適用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屬權益工具)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於初次適用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為 21,366 仟元。

其他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現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因此將於初次適用日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就其他損益內之會計項目進行重分類。

c.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此係針對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債務工具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包括準備矩阵)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前述評估減損之規定與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型不同，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另權益工具毋須適用減損規定。

B. 其他

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適用，同時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相關揭露之規定，其中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初次適用之揭露規定，故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將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該解釋規範，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此解釋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據其對過去交易或事件之原始認列，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於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及(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虧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據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收回，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一以實際進貨成本，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一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
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
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
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的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
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的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
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
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
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
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
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
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
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
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
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
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收回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收回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土地改良物	3~ 5年
房屋及建築	2~60年
機器設備	2~10年
模具設備	2~ 7年
水電設備	3~15年
運輸設備	1~10年
租賃資產	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專利權、商標權及其他

專利權、商標權及其他係依法定年限(一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收回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收回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u>\$223,636</u>	<u>\$249,492</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50	\$11,097
換匯換利合約	-	889
合 計	<u>\$50</u>	<u>\$11,986</u>
流 動	<u>\$50</u>	<u>\$11,986</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及利率風險。本公司上述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 (2)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與銀行簽訂換匯換利合約，有關因從事換匯換利合約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詳附註六.13。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股 票	<u>\$21,366</u>	<u>\$18,745</u>
非 流 動	<u>\$21,366</u>	<u>\$18,745</u>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u>\$22,048</u>	<u>\$55,390</u>
非 流 動	<u>\$22,048</u>	<u>\$55,390</u>

- (1)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一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18,700</u>	<u>\$10,477</u>
減：備抵呆帳	<u>(309)</u>	<u>(173)</u>
小 計	<u>18,391</u>	<u>10,304</u>
應收票據—關係人	<u>11,601</u>	<u>13,368</u>
減：備抵呆帳	<u>(191)</u>	<u>(221)</u>
小 計	<u>11,410</u>	<u>13,147</u>
合 計	<u>\$29,801</u>	<u>\$23,451</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972,243	\$1,035,970
減：備抵呆帳	(45,398)	(47,103)
小計	926,845	988,867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474,574	2,452,843
減：備抵呆帳	(143,791)	(147,935)
小計	2,330,783	2,304,908
合計	<u>\$3,257,628</u>	<u>\$3,293,775</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1.1	\$5,274	\$189,764	\$195,038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4,906)	(4,90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943)	-	(943)
106.12.31	<u>\$4,331</u>	<u>\$184,858</u>	<u>\$189,189</u>
105.1.1	\$21,309	\$191,456	\$212,76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1,692)	(1,69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6,035)	-	(16,035)
105.12.31	<u>\$5,274</u>	<u>\$189,764</u>	<u>\$195,03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60天內	6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106.12.31	\$3,027,972	\$198,396	\$24,974	\$6,286	-\$	\$3,257,628
105.12.31	3,097,924	175,512	20,147	192	-	3,293,77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存貨

	106.12.31	105.12.31
原 料	\$350,474	\$355,992
在 製 品	32,808	43,963
半 成 品	5,469	4,553
製 成 品	492,141	502,975
商 品	28,674	44,906
合 計	<u>\$909,566</u>	<u>\$952,38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9,394,828仟元及8,911,342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2,088)仟元及447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12.31		105.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堤源投資(股)公司	\$46,494	100.00%	\$45,139	100.00%
堤福投資(股)公司	180,972	100.00%	158,545	100.00%
CONTEK CO., LTD. (註一)	25,981	100.00%	5,472	100.00%
SUPRA-ATOMIC CO., LTD. (註二)	1,191,075	100.00%	1,085,482	100.00%
儒億科技(股)公司	250,345	72.10%	389,544	72.10%
ARUBA CO., LTD.	64,271	100.00%	75,962	100.00%
大茂經營顧問(股)公司	4,043	100.00%	4,588	100.00%
堤維西節能照明(股)公司	10,452	100.00%	10,977	100.00%
BESTE MOTOR CO., LTD	1,452,699	100.00%	1,243,535	100.00%
INNOVA HOLDING CORP. (註三)	729,539	100.00%	500,084	83.528%
小 計	<u>3,955,871</u>		<u>3,519,328</u>	
投資關聯企業：				
謹源實業(股)公司(註四)	204,039	16.11%	162,927	16.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u>\$4,159,910</u>		<u>\$3,682,255</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CONTEK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增資700,000股，本公司之投資比例不變。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SUPRA-ATOMIC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日增資5,000,000股及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減資17,582,367股，本公司之投資比例不變。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向子公司INNOVA之其他股東購買股權共計914股，投資比例由83.528%變動為100%。

註四、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謐源實業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增資4,000仟股，本公司依持股比認購股權，本公司之投資比例不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84,426仟元及375,942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6,911)仟元及(118,152)仟元，其中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2,049,062仟元及1,828,538仟元。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① 提福投資(股)公司持有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已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公報「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列入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之庫藏股票。

(2)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帳面金額為204,039仟元，其彙總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1,542	\$31,1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1,542</u>	<u>\$31,113</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機具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1.1	\$265,053	\$2,840	\$1,687,597	\$1,286,835	\$10,162,911	\$12,265	\$94,397	\$28	\$309,773	\$856	\$13,932,555
增添	465,996	-	4,467	50,170	892,265	1,843	15,623	-	14,876	31,041	1,476,281
處分	-	(18,600)	(60,377)	(756,533)	(1,060)	(4,671)	-	(2,104)	-	-	(843,345)
其他變動	-	-	2,982	-	-	-	-	-	-	(2,982)	-
106.12.31	\$731,049	\$2,840	\$1,676,446	\$1,276,628	\$10,298,643	\$12,048	\$105,349	\$28	\$322,545	\$28,915	\$14,565,491
105.1.1	\$163,545	\$2,840	\$1,659,158	\$1,270,557	\$9,819,210	\$121,461	\$90,665	\$28	\$301,604	\$19,628	\$13,448,696
增添	1,508	-	28,620	38,760	1,114,626	804	10,067	-	4,826	91,150	1,290,361
處分	-	-	(181)	(22,482)	(770,925)	-	(7,027)	-	(5,887)	-	(806,502)
其他變動	100,000	-	-	-	-	692	-	9,230	(109,922)	-	-
105.12.31	\$265,053	\$2,840	\$1,687,597	\$1,286,835	\$10,162,911	\$12,265	\$94,397	\$28	\$309,773	\$856	\$13,932,555
折舊及減損：											
106.1.1	\$-	\$2,607	\$608,137	\$1,131,113	\$6,419,300	\$109,418	\$62,133	\$28	\$265,819	\$-	\$8,598,555
折舊	-	127	42,827	43,566	997,824	4,434	6,868	-	11,001	-	1,106,647
處分	-	-	(2,912)	(59,755)	(755,712)	(1,060)	(4,578)	-	(2,102)	-	(876,119)
106.12.31	\$-	\$2,734	\$648,052	\$1,114,924	\$6,461,412	\$112,792	\$64,423	\$28	\$274,718	\$-	\$8,879,083
105.1.1	\$-	\$2,373	\$565,196	\$1,110,510	\$6,188,242	\$104,753	\$60,681	\$28	\$260,415	\$-	\$8,292,198
折舊	-	234	43,122	42,878	1,001,969	4,665	7,871	-	11,291	-	1,112,030
處分	-	-	(181)	(22,225)	(770,911)	-	(6,419)	-	(5,887)	-	(805,673)
105.12.31	\$-	\$2,607	\$608,137	\$1,131,113	\$6,419,300	\$109,418	\$62,133	\$28	\$265,819	\$-	\$8,598,555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731,049	\$106	\$1,028,394	\$161,704	\$3,637,231	\$10,256	\$40,926	\$-	\$47,827	\$28,915	\$5,686,408
105.12.31	\$265,053	\$233	\$1,079,460	\$155,722	\$3,743,611	\$12,847	\$32,264	\$-	\$43,954	\$856	\$5,334,0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861	\$10,541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0.95%~2.55%	1.32%~1.56%

(2)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廠房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60年及35年提列折舊。

本公司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加工機設備，並按其耐用年限10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合計
成本：					
106.1.1	\$18,875	\$16,487	\$42,599	\$15,933	\$93,894
增添一單獨取得	1,252	1,028	6,203	5,089	13,572
本期減少	(1,529)	(1,999)	(4,361)	(5,505)	(13,394)
106.12.31	<u>\$18,598</u>	<u>\$15,516</u>	<u>\$44,441</u>	<u>\$15,517</u>	<u>\$94,072</u>
105.1.1	\$31,075	\$20,945	\$79,159	\$84,406	\$215,585
增添一單獨取得	1,231	1,192	29,367	11,201	42,991
本期減少	(13,431)	(5,650)	(65,927)	(79,674)	(164,682)
105.12.31	<u>\$18,875</u>	<u>\$16,487</u>	<u>\$42,599</u>	<u>\$15,933</u>	<u>\$93,894</u>
攤銷及減損：					
106.1.1	\$8,571	\$10,666	\$11,117	\$6,792	\$37,146
攤銷	1,876	1,075	9,997	6,929	19,877
本期減少	(1,530)	(1,999)	(4,361)	(5,504)	(13,394)
106.12.31	<u>\$8,917</u>	<u>\$9,742</u>	<u>\$16,753</u>	<u>\$8,217</u>	<u>\$43,629</u>
105.1.1	\$19,822	\$15,093	\$71,591	\$78,900	\$185,406
攤銷	2,180	1,223	5,453	7,566	16,422
本期減少	(13,431)	(5,650)	(65,927)	(79,674)	(164,682)
105.12.31	<u>\$8,571</u>	<u>\$10,666</u>	<u>\$11,117</u>	<u>\$6,792</u>	<u>\$37,146</u>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u>\$9,681</u>	<u>\$5,774</u>	<u>\$27,688</u>	<u>\$7,300</u>	<u>\$50,443</u>
105.12.31	<u>\$10,304</u>	<u>\$5,821</u>	<u>\$31,482</u>	<u>\$9,141</u>	<u>\$56,748</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6,911	\$6,879
營業費用	12,966	9,543
合計	<u>\$19,877</u>	<u>\$16,422</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6.12.31	105.12.31
	0.95%~2.55%	<u>\$1,015,350</u>	<u>\$673,400</u>

12. 短期票券淨額

保證或承兌機構	106.12.31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4%	\$20,000	無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	20,000	〃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0.99%	100,000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1.00%	50,000	〃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4%	<u>20,000</u>	〃
小計		21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233)</u>	
淨額		<u>\$209,767</u>	

保證或承兌機構	105.12.31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5%	\$200,000	無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5%	100,000	〃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1.04%	100,000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1.04%	100,000	〃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5%	<u>200,000</u>	〃
小計		7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318)</u>	
淨額		<u>\$699,682</u>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	<u>\$10,828</u>	<u>\$1,922</u>
流動	<u>\$10,828</u>	<u>\$1,922</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聯貸額度管理銀行)	\$2,000,000	1.69%	自103年5月9日至108年5月9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擔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10%	自106年3月30日至108年3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凱基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1.10%	自106年12月28日至108年12月28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瑞穗銀行信用借款	299,500	1.10%	自106年11月20日至108年11月20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付息。
元大銀行循環額度 信用借款	120,000	1.15%	自106年5月31日至108年5月31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1.12%	自106年6月21日至108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王道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6%	自106年6月15日至108年8月15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300,000	1.10%	自106年6月30日至108年8月15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擔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台新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13%	自106年9月30日至108年9月30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8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11%	自106年4月17日至108年4月17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0%	自106年4月18日至108年4月18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15%	自106年6月14日至108年6月13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2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0%	自106年7月31日至108年7月31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支付，到期還本。
國泰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13%	自106年7月21日至108年7月21日，利息按月支付，到期還本。
小計	4,969,500		
減：一年內到期	-		
減：未攤銷費用	(1,800)		
合計	<u>\$4,967,700</u>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聯貸額度管理銀行)	\$2,200,000	1.69%	自103年5月9日至108年5月9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授信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10%	自105年4月20日至107年4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凱基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13%	自105年12月27日至107年12月27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元大銀行循環額度 信用借款	230,000	1.20%	自105年6月6日至107年6月6日，每筆借款最長不得超過180天，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信用借款(註)	200,000	1.16%	自105年5月31日至107年5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200,000	1.13%	自105年6月30日至107年6月30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擔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5%	自105年7月1日至107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台新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15%	自105年12月7日至107年12月7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8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15%	自105年6月14日至107年5月23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20%	自105年9月1日至107年9月1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中國信託銀行信用借款	60,000	1.25%	自105年7月31日至107年7月31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8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銀行循環額度 信用借款	50,000	1.25%	自105年6月14日至107年6月13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需於動撥日120天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u>3,990,000</u>		
減：一年內到期	-		
減：未攤銷費用	<u>(3,600)</u>		
合計	<u>\$3,986,400</u>		

(註)原台灣工業銀行於106年1月1日更名為王道銀行。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為額度管理銀行)等14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3,600,000仟元，本授信案之用途，係供借款人償還既有金融負債(包括九十八年聯貸案)，暨充實營運週轉金。授信額度契約期間為自本合約簽約日起算六個月內完成之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而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以每一年為一期，計分三期分別遞減本授信案授信總額度之10%、30%及60%；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聯貸案可使用額度3,240,000仟元，實際貸款金額為2,000,000仟元，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公司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 借款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90%。
 - ② 借款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不得高於250%。
 - ③ 借款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5倍。
 - ④ 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額度管理銀行有權依合約或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 暫停借款人動用合約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
 - b. 取消合約任何尚未動用授信額度之全部或一部
 - c.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到期
 - d. 就本票為付款之請求
 - e. 運行行使依法律、合約或其相關合約文件所賦與各授信銀行或額度管理銀行之其他權利
 - f. 其他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之處理方式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5,280仟元及33,098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3%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5,463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5年及2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595	\$3,94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207	4,527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 計	<u>\$6,802</u>	<u>\$8,47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63,504	\$453,273	\$431,06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3,010)	(96,967)	(68,918)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350,494</u>	<u>\$356,306</u>	<u>\$362,149</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5.1.1	\$431,067	\$(68,918)	\$362,149
當期服務成本	3,945	-	3,945
利息費用(收入)	5,388	(861)	4,52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440,400	(69,779)	370,62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139	-	1,13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524	-	2,524
經驗調整	14,349	-	14,34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36	236
小計	18,012	236	18,248
支付之福利	(5,139)	5,139	-
雇主提撥數	-	(32,563)	(32,563)
105.12.31	\$453,273	\$(96,967)	\$356,306
當期服務成本	3,595	-	3,595
利息費用(收入)	4,080	(873)	3,20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460,948	(97,840)	363,10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878	-	878
經驗調整	10,028	-	10,02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9)	(69)
小計	10,906	(69)	10,837
支付之福利	(8,350)	8,350	-
雇主提撥數	-	(23,451)	(23,451)
106.12.31	<u>\$463,504</u>	<u>\$(113,010)</u>	<u>\$350,494</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0.70%	0.9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112)	\$-	\$(3,638)
折現率減少0.5%	19,326	-	7,088	-
預期薪資增加0.5%	58,847	-	47,087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116)	-	(3,652)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4,000,000仟元，實收股本均為3,128,979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312,898仟股，分別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940仟股，實際流通在外股數均為311,958仟股。

(2) 資本公積

	106.12.31	105.12.31
發行溢價	\$1,023,509	\$1,023,509
庫藏股票交易	28,891	28,891
轉換公司債增益	239,469	239,4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3,530	26,202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7,979	6,100
其　他	3,858	5
合　計	<u>\$1,377,236</u>	<u>\$1,324,17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庫藏股票

a.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39,707	-	-	939,707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39,707	-	-	939,707

b.本公司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投資視為庫藏股，其相關資料揭露明細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子公司持 有本公司 股票	10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12.31		本公司 持股比 率	轉列庫 藏股票 金額	市價總值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售價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堤維投資 (股)公司	939,707	\$5,996	-	-	-	-	-	939,707	\$5,996	100%	\$5,996	\$31,198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子公司持 有本公司 股票	10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12.31		本公司 持股比 率	轉列庫 藏股票 金額	市價總值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售價	股數 (股)	成本 金額			
堤維投資 (股)公司	939,707	\$5,996	-	-	-	-	-	939,707	\$5,996	100%	\$5,996	\$33,829

c.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有買回尚未註銷之庫藏股票。

d.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e.前述股票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公司法修正前，為因應財務運作而持有。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擬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最多為百分之三)及股東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百分之十)，並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最多為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盈虧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惟公司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負數，故未予提列。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6,006	\$98,737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92,755	(5,150)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0,637	625,796	每股1.6元	每股2.0元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17.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售收入—自製品	\$9,021,608	\$8,463,202
銷售收入—外購品	1,818,132	1,943,895
銷售收入—其他	371,023	424,96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5,636)	(237,597)
合 計	<u>\$10,975,127</u>	<u>\$10,594,463</u>

18.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五至十年，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27,073	\$48,66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8,745	267,466
超過五年	357,011	400,929
合 計	<u>\$512,829</u>	<u>\$717,058</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73,587</u>	<u>\$71,693</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67,086	\$320,603	\$887,689	\$507,023	\$324,189	\$831,212
勞健保費用	59,167	29,422	88,589	52,917	27,956	80,873
退休金費用	24,810	17,272	42,082	24,121	17,449	41,57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062	12,145	30,207	17,190	12,134	29,324
折舊費用	1,053,136	53,511	1,106,647	1,058,102	53,928	1,112,030
攤銷費用	6,911	12,966	19,877	6,879	9,543	16,422

註：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621人及1,603人。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075仟元及15,000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已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8,075仟元及15,00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1,093仟元及20,000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2,078	\$3,212
利息收入	1,589	1,628
股利收入	2,383	1,809
其他收入—其他	31,953	31,474
合計	\$38,003	\$38,123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706)	\$976
淨外幣兌換損益	(123,758)	(60,2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35,838)	11,361
減損損失	-	(12,990)
其他支出	(19,125)	(14,117)
合計	<u>\$(193,427)</u>	<u>\$(75,018)</u>

(3)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63,918</u>	<u>\$60,037</u>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837)	\$ 1,8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52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587)	13,8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41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769)	8,290
合計	<u>\$(130,276)</u>	<u>\$24,003</u>
		<u>\$(106,273)</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248)	\$ 3,1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6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494)	18,2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9,634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4,970)	21,245
合 計	<u>\$(183,443)</u>	<u>\$42,621</u>
		<u>\$(140,822)</u>

22.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3,447	\$94,39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7,902	4,1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712)	13,972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21,694	(21,694)
所得稅費用	<u>\$124,331</u>	<u>\$90,8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870)	\$(18,27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43)	(3,1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290)	(21,24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4,003)</u>	<u>\$(42,621)</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784,391	\$1,078,236
以本公司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33,346	\$183,30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86,580)	(84,357)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7,486	15,45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6,606)	(38,47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4,532	18,37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7,902	4,198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4,251	(7,62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24,331</u>	<u>\$90,869</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未實現兌換損(益)	\$(7,297)	\$10,851	\$-	\$3,554
備抵呆帳超限	31,616	(1,033)	-	30,583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009	355	-	8,3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8,674	-	22,160	50,834
未實現金融評價損(益)	(1,711)	3,543	-	1,83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6,312	2,073	-	98,385
土地增值稅準備	(38,717)	-	-	(38,717)
未休假獎金準備	3,459	-	-	3,45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0,572	(2,831)	1,843	59,58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694	(21,69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2,208	-	-	2,208
折舊財稅差異	<u>53,755</u>	<u>(4,246)</u>	-	<u>49,509</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2,982)	\$24,00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58,574</u>			<u>\$269,59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07,650</u>			<u>\$309,6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9,076</u>			<u>\$40,068</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未實現兌換損(益)	\$(6,425)	\$(872)	\$-	\$(7,297)
備抵呆帳超限	32,010	(394)	-	31,616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085	(76)	-	8,00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845)	-	39,519	28,674
未實現金融評價損(益)	(216)	(1,495)	-	(1,711)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05,673	(9,361)	-	96,312
土地增值稅準備	(38,717)	-	-	(38,717)
未休假獎金準備	3,459	-	-	3,45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1,566	(4,096)	3,102	60,5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1,694		21,69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	2,208	-	2,208
折舊財稅差異	<u>53,641</u>	<u>114</u>	<u>-</u>	<u>53,755</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722	\$42,6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08,231</u>			<u>\$258,57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64,434</u>			<u>\$307,65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6,203</u>			<u>\$49,076</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12.31	105.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2,237	\$154,389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及一〇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5.85%及14.62%。依所得稅法第六十六條之六，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民國一〇五年度可扣抵稅額比率應予以減半。另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廢除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資訊僅供參考。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6年度	105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660,060	\$987,36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1,958</u>	<u>311,95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12</u>	<u>\$3.17</u>
	106年度	105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11,958	311,958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仟股)	577	50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2,535</u>	<u>312,46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2.11</u>	<u>\$3.16</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億大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富添工業(股)公司(富添)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GENERA CORPORATION(GENER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儒億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I.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邁煌企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迪比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ERAJ NOOR TOOS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YC EUROPE B.V. (EUROPE)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宇光企業(股)公司(宇光)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CONTEK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謙源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茂經營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億交通工業製造(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昆山顯亮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投資合資公司
重慶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投資合資公司之子公司
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杭州浙大旭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GENERAL	\$4,326,598	\$4,249,660
EUROPE	1,424,723	1,262,614
其他	203,051	142,041
小計	<u>5,954,372</u>	<u>5,654,315</u>
關聯企業		
其他	86,918	89,403
小計	86,918	89,403
合 計	<u>\$6,041,290</u>	<u>\$5,743,718</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售予部分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主要係依美國OEM價格×0.24為參考售價而訂定，收款條件為T/T135天；部分關係人為單一廠商其售價無法比較，收款條件為T/T150天；部分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T/T60天，與一般交易相當；其餘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銷貨之隔月收款，票期約2~3個月，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其他	\$469,296	\$369,183
小計	<u>469,296</u>	<u>369,183</u>
關聯企業		
富添	825,314	757,423
其他	439,923	605,101
小計	<u>1,265,237</u>	<u>1,362,524</u>
合 計	<u>\$1,734,533</u>	<u>\$1,731,707</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進貨之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進貨之次月付款，票期約1~3個月，與一般交易相當。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子公司	\$-	\$-
關聯企業		
宇光	9,708	11,328
其他	1,893	2,040
小計	<u>11,601</u>	<u>13,368</u>
合 計	<u>11,601</u>	<u>13,368</u>
減：備抵呆帳	<u>(191)</u>	<u>(221)</u>
淨 額	<u>\$11,410</u>	<u>\$13,147</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子公司		
GENERAL	\$1,783,637	\$1,832,770
EUROPE	430,341	384,845
其他	<u>103,345</u>	<u>77,240</u>
小計	<u>2,317,323</u>	<u>2,294,855</u>
關聯企業		
其他	157,251	157,988
小計	<u>157,251</u>	<u>157,988</u>
合 計	2,474,574	2,452,843
減：備抵呆帳	(143,791)	(147,935)
淨 額	<u>\$2,330,783</u>	<u>\$2,304,908</u>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子公司		
其他	\$345,340	\$234,328
小計	<u>345,340</u>	<u>234,328</u>
關聯企業		
富添	278,702	254,290
其他	<u>117,451</u>	<u>176,200</u>
小計	<u>396,153</u>	<u>430,490</u>
合 計	<u>\$741,493</u>	<u>\$664,818</u>

6.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0,525	\$38,415
退職後福利	653	649
合 計	<u>\$41,178</u>	<u>\$39,064</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61,590	\$161,590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77,840	81,390	銀行借款
存出保證金	16,450	34,675	土地承租擔保金
合 計	\$255,880	\$277,6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向銀行辦理保稅倉庫登記所應繳之保證金額為8,000仟元。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協助子公司T.I.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取得借款額度，開立Stand-by L/C美金5,000仟元為其保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為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分別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54,646仟元及7,071仟元。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22,098	\$67,376
(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2,048、 \$55,39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1,366	18,74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21,944	248,177
應收款項	3,287,429	3,317,226
其他金融資產	75,391	83,982
存出保證金	17,944	36,636
小計	<u>3,602,708</u>	<u>3,686,021</u>
合計	<u>\$3,646,172</u>	<u>\$3,772,142</u>

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225,117	\$1,373,082
應付款項	3,006,476	2,766,38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967,700	3,986,4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615	622
小計	<u>9,199,908</u>	<u>8,126,49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10,828	1,922
合計	<u>\$9,210,736</u>	<u>\$8,128,412</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2,954仟元及32,613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508仟元及4,821仟元。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5,761仟元及4,412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8.74%及79.5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12.31					
借款	\$1,029,554	\$5,073,059	-	-	\$6,102,613
應付短期票券	210,000	-	-	-	210,000
應付款項	3,006,476	-	-	-	3,006,476
105.12.31					
借款	\$682,753	\$1,829,529	\$2,271,302	\$-	\$4,783,584
應付短期票券	700,000	-	-	-	700,000
應付款項	2,766,386	-	-	-	2,766,386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應付款項、存入保證金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6.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EUR 500仟元	106年11月28日至107年01月11日
105.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EUR 7,000仟元	105年11月02日至106年03月24日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換匯換利合約

換匯換利合約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及利率風險，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6/6/16~	-	1.92%	106/2/16~
換入臺幣155,000仟元	107/5/17	0.85%	-	107/2/16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6/6/16~	-	1.98%	106/11/3~
換入臺幣150,800仟元	107/5/17	0.72%	-	107/11/5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6/6/28~	-	2.41%	106/6/13~
換入臺幣150,500仟元	107/6/13	0.77%	-	107/6/13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5,000仟元	105/9/26~	-	1.49%	105/11/28~
換入台幣159,350仟元	106/9/26	0.95%	-	106/11/27

合約金額(仟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換出美金 3,000仟元	105/6/14~	-	1.71%	105/5/24~
換入台幣98,340仟元	106/6/13	1.05%	-	106/5/24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50	\$-	\$5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10,828	-	10,82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1,097	\$-	\$11,097
換匯換利合約	-	889	-	88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1,922	-	1,922

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金融資產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5,888	29.7187	\$2,849,66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6,545	29.7187	\$3,463,565
105.12.31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2,955	32.3045	\$3,002,86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0,097	32.3045	\$2,910,53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一)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及附表八。
- (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依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五)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六)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及附表八。
-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九)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2及六.1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七及附表八。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九。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收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九。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表一、附表二、及附表九。

吳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吳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 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6)	業務往來 金額 (註7)	有短期融 資貨金必 須定期歸 還之原因 (註8)	短期融 資金額 (註9)	排列 序號 名稱 (註10)	擔保品 名稱 (註11)	擔保品 價值 金額 (註12)	資金貸與 總額 (註3)
0	吳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GENERAL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	是	238	9	9	-	1	4,326,598	-	-	\$1,258,244 (註12)	\$2,516,488 (註3)		
0	吳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長山連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0	-	-	-	1	123,071	-	-	123,071 (註12)	2,516,488 (註3)		
0	吳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619	1,619	-	1	213,969	-	-	233,969 (註12)	2,516,488 (註3)			
0	吳維西交通工業 (股)公司	昆山維樂西部光電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884 (USD400)	-	-	-	2	-	-	-	1,258,244 (註12)	2,516,488 (註3)		
1	SUPERA-ATOMIC CO., LTD	昆山維樂西部光電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6,739 (USD900)	26,739 (USD900)	26,739 (USD900)	2.70%	2	-	-	-	1,527,612 (註14)	1,527,612 (註15)		
2	常州大成精密機械 有限公司	上海明路高科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803 (CNY2,820)	-	-	-	2	-	-	-	57,576 (CNY12,682)	21,551,484 (CNY12,562) (註5)		
3	東吉普光學科技 (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明路高科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849 (CNY2,610)	-	-	-	2	-	-	-	8,531 (CNY1,879)	12,798 (CNY2,819) (註5)		
4	TYC SPAIN S.L.	TYC EUROPE B.V	其他應收款	是	28,296 (EUR800)	-	-	-	2	-	-	-	45,769 (EUR 1,294)	45,769 (EUR 1,294) (註5)		
5	億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PT ASTRA JIJKU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28,500 (IDR15,000,000)	28,500 (IDR15,000,000)	28,500 (IDR15,000,000)	9.814%	2	-	-	-	76,398 (註14)	152,796 (註5)		
5	億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PT ASTRA JIJKU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33,333 (RM80,510.2)	26,229	26,229	-	1	63,314	-	-	63,314 (註14)	132,796 (註5)		
6	迦比馬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長山連華光學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407 (RM83,500)	-	-	-	1	32,212	-	-	45,064 (註14)	90,128 (註5)		
6	迦比馬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昆山連華光學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890 (RM83,500)	15,890 (RM83,500)	15,890 (RM83,500)	4.00%	2	-	-	-	45,064 (註14)	90,128 (註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貨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日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累高金 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利率 區間	黃金 貨與 性質 (註6)	業務往來 金額 (註7)	有短期融 資通貸金 之原因 (註8)	累計 擔保品 價值 金額 (註8)	計列 擔保品 名稱 金額 (註8)	計列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註4)	資金貸與 地點 (註5)
7	CONTEK CO., LTD.	NEMOTOR CO., LTD.			3,862	-	-	2	-	-	-	25,981	25,981 (註4)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資皆屬於統整類註明，編號之採算方法如下：

(1)發行入庫。

(2)被投資公司則由何批核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3)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資額：

(1)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融資淨值百分之二十且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融資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本公司對外資金融通限制不得適用於百分比之百之百，係指當期融資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4)子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資額：

(1)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融資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融資淨值百分之二十，另系言者以資產總額百分之四十為限。

(3)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被投資款額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個別貸資金額不超過資本淨額之百分之二十之限制，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二百之一百為限。

(4)子公司對外資金融通限制不得適用於百分比之四十，另系言者以資產總額百分之六十為限。

(5)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被投資款額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資本資金貸與不受資本淨額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係以資產總額百分之一百為限。

(6)資金貸與之其方法如下：

(1)商業務往來金額累積。

(2)所期滿期還資金之必要者詳見2。

(3)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具列當期往來金額，兼括往來金額尚未付出資金之原因及貸與資金之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4)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列說明必要貸與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5)本公司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20.71。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15.37。

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1.54。

泰銖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0.8976。

印尼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0.0919。

兆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兆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 保之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餘額 (註 3)	背書保證 餘額 (註 4)	屬母公司 子公司 公司 保證	屬大 陸地區 公司 保證	
0	兆維西交 通工業(股)公 司	長春勝勝單燈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1,258,244	\$178,260 (USD 6,000)	\$-	\$-	\$-	\$2,516,488	Y	N	Y	
0	兆維西交 通工業(股)公 司	通化兆山能科 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1,258,244	356,520 (USD 12,000)	356,520 (USD 12,000)	282,245 (USD 9,500)	無	5,67%	2,516,488	Y	N	Y
0	兆維西交 通工業(股)公 司	T.L.T INTERNATION AL CO., LTD.	本公司之 子公司	1,258,244	148,550 (USD 5,000)	148,550 (USD 5,000)	148,550 (USD 5,000)	無	2,38%	2,516,488	Y	N	N
0	兆維西交 通工業(股)公 司	通化兆山能科 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1,258,244	800,000	800,000	-	無	12.72%	2,516,488	Y	N	N
1	迪比恩科 技有限公司	尼山迪神光半 導體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45,064	14,855 (USD 500)	14,855 (USD 500)	14,855 (USD 500)	無	6.59%	90,128	Y	N	Y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據於編號開列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與 0。

(2)被投資公司及其公司副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3)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4)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29.71。

(註 5)係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金額。

(註 6)係指背書保證公司於該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注 1)	對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惟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注 2)	公允價值 (注 2)	
本公司	未上市(種)股票-富添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1,722	\$4,832	19.59%	\$-
	未上市(種)股票-宇光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00	4,270	18.00%	-
	未上市(種)股票-普華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4,094	5,780	1.60%	-
	未上市(種)股票-普訊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378	571	0.42%	-
	未上市(種)股票-訊伍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3,750	3,945	1.67%	-
	未上市(種)股票-普訊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2,500	2,630	1.14%	-
上市股票-麗清科技(尾)公司	無	僅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791	21,366	0.45%	21,366	無擔保或質押

(注 1)本表所繪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注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 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	交易金額	借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首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 及使用情 形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土地	106/10/02	\$465,996	\$465,996	中華民國總 清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依合約 節省運 成本	無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關係人連、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資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連(銷)售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應收(付)賃貸之比率	單價	投信期間				
本公司	GENERAL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4,326,598	39.42%	原估價美 國 原價格×0.24為參 考價值而訂定	T/T 135 天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1~3 個月 收款，因應送達日期過遲，故予 以較長之收據條件	餘額 \$1,785,037	51.30%	-
TCV EUROPE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424,723	12.98%	T/T 120 天	供單面無其他廠 商可質比校	T/T 120 天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1~3 個月 收款，因應送達日期過遲，故予 以較長之收據條件	應收帳 430,341	12.38%	-
尼山遜維西節能照明科 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23,071	1.12%	T/T 120 天	供單面無其他廠 商可質比校	T/T 90 天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1~3 個月 收款，因應送達日期過遲，故予 以較長之收據條件	應收帳 65,455	1.32%	-
TLT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33,969	3.31%	T/T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84,203	3.27%	-
德懋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07,592	2.94%	T/T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167,779	6.51%	-
富浩	本公司獨具法人 董事	進 貨	825,314	11.65%	進貨之協月付 3期月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278,702	10.81%	-
鼎源	搖籃辦法有限公司 投資者公司	進 貨	275,003	3.89%	進貨之協月付 3期月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84,301	3.27%	-
通懋	片金平和資本公司 董事長陪同	進 貨	132,309	1.87%	進貨之協月付 3期月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19,353	0.75%	-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ENERAL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83,637	2.39	\$25,151	-	\$620,969	\$-
	TYC EUROPE	本公司之子公司	430,341	3.50	3,254	-	172,111	-
B.V.	SERAI NOOR TOOS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 司(ARUBA)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149,064	0.08	144,043	已加強催收	1,558	144,403
	昆山堤維西節能 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6,745	1.68	39,939	-	2,338	-

兆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
兆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期初	去年年底			
本公司	富億科技(歐)公司	台中市新營路1號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貿易	\$313,730	\$313,730	\$27,923,401	72.10%	\$ 250,345
兆源投資(歐)公司	台中市公園路631號9樓2樓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30,053	30,053	5,731	100%	46,494	1,355
兆福投資(底)公司	台中市公園路631號9樓2樓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30,076	30,076	12,000	100%	180,972	12,088
大富經營顧問(底)公司	台中市逢甲路573號18樓	從事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服務	1,000	1,000	260,000	100%	4,043	(15)
兆維西能能源(底)公司	台中市本宅路2段377號	從事照明設備製造業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10,452	158
SUPRA-ATOMIC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2,605,629	2,624,357	70,172,450	100%	1,191,075	198,174
BESTE MOTOR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322,939	322,939	12,072,000	100%	1,452,699	340,329
CONTEK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汽、機車零組件之進口貿易業務	22,073	1,239	736,000	100%	25,981	(325)
ARUBA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27,304	27,304	610,000	100%	64,271	2,868
盛源實業(底)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貿易	126,907	86,800	5,617,834	16.11%	204,039	110,938	19,159
INNOVA HOLDING CORP.	Delaware, U.S.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745,370	588,820	5,549	100%	729,539	117,601
								98,230

(注)係未包含公司間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另盈源係以17.27%認列投資損益。

吳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A.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比率	
當地科技(股)公司	未上市(種股票—普通股—普通股創辦人股)	持本公司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	361,250	\$3,613	0.57%	\$-	-
TSM TECH CO., LTD.	福州慶合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	-	9,271	3.73%	-	-
塊源投資(股)公司	未上市(種股票—普通股—普通股創辦人股)	持本公司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	640,000	6,400	1.06%	-	-
捷福投資(股)公司	上市公司—捷源實業(股)公司	持本公司之母公司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	405,914	9,898	1.13%	(註1)	-
捷福投資(股)公司	上市公司—捷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	持本公司之母公司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39,707	31,198	-	31,198	-
	上市股票—全台晶體(股)公司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06	564	0.03%	564	-
	未上市(種股票—普通股創辦人股)	持本公司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	541,875	1,972	0.33%	-	-
	未上市(種股票—普通股創辦人股)	持本公司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	180,625	657	0.29%	-	-
	上市公司—龍浦科技(股)公司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350	104,403	2.18%	104,403	-

(註1)於合併報表內配合母公司將同項投資列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項下。

(註2)以成本銜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B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 交易不同之情形 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應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投信			
GENERA CORPORATION (歲)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4,409,736 (USD 148,129)	81.35%	啟收後 T/T 135 天	無	無	無	\$1,556,511 (USD 55,756)	86.34%	-
GENERA CORPORATION 恒源實業(歲)公 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投資公司	進貨	334,178 (USD 11,248)	6.16%	一般交易為月 結後 1~3 個月 收款，因遠送 途經較遠，故 予以較長之收 款條件	無	無	無	23,510 (USD 792)	1.23%	-
TYC EUROPE B.V. (歲)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1,263,124 (EUR 38,539)	99.80%	啟收後 T/T 120 天	無	無	無	422,884 (EUR 11,956)	100.00%	-
昌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公司	進貨	133,898 (CNY 29,493)	61.55%	啟收後 T/T 120 天	無	無	無	60,890 (CNY 13,412)	58.49%	-
恒創科技(歲)有限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343,109	18.80%	到貨後 T/T 90 天	無	無	無	173,090 (THB 59,930)	36.29%	-
T/T INTERNATIONAL CO., LTD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274,660 (THB 305,894)	67.07%	啟收後 T/T 90 天	無	無	無	89,697 (THB 30,405)	71.67%	-
常州大茂精密機具有限公 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 特有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341,481 (CNY 75,216)	90.25%	啟收後 T/T 90 天	無	無	無	138,039 (CNY 30,405)	79.55%	-

(1) 元素光纖新台幣匯率為 1:29.71。

歐元光纖新台幣匯率為 1:35.37。

人民幣光纖新台幣匯率為 1:4.54。

泰銖光纖新台幣匯率為 1:0.8976。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C.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被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淨損益) 本期初(盈 虧)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注 1)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富億科技 (純公司)	TSM TECH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10,122	\$10,122	300,000	100.00%	\$8,911	\$ (31)
" GREAT MORE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31,986	31,986	989,000	100.00%	21,065	(1,949)	-
" PT ASTRA JUKU IND.	生產及銷售 車輛	77,140	77,140	462,500	50.00%	52,949	(1,590)	(795)	-
" 瑞欽投資(總)公司	台南市育平路212 號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20,000	-	2,000,000	100.00%	19,773	(227)	(227)
環福投資 (純公司)	迪比恩科技(總)公 台南市新柳路54號	機具製造及國 際貿易業務	25,500	25,500	8,750,000	50.00%	112,660	15,951	7,976
迪比恩科技DPA (純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96,379 (USD 3,244)	96,379 (USD 3,244)	-	100.00%	13,227	(21,272)	(21,272)
SUPRA- ATOMIC CO., LTD.	EUROPILOT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426,636 (USD 14,360)	426,636 (USD 14,360)	14,359,821	100.00%	329,558	65,526	65,526
" MOTOR-CURIO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56,241 (USD 1,893)	56,241 (USD 1,893)	1,893,400	100.00%	107,831	15,135	15,135	-
" POLIKA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	-	117,117 (USD 3,942)	-	-	-	-	(注 2)
" NE-MOTOR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	-	405,244 (USD 13,640)	-	-	-	-	(注 3)
" SPARKING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918,514 (USD 30,916)	769,964 (USD 25,916)	30,915,717	100.00%	572,420	(52,816)	(52,816)	-
" EUROLIT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 營活動	497,880 (USD 16,756)	497,880 (USD 16,756)	16,757,972	100.00%	195,183	(30,406)	(30,406)	-

兆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C.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貸)益 (注 1)
SUPRA- AUTOMOTOR INDUSTRIAL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產 股活動		\$218,725 (USD 7,362)	\$218,725 (USD 7,362)	7,367,000 100.00%	\$289,304 \$1,832	\$1,832 -
EUROPILOT CO., LTD.	TYC EUROPE B.V. Henry Moorest root 25 1328 LS Almere HOLLAND		426,636 (USD 14,360)	426,636 (USD 14,360)	120,000 100.00%	329,553 65,526	65,526 -
TYC SPAIN S.L.	TYC SPAIN S.L. Madrid, Spain		107,879 (EUR 3,050)	107,879 (EUR 3,050)	3,350 100.00%	32,470 (EUR 918)	1,096 (EUR 31)
EUROLITE CO., LTD.	EUROL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350/1322 Srikrung House Rama 3 Road Chonburi Yannawa Bangkok, Thailand	生產及銷售服 裝燈具及機 械、日用雜品等 (USD 16,758)	497,880 (USD 16,758)	5,749,300 99.98%	195,122 (30,407)	(30,401) (EUR 31)
BESTE MOTOR CO., LTD	VARRO TYC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 從事轉投資產 股活動	418,079 (USD 14,072)	418,079 (USD 14,072)	14,972,000 50.00%	1,449,534 682,519	341,259 -
INNOVA HOLDING CORP.	GENERA CORPORATION	State of California, U.S.A	銷售汽車車 燈、汽車零部 件	368,077 (USD 12,389)	368,077 12,388,505	1,138,279 (USD 38,313)	110,135 (USD 3,707)
INNOVA HOLDING CORP.	W&W REAL PROPERTY, INC.	State of California, U.S.A	買賣及租售房 地產	29,710 (USD 1,000)	29,710 1,000,000	49,348 (USD 1,661)	5,407 (USD 182)

(注 1)係未包含公司間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益。

(注 2)孩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1 日清算結社。

(注 3)孩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1 日清算結社。

(注 4)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29.71。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55.37。

泥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D.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ARUBA CO., LTD	SERAJ NOOR TOOS CO., LTD	Tehran Mirdamad Blvd. Nessast. No.10	生產及銷售單燈具	\$18,123 (USD 610)	\$18,123 (USD 610)	2,220,000	40.00%	\$65,748 (USD 2,213)	\$7,546 (USD 254)	\$3,001 (USD 101)	-	

(註)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29.71。

堯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 資資質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資本額	投資方式 (仟)	本局所自台 資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總數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總數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總數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總數額
大成華信紅茶廠有限公司	有開氣、機車燈具之 生產	\$802,770 (USD 21,760)	(一) VARROCTYC (USD 13,000)	\$40,165 \$	\$	\$40,165 (USD 13,500)	\$687,583 50%	\$34,292 50%
有利大汽機械有限公司	精密機械製造 公司	192,135 (USD 4,672)	(一) UNIMOTOR (USD 1,300)	192,135 -	-	192,135 (USD 4,672)	1,347 50%	1,347 50%
新利大日精機有限公司	精密機械製造 公司	8,490 (CNY 1,470)	(一) SPARKING CO., LTD. (USD 166)	4,932 -	-	4,932 (USD 166)	4,932 13,756	4,932 10%
泰山顯山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有開汽車零配件之 生產	297,100 (USD 100)	(一) MOTOR-CURIO CO., (USD 100)	62,391 -	-	62,391 (USD 100)	40,966 40,966	40,966 20%
泰山昇華西能電器有限公司	有開電器之生產 及加工、組裝、 維修服務	871,644 (CNY 191,992)	(一) SPARKING CO., LTD. (USD 25,000)	742,750 -	148,550 (USD 30,000)	891,300 (USD 30,000)	(57,429) 100%	(57,429) 100%
泰吉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照明燈 具	114,408 (CNY 23,240)	(二) 常州太陽能有限公司 (USD 1,000)	-	-	-	(13,606) (CNY 2,997)	(13,606) 100%
泰山迪爾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開光學零件 及生產	54,450 (CNY 12,000)	(二) 台中市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USD 1,000)	-	-	-	-	-
泰山瑞士工業有限公司	高級研磨機器之研 究及生產	13,947 (USD 3,072)	(二) 常州太陽能有限公司 (USD 1,000)	-	-	-	-	-
泰山迪爾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開光學零件 及生產	89,130 (USD 1,000)	(一) DP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89,130 -	-	89,130 (USD 3,000)	(21,241) 50%	(10,621) 50%
泰山堅榮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有開汽車零配件之 生產	10,399 (USD 350)	(一) GREAT MORE CORP. (USD 350)	-	-	-	(153) 72.0%	(110) 130

本期期初累計自台灣匯出 大陸帳戶餘額(仟)	經濟部投資會轉投資資本額(仟)	依經審制投資會覈定大陸地區投 資帳戶餘額(仟)
\$1,640,972 (USD 55,333)	\$2,098,239 (USD 70,624)	\$3,774,711

(注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應額另可。
(一) 通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人後並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二) 其他方式

- (注2) 係指淨值為60%為規定限額。
- (注3) 本公司自有資金再轉投資(詳說明該大陸公司)
- (注4) 本公司民國106年6月將上海同濟提出售轉讓。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者：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5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071,100	8,383,934	(312,834)	(3.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92,519	7,528,261	464,258	6.17%	
無形資產	104,569	117,721	(13,152)	(11.17%)	
其他資產	3,996,559	3,536,129	460,430	13.02%	
資產總額	20,164,747	19,566,045	598,702	3.06%	
流動負債	6,870,008	7,093,797	(223,789)	(3.15%)	
非流動負債	6,784,242	5,702,808	1,081,434	18.96%	
負債總額	13,654,250	12,796,605	857,645	6.70%	
股本	3,128,979	3,128,979	0	0.00%	
資本公積	1,377,236	1,324,176	53,060	4.01%	
保留盈餘	1,942,835	1,922,089	20,746	1.08%	
其他權益	(151,835)	(59,080)	(92,755)	157.00%	
庫藏股票	(5,996)	(5,996)	0	0.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291,219	6,310,168	(18,949)	(0.30%)	
非控制權益	219,278	459,272	(239,994)	(52.26%)	
權益總額	6,510,497	6,769,440	(258,943)	(3.83%)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變動達 20%以上，且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一)發生變動主要原因：					
1. 其他權益減少：係因本期匯率影響，兌換損失增加。					
2. 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本期屬非控制權益之淨利較上期減少。					
(二)影響：並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	105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063,682	15,959,200	104,482	0.65%
營業毛利	3,504,628	3,911,125	(406,497)	(10.39%)
營業費用	2,973,010	2,861,101	111,909	3.91%
營業損益	531,851	1,050,740	(518,889)	(49.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1,505	248,072	93,433	37.66%
稅前淨利	873,356	1,298,812	(425,456)	(32.76%)
所得稅費用	234,533	250,141	(15,608)	(6.24%)
本期淨利(淨損)	638,823	1,048,671	(409,848)	(39.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6,653)	(163,665)	47,012	(28.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2,170	885,006	(362,836)	(41.0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60,060	987,367	(327,307)	(33.1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1,237)	61,304	(82,541)	(134.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53,787	846,545	(292,758)	(34.58%)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1,617)	38,461	(70,078)	(182.2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一)發生變動主要原因： 係因本期匯率影響，導致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獲利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依據公司目前預計生產計劃估計，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將可較一〇六年度銷售成長。				
(三)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並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23.00%	30.47%	(7.4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10%	73.38%	(3.2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2%	8.31%	(3.79%)
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期營運資金較上期減少。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期營運資金較上期減少。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 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 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00,000	12,246,386	12,248,541	197,845	—	—

未來一年(107年)現金流動性分析說明：
 1.本公司預估107年之營收將較106年度成長，且營業活動產生較高的現金流入。
 2.為配合業務需求及新產品的開發，將增購固定資產設備。

(三)預計現金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 金來 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 金 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6 年度	
機器、模具設備等	營運資金、借款	106.12	1,847,947	1,847,947	1,847,947

(二)預期可能產生收益：

本公司近年來營收不斷成長，為因應銷售量大幅增加、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未來營運發展需求，故持續擴充設備，以提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項目	金額(仟元)	政 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 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儒億科技公司	NTD 20,000	投資景鉅公司	擴展上游供應鏈	不適用	依營運需求狀況再考慮增加投資
SPARKING	USD 5,000	投資大陸地區-昆山 節能照明科技公司	持續發展大陸 市場	不適用	依營運需求狀況再考慮增加投資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3 月 31 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淨額	16,063,682	100.00%	4,281,901	100.00%
稅前淨利	873,356	5.44%	262,513	6.13%
利息收入	8,929	0.06%	1,640	0.04%
利息支出	113,895	0.71%	31,570	0.74%
兌換(損)益	(137,689)	(0.86%)	(29,311)	(0.68%)

資料來源：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107 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從事之銀行借款，係屬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性利率借款，故對本公司未產生重大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管理利率風險，且本公司均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的關係，隨時能掌控利率的變化做機動性調整。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以外銷為主，匯率變動對公司會產生影響，主要兌換損益為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相關兌換損益。

(2) 未來因應措施：

A. 財務部門人員透過報紙刊物及網路系統和往來銀行之專業諮詢，隨時掌握匯率走勢。

B. 參考匯率走勢預估，進行遠期外匯操作，以規避外幣債權，匯率波動之風險。

C. 依據 102 年 12 月 2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有關規定，規範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程序，並加強風險控制管理制度。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6 年度並無受通貨膨脹的影響，但仍將密切注意生產所需原物料價格的變動。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主要係因業務往來關係，並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其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截至 106 年度資金貸與餘額為台幣 27,857 仟元、美金 900 仟元、人民幣 3,500 仟元及印尼幣 15,000,000 仟元。

3.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主要因業務往來關係，並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截至 106 年度背書保證餘額為台幣 80,000 仟元及美金 17,500 仟元。

4. 106 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遠期外匯交易，其目的主要為規避外幣債權、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基於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件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 次	題 目	研 發 費 用	預 計 完 成 量 產 時 間	未 來 研 發 得 以 成 功 之 主 要 影 響 因 素
1	小尺寸透鏡式全 LED 新機車頭燈研究	800 萬	107 年第四季	LED 透鏡光學設計頭燈，厚件光學元件研究開發。
2	自動感應式全功能 LED 機車頭燈研究	800 萬	107 年第四季	全功能 LED 遠近燈切換頭燈研究與導光元件結合。
3	CAN/LIN BUS 通訊平台之研究與開發	800 萬	107 年第四季	結合產業界，導入相關設備建立 CAN/LIN BUS 新技術開發平台，與車廠進行同步開發具 CAN/LIN BUS 車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以設計研發團隊持續提供高技術水準及品質服務，對銷售、技術人員施行教育訓練以適應產品之轉變。平時保持與客戶之互動，了解客戶營運動態，適時掌握市場訊息，減少原物料、成品庫存，做好品質交期之承諾，以確保公司權益。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大進貨廠商約佔總進貨金額 9.11%，主係生產本公司銷往北美地區之產品；另外最大銷貨客戶約佔總銷貨金額 17.61%，針對未來公司成長的趨勢，並積極佈局全球銷售據點，以期更能維持均衡、穩健的營運成果。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董事、監察人或大股東雖曾出現股權變化或移轉，但由於公司穩健經營，維持良好的經營成果，因此不會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繁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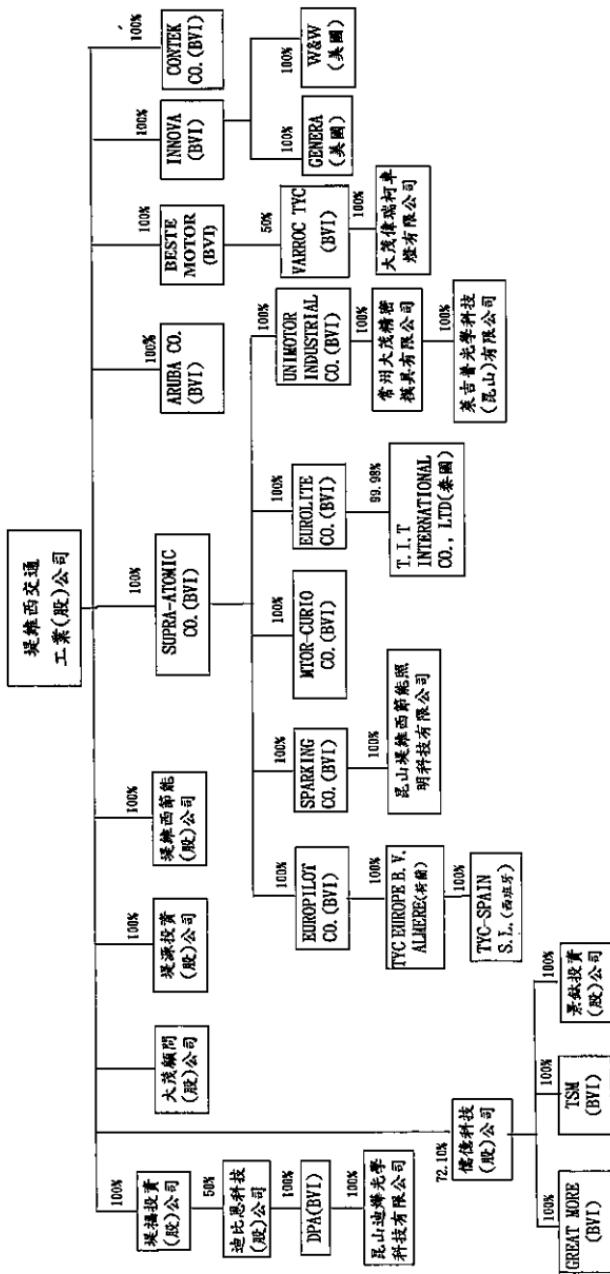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原管(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註 記	主 要 生 產 項 目	備 註
昊源長資股份有限公司	86. 09. 25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 681 巷 9 號 2 樓		57,310 經營有價證券投資業務	
昊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 09. 25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 681 巷 9 號 2 樓		120,000 經營有價證券投資業務	
遠比恩科技股有限公司	89. 02. 15	台中市新樂路 51 號		175,000 機具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	
大光姍答領問股份有限公司	92. 04. 22	台中市安平區臺灣路 573 號 18 樓		2,600 從事企業管理顧問	
堤姆西苗能照明科技(陀)公司	100. 04. 25	台中市永丰路 2 段 377 號		10,000 從事照明設備製造	
景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 01. 26	臺南市安平區海平路 212 號 6 樓之 32		20,500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	
CONTEK CO., LTD.	87. 01. 02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5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736,000 汽、機車零组件之進口貿易業務	(註 1)
ARUBA CO., LTD.	87. 11. 1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8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610,000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註 1)
BESTE MOTOR CO., LTD.	93. 07. 06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8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2,072,000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註 1)
VARROC TIC CORPORATION	93. 07. 0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8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28,144,000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註 1)
常州大成偉鴻汽車燈有限公司	94. 03. 16	江蘇省常州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龍山路 23 號		USD27,000,000 生產及銷售照明燈具、機動車日用製品及工具機械工具等業務	(註 1)
SUPRA-ATOMIC CO., LTD.	90. 11. 20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70,172,450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註 1)
EUROPILOT CO., LTD.	91. 09. 2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8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4,355,821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註 1)

企 業 名	設立日期	址 貨	收 資	新主	要 员	營 紗	生 產	項 目	備註
MOTOR-CUR10 CO., LTD.	90.11.23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957,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893,400						(註 1)
SPEKING CO., LTD.	88.09.30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957,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303,915,717						(註 1)
EUROLITE CO., LTD.	88.05.10	Commonwealth Trust Limite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Sealing House,	USD16,757,972						(註 1)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84.09.04	Commonwealth Trust Limited of P.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7,367,000						(註 1)
TYC EUROPE B.V.	92.01.23	Henery Moreest seat 25 1328 LS Almere Holland	EUR10,150,000						(註 1)
TYC SPAIN S.L.	93.04.16	Barcelona Spain	EUR3,350,000						(註 1)
T. I. T. INTERNATIONAL CO., LTD.	88.10.23	119 Moo 3 Banthai-Nongtakok Road Tambon Nongtakok Amphur Baanhai Rayong, Thailand	THB575,000,000						(註 1)
常州大茂桔密封有限公司	90.08.17	江苏省常州市新嘉泰山路 99 号	USD86,487,000						(註 1)
深吉普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98.02.26	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合丰开发区金阳路 31 号	RMB25,200,000						(註 1)
昆山蝶极西尔斯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99.12.24	昆山市玉山镇经营路 99 号	USD30,000,000						(註 1)
儒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01.19	台中市新竹路 1 号	387,310						(註 1)
GREAT MORE CORP.	88.02.24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957,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30893,000						(註 1)
TSW TECH CO., LTD.	93.05.20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of P.O. Box 957,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300,000						(註 1)
DP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98.12.03	Offshore Chambers, SAMOA	USD3,244,332						(註 1)
昆山迪海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102.12.10	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经营路 99 号	USD3,000,000						(註 1)
INNOVA HOLDING CORP.	84.07.26	Offshore, State of Delaware	USD12,250,000						(註 1)
GENERAL CORPORATION	80.03.06	2800 Saturn street, Brea, CA 92821 USA	USD 12,388,505						(註 1)
NEW REAL PROPERTY, INC	98.06.12	2800 Saturn street, Brea, CA 92821 USA	USD1,400,000						(註 1)
(註 1) : 106.12.31 匯率 USD/NTD : 29.71868		RMB/NTD : 4,56762	TIR/NTD : 0.91298						EUR/NTD : 35.6042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此情形

4. 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行業別
堤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大茂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業
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業
CONTEK CO., LTD.	買賣業
ARUBA CO., LTD.	投資業
BESTE MOTOR CO., LTD.	投資業
VARROC TYC CORPORATION	投資業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製造業
SUPRA-ATOMIC CO., LTD.	投資業
EUROPILOT CO., LTD.	投資業
MOTOR-CURIO CO., LTD.	投資業
SPARKING CO., LTD.	投資業
EUROLITE CO., LTD.	投資業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投資業
TYC EUROPE B.V.	買賣業
TYC SPAIN S.L.	買賣業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製造業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製造業
萊吉普光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製造業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業
儒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GREAT MORE CORP.	投資業
TSM TECH., LTD.	投資業
DA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投資業
昆山迪輝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業
INNOVA HOLDING CORP.	投資業
GENERA CORPORATION	買賣業
W&W REAL PROPERTY, INC	投資業

(2)各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分工情形
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協力廠商
大茂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集團內企業管理業務諮詢
CONTEK CO., LTD.	從事模具買賣業務，提供予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使用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並從事製造及銷售
TYC EUROPE B.V.	買賣「本公司」之部份產品
TYC SPAIN S.L.	買賣「本公司」之部份產品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並從事製造及銷售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從事模具設計、製造及維修並提供予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使用
萊吉普光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並從事製造及銷售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並從事製造及銷售
儒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模具設計、製造及維修並提供予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使用。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並從事製造及銷售
昆山迪燁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並從事製造及銷售
GENERA CORPORATION	買賣「本公司」之部分產品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註2)	持有股份		
			股數(股)/出資額 (元)(註3)	持版比例(%)	
堤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偉	提維西法人代表	5,731	100.00
	董事	吳俊郎	提維西法人代表		
	董事	陳勁兆	提維西法人代表		
	監察人	翁一峰	提維西法人代表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偉	提維西法人代表	12,000	100.00
	董事	吳俊郎	提維西法人代表		
	董事	陳勁兆	提維西法人代表		
	監察人	翁一峰	提維西法人代表		
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偉	捷協投資法人代表	8,750,000	50.00
	董事周敏	華提維西法人代表			
	監察人翁一峰	捷福投資法人代表			
	董事	Nesim Benrobi	加拿大商魁北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董事	Bernard Caire	加拿大商魁北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8,750,000	50.00
	監察人	Christian Matte	加拿大商魁北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大茂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偉	提維西法人代表	260,000	100.00
	董事邱成肇	華提維西法人代表			
	董事陳勁兆	捷維西法人代表			
	監察人翁一峰	捷維西法人代表			
捷維西節能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偉	捷維西法人代表	10,000	100.00
	董事周敏	華提維西法人代表			
	董事陳勁兆	捷維西法人代表			
	監察人翁一峰	捷維西法人代表			
CONTEK CO., LTD.	董事長吳俊偉	捷維西法人代表	736,000	100.00	
ARUBA CO., LTD.	董事長吳俊偉	捷維西法人代表	610,000	100.00	
BESTE MOTOR CO., LTD.	董事長吳俊偉	捷維西法人代表	12,072,000	100.00	
VARROC TYC CO., LTD.	董事長吳俊偉	BESTE MOTOR 法人代表	14,072,000	50.00	
	董事丁正台	BESTE MOTOR 法人代表			
	董事莊泰旭	BESTE MOTOR 法人代表			
	董事陳勁兆	BESTE MOTOR 法人代表			
	董事 Tarang Jain	VarrocCorpHolding 法人代表	14,072,000	50.00	
	董事 Stephane Vedie	VarrocCorpHolding 法人代表			
	董事 Todd Morgan	VarrocCorpHolding 法人代表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董事	Tharuvali R. Srinivasan	VarrocCorpHolding 法人代表		
	董事長	Tarang Jain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USD27,000,000 元	100.00
	董事吳俊偉	VARROC TYC 法人代表			
	董事丁正台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董事莊泰旭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董事陳勁兆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董事 Stephane Vedie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董事 Todd Morgan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董事	Tharuvali R. Srinivasan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監察人吳國強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監察人 Scott Anthony Trujillo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總經理蘇彦確	VARRROC TYC 法人代表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註2)	持有股份	
			股數(股)/出資額 (元)(註3)	持股比例 (%)
重慶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William Newman 劉雲 蘇彥	大茂偉瑞柯法人代表 漢大茂偉瑞柯法人代表 碩大茂偉瑞柯法人代表	RMB100,000,000 100.00
SUPRA-ATOMIC CO., LTD.	董事長	吳俊	信德維西法人代表	70,172,450 100.00
EUROPILOT CO., LTD.	董事長	吳俊	信SUPRA-AMOTIC 法人代表	14,359,821 100.00
MOTOR-CURIOS CO., LTD.	董事長	吳俊	信SUPRA-AMOTIC 法人代表	1,893,400 100.00
SPARKING CO., LTD.	董事長	吳俊	信SUPRA-ATOMIC 法人代表	30,915,717 100.00
EUROLITE CO., LTD.	董事長	吳俊	信SUPRA-ATOMIC 法人代表	16,757,972 100.00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董事長	吳俊	信SUPRA-ATOMIC 法人代表	7,357,000 100.00
TYC EUROPE B.V.	董事長	吳俊	信EUROPILOT 法人代表	
	董事	丁正	信EUROPILOT 法人代表	120,000 100.00
	董事	趙元	信EUROPILOT 法人代表	
TYC SPAIN S.L.	總經理	丁正	台EUROPILOT 法人代表	
	董事	丁正	台TYC EUROPE B.V. 法人代表	
	董事	趙元	信TYC EUROPE B.V. 法人代表	3,350 100.00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Mohsen Shirsoleiman	TYC EUROPE B.V. 法人代表	
	董事	吳國	信EUROLITE 法人代表	
	董事	沈沈	信EUROLITE 法人代表	5,749,300 99.98
	總經理	沈益川	信EUROLITE 法人代表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	信UNIMOTOR 法人代表	
	董事	陳勁	兆UNIMOTOR 法人代表	USD6,467,000 元 100.00
	董事	黃信	智UNIMOTOR 法人代表	
	總經理	黃信	智UNIMOTOR 法人代表	
萊吉普光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	信大茂模具法人代表	
	董事	周敏	華天茂模具法人代表	RMB25,200,000 元 100.00
	董事	陳勁	兆大茂模具法人代表	
	監察人	翁一峰	峰大茂模具法人代表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	信SPARKING 法人代表	
	董事	吳永林	-	USD30,000,000 元 100.00
	董事	陳勁	兆SPARKING 法人代表	
	監察人	翁一峰	峰SPARKING 法人代表	
億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	-	176,118 0.45
	董事	陳勁	兆堤維西法人代表	27,923,401 72.10
	董事	王憲宗	-	278,457 0.72
	董事	李裕本	-	21,234 0.05
	監察人	景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789,999 2.04
	監察人	游慶光	-	310,097 0.80
	監察人	翁一峰	-	- -

企業名稱	職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註 2)	持有股份	
			股數(股)/出資額 (元)(註 3)	持股比 例(%)
GREAT MORE CORP.	董事長	廖 本 榕 儒 傑 法 人 代 表	989,000	100.00
TSM TECH CO., LTD.	董事長	吳 俊 信 儒 傑 法 人 代 表	300,000	100.00
DP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	周 敏 華 迪 比 恩 法 人 代 表	USD3,244,332	100.00
	董事	陳 勤 兆 迪 比 恩 法 人 代 表		
	董事	Nasim Benrobi 迪 比 恩 法 人 代 表		
昆山迪燁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 敏 華 D P A 法 人 代 表	USD3,000,000	100.00
	董事	張 福 源 D P A 法 人 代 表		
	董事	吳 永 林 D P A 法 人 代 表		
	監察人	陳 玉 珍 D P A 法 人 代 表		
INNOVA HOLDING CORP.	董事長	吳 國 賴 提 雄 西 法 人 代 表	5,549	100.00
	董事	吳 俊 信 提 雄 西 法 人 代 表		
	董事	陳 勤 兆 提 雄 西 法 人 代 表		
	董事	Philo Wang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 3：以幣別表示者為出資額，其餘皆為股數。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原幣(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淨額	營 業 利 益	本 斯 (利 潤 後)	每 股 盈 餘 (元)	備註
星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310	46,594	100	46,494	1,484	-	1,332	1,355	
星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69,679	329	269,350	14,346	13,279	13,968	-	
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	395,907	170,587	225,320	250,588	40,819	15,951	-	
大茂經營股份有限公司	2,600	6,127	2,084	4,043	8,571	37	(15)	-	
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肥)有限公司	10,000	12,060	1,608	10,452	3,558	183	158	-	
CONTEK CO., LTD.	22,073	25,981	-	25,981	-	(2)	(325)	-	
ARUBA CO., LTD.	20,358	65,765	-	65,765	-	-	2,868	-	
USD610,000	2,212,923	-	2,212,923	-	-	-	94,153	-	(注 1)
BESTE MOTOR CO., LTD.	392,024	1,452,904	-	1,452,904	-	-	340,329	-	
VARROC TYC CO., LTD.	831,893	2,899,137	69	2,899,068	-	-	682,519	-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822,061	5,673,668	2,774,663	2,899,005	6,192,793	744,300	682,583	-	
RMB218,918,854	1,242,149,798	607,463,638	634,686,160	1,373,706,587	165,103,249	150,460,180	-	-	(注 1)
SUPRA-ATOMIC CO., LTD.	2,210,417	1,527,612	18	1,527,594	-	-	198,174	-	
EUROPILOT CO., LTD.	479,909	329,538	-	329,538	-	-	65,526	-	
MOTOR-CURIO CO., LTD.	56,323	107,831	-	107,831	-	-	15,135	-	
POLLSKA CO., LTD.	-	-	-	-	-	-	-	-	(注 4)
NE MOTOR CO., LTD.	-	-	-	-	-	-	-	-	(注 5)
SPARKING CO., LTD.	914,290	572,420	-	572,420	-	-	(52,816)	-	
EUROLITE CO., LTD.	586,071	195,183	-	195,183	-	-	(30,406)	-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342,027	289,804	-	289,804	-	-	1,832	-	
TYC EUROPE B.V.	431,892	860,960	531,406	329,554	1,767,448	87,530	65,526	-	
EUR10,150,000	24,181,407	14,925,371	9,256,036	51,393,805	2,545,204	1,905,349	-	-	(注 1)
TYC SPAIN S.L.	128,944	46,058	-	46,058	-	(546)	1,058	-	
EUR3,350,000	1,293,619	-	1,293,619	-	(15,889)	30,757	-	-	(注 1)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503,325	485,664	290,503	195,161	410,477	(37,038)	(30,407)	-	
THB575,000,000	531,954,582	318,191,672	213,762,910	456,221,964	(41,165,352)	(33,795,450)	(33,795,450)	-	(注 1)
常州大茂偉瑞柯有限公司	196,899	394,079	104,457	289,622	376,648	34,762	1,846	-	
RMB49,757,411	86,276,740	22,889,068	63,407,672	83,549,273	7,711,020	409,398	-	-	(注 1)

全 紫 紫 紫	名 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備註
英吉普光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RMB25,200,000	116,459	21,830	625	21,205	19	(15,354)	(13,509)	-	(注 1)
上海同濟高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RMB191,991,990	4,779,211	136,752	4,642,459	4,274	(3,405,929)	(2,996,502)	-	-	(注 1)
昆山焜維西節能照明有限公司	RMB191,991,990	-	-	-	-	-	-	-	-	(注 6)
燦懋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310	1,039,365	473,205	566,656	192,742	(38,123)	(57,429)	-	-	(注 1)
GREAT MORE CORP.	31,986	227,659,309	103,599,951	124,059,358	42,754,705	(19,547,771)	(12,759,085)	-	-	(注 1)
TSM TECH CO., LTD.	10,122	9,465	2,766,972	2,384,981	381,991	1,824,559	(171,055)	(174,113)	-	
DH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TD.	20,000	42,142	22,369	19,773	-	-	-	-	-	
昆山迪輝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RMB18,353,400	90,678	13,227	-	13,227	-	(33)	(21,272)	-	(注 1)
INNOVA HOLDING CORP.	USD 12,250,000	362,468	445,058	-	445,058	-	(1,068)	(698,376)	-	
		124,969,154	85,015,205	39,953,949	237,095,143	7,973,070	3,860,937	-	-	

(注 1) : 106.12.31 匯率 USD/NTD : 29,718.68 106.12 平均匯率 USD/NTD : 30,459.33
 THB/NTD : 0.91298 TIB/NTD : 0.89973
 RMB/NTD : 4.56762 RMB/NTD : 4.50809
 EUR/NTD : 35.6042 EUR/NTD : 34.3893

(注 2) : 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注 3) : 諸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台幣列示。

(注 4) : 本集團之子公司 POLIKA 公告中止與哈飛工業公司合作案，今 POLIKA 已無任何投資案，故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結束營運並辦理註銷。

(注 5) : 本集團之子公司 NE MOTOR 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辦理註銷。

(注 6) : 本集團之子公司上海同濟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出售轉讓。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同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P64 ~ P162)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 例	取得或處 分日期	取得股數 及金額	處分股數 及金額	投資 損益	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持有 股數及金額	設定職 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 公司擔當保 證金額	本公司貸 與子公司 金額
堤搞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20,000	股本： 30,000 盈轉： 90,000	100%	無	0	0	0	939,707 股 5,096 仟元	無	0	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法第三十六
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
響之事項：無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俊佑

